股票代碼：1583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GOODWAY MACHINE CORP.

一〇五年度年報

2016 ANNUAL REPORT

刊 印 日 期 ：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 h t t p : / / m o p s . t w s e . c o m . t w /

一、公司發言人：

姓名：陳碧蓮

職稱：財務部經理

聯絡電話：04-2463-6000　分機：12055

電子郵件信箱：1566@goodwaycnc.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楊舒涵

職稱：管理部經理

聯絡電話：04-2463-6000　分機：12000

電子郵件信箱：689@goodwaycnc.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五路 13 號

聯絡電話：886-4-23591226　傳真：886-4-23590536

分　　公　　司—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科園路 38 號

聯絡電話：886- 4-24636000　傳真：886-4-24636038

工　業　區　廠—廠　　址：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五路 13 號

聯絡電話：886-4-23591226　傳真：886-4-23596493

中　　科　　廠—廠　　址：台中市西屯區科園路 38 號

聯絡電話：886-4-24636000　傳真：886-4-2463860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麗容、林汀鋐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285號25樓

網址：http://www.crowehorwath.tw

電話：04-2329-6111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goodwaycnc.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8

一、設立日期 8

二、公司沿革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4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3

肆、募資情形 44

一、資本及股份 44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8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8

伍、營運概況 59

一、業務內容 5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9
三、從業員工資訊 77
四、環保支出資訊 77
五、勞資關係 77
六、重要契約 79
陸、財務概況 8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88
一、財務狀況 288
二、財務績效 289
三、現金流量 28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9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91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291
七、其他重要事項 296
捌、特別記載事項 29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9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30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30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0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30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5 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一）營收方面：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973,067 仟元，較 10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2,908,784，衰退 32.17%；105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6,484,780 仟元，較 10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7,160,488 仟元，衰退 9.44%。

（二） 損益方面： 105 年度稅後淨利為 246,933 仟元與 104 年度稅後淨利為 621,652 仟元比較，衰退 60.28%。

（三）105 年度與 104 年度收支盈餘情形比較如下：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	
	金額	金額	金額	%	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1,973,067	100.00%	2,908,784	100.00%	-935,717	-32.17%
營業成本	1,446,111	73.29%	2,066,340	71.04%	-620,229	-30.02%
營業毛利	526,956	26.71%	842,444	28.96%	-315,488	-37.45%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	38,219	1.94%	-13,393	-0.46%	51,612	-385.37%
營業淨利	291,572	14.78%	506,361	17.41%	-214,789	-42.42%
稅前純益	327,015	16.57%	755,693	25.98%	-428,678	-56.73%
稅後純益	246,933	12.52%	621,652	21.37%	-374,719	-60.28%

（合併）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6,484,780	100.00%	7,160,488	100.00%	-675,708	-9.44%
營業成本	4,811,583	74.20%	5,223,030	72.94%	-411,447	-7.88%
營業毛利	1,673,197	25.80%	1,937,458	27.06%	-264,261	-13.64%
營業淨利	599,312	9.24%	813,957	11.37%	-214,645	-26.37%
稅前純益	505,546	7.80%	991,181	13.84%	-485,635	-49.00%
稅後純益	326,031	5.03%	770,900	10.77%	-444,869	-57.71%
歸屬母公司	246,933	3.81%	621,652	8.68%	-374,719	-60.28%

（四）105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105 年度實際淨利為 246,933 仟元，達成率為預計獲利 623,010 元之 39.64% 。

（五）經營管理的突破：

1. 產品發展突破的部份：

1.1 擁有廣泛的產品線：

(1) 臥式車銑複合機系列

夾頭尺寸 6” ~ 63”

(2) 多軸車銑複合機系列
5 軸同動 / 雙主軸雙刀塔

(3) 走心式車銑複合機系列
最大車削直徑 Ø10 ~ Ø42 mm

(4) 立式車銑複合機系列
最大車削直徑 Ø520 mm ~ Ø9,000 mm

(5) 輪圈機系列
容許加工輪圈尺寸 Ø12” ~ Ø24”

(6) CNC 外圓磨床
最大研磨直徑 Ø190 mm ~ Ø400 mm

(7) CNC 內圓磨床
最大研磨直徑 Ø150 mm

1.2 新銳的機型

(1) GLS-2800 系列：突破線軌系列工件直徑及加工能力之提升，具有動力刀塔、C 軸及 Y 軸功能供選用，並提供加長功能選用，適合更長工件加工。

(2) GTW 系列：小型機雙主軸雙刀塔，可提升小型機台的生產效率，上刀塔具 Y 軸功能供選用，下刀塔為櫛式機構。

(3) GTZ 系列：上下主軸配上下刀塔，加工模式更彈性，上刀塔具有 Y 軸功能可供選用。

(4) SW-20 新改版系列：走心走刀兩用功能，殘料可再利用，具有 B 軸，Y2 軸功能是一款功能強力的 5 軸機。

(5) SUPER GV 系列：超大載重能力，最大工件直徑 Ø9,000mm

(6) GTH 系列：平行雙主軸雙刀塔，實現高度自動化生產需求，並可搭配自動量測系統回饋控制系統作補償，提升加工良率。

(7) GR 系列：直進式(GRU)、斜進式(GRI)、走頭式(GRW)

1.3 積極加碼投資於產品機能提升及先進新產品的研發, 成果豐碩:

(1) 複合化方面(Complex):
全系列機型皆搭配自製的動力刀塔，程泰自製的動力刀塔推出以來，廣受國內外市場的肯定，並於國內外各項創新競賽中屢獲佳績。複合化加工的趨勢為工具機的發展趨勢之一，且目前車銑複合機等高階產品是程泰領先同業的強項，必須持續深化複合化技術以保持領先。

(1.1) GTW-1500Y 小型雙主軸雙刀塔多軸車銑複合機發，動力刀塔搭配背面銑削的創新機構，屬臥式車床與走心式車床的綜合設計，除了可提升小型機台的生產效率，也能補足走心式車床棒材容徑較小的問題。

(1.2)GTZ-2000/2600 雙主軸雙刀塔多軸車銑複合機，上下雙主軸及上下雙刀塔配，使加工模式更彈性，上下刀塔可依最佳之工序彈性調配單側同時加工，亦可針對長棒材進行同期平衡加工，產能可大幅提升。

(1.3) 五軸同動(X、Y、Z、C、B 軸)的刀庫型雙主軸雙刀塔多軸車銑複合機

GMS-2600ST，搭配 3D 防碰撞模擬軟體避免因程式編程疏失產生意外撞機，九軸控制、五軸同動，任何困難的切削任務皆可輕易克服，可應用於輪船推進之渦輪葉片、國防、航太及所有複雜零件之加工上。

(2) 窄小化方面(compact):

因應各國客戶的土地成本日趨上升，以及因微利時代下加工效益提升的需求，使用工具機在加工使用時的能力規格相同下，機器外型的窄小化確實可讓客戶降低土地空間需求與成本，並且因多台機器排列時，機器與機器間距離較小，不僅可能使操作者同時看顧更多台機器，亦可減低操作者的走動距離，減少疲勞，提高工作效率。

(2.1)走心式車床係車銑高複合化機型，加上外觀尺寸小，所以是一種高效率機型，應用於 3C、鐘錶、醫療等產業，公司已開發完成了一整系列之機型，SD-16、SD-20、SW-20、SW-32、SW-42，使得在走心式車床領域產品線更趨完整，達成領先同業的目標。為謀求市場上各種不同需求，以模組化設計概念已完成全系列發展走刀、走心模組、使用戶更有選擇之空間，擴大產品市場；於 102 年開發完成 SW-32/42 主軸迴轉油壓缸夾持素材加工，使走心式車床加工性能更加彈性；於 103 及 104 年開發完成 SW-32/42 副主軸迴轉油壓缸夾持素材，除大幅提升加工效率外，使慣用小型臥式車床的客戶對走心式車床的接受度增加，並擴大市場中競爭產品之差異化，以模組化設計優勢快速提供客戶機器。走心式系列車床針對客戶反應的缺失與客戶提出之需求不斷改善與精進，品質穩定、功能齊全，再加上具有走刀功能完全能彌補小型臥式車床複合化不足之缺點，成為使用小型臥式車床之客戶轉用之最佳選擇。

(2.2)為提高走心式車床複合化五軸同動之能力，105 年著手 SW-20 之 B 軸及 Y2 軸之開發，並在今年將陸續開發 SW-32 具有 B 軸及 Y2 軸之功能，未來應用在航太工業、高精密設備零件及醫學技術上，能另創一番的佳績。

(2.3)考量小型機客戶大量需求，並能以更低成本購置，正著手開發性價比極高之 CNC 車床 GLA-1500，棒材容納直徑 Ø45mm，此機型最適小型零件加工，機台佔地面積小，可節省廠房配置空間，可自由搭配一般刀塔、動力刀塔及楔式刀具座，亦可自由搭配油壓夾頭及筒夾，更可搭配關節型及門型自動化設備，實現無人化加工。

(3) 大型化方面(big):

大型化車床一直有固定的市場規模，這幾年來公司不斷積極投入研發，已有相當的成果，尤其近年來此類產品的需求因全球對能源發展（如石油設備、輸油管及接頭、風力發電機組零件等）、鐵道運輸（如車輪、大型心軸等）、大型閥類、大型軸承等不斷開發而日顯重要。

(3.1)GS-6000 及 GS-8000 大機型斜床式車床系列，其大直徑工件的需求日益增加，依照客戶的需求開發主軸通孔徑有 Ø130、Ø205、Ø260、Ø320mm 的規格供選用，除了適合大型滾筒零件加工亦適用於大型管類零件加工，使客更有選擇之空間，在銷售上獲得很大的回響。

(3.2)大型立車是公司不斷持續發展之產品，其結構上接近動樑式龍門銑床（W 軸/RAM/刀庫），除了已發展成熟進入量產的 GV-1200、GV-1600、GVH-2500 大型立

式車床，巨大型 GBV-5000 立式車床也順利銷售到歐洲市場，全系列的大型立式車床如 GBV-3000、GBV-3500、GBV-4000、GBV-4500 業已設計完成，亦有對稱型立柱可搭配雙 RAM 之大型立車如 GVH-1100、GVH-1200、GVH-1600、GVH-2000 此等提高加工效率的機器，另外客戶需求大直徑而工件高度不高的工件，更有定梁型之立車如 GVF-1112、GVF-1214、GVF-1618、GVF-2023 供客戶選用。大型立車的全球佳績是客戶對公司產品的高度信賴，多年來公司對大型立車發展在技術上已有相當突破，期盼將來在立車市場上也能如同臥車位居於領先地位。

(3.3)大型平台式車床 HA-1600 系列產品源自能源產業對於大直徑、超長工件的加工需求，另外在船舶、火力發電及鋼鐵業皆有相當大的應用領域， 最大加工直徑 1700mm，工件長度有 2M、3M、4M、5M、6M、7M、8M、9M、10M 的規格產品供客戶選用，為公司產品中首次在軸向進給機構採用等同龍門高階機器的動螺桿驅動設計，已完成開發也有歐洲市場的銷售實績，樂觀期待能持續收到歐美地區，甚至東南亞、俄羅斯潛在客戶訂單；另外在不同大規格孔徑或更長規格工件的需求仍不斷被客戶提出要求發展，公司在大型車床上的開發可說是火力全開，期望能在世界潮流下搶得先機。

(4) 自動化方面(Loading system)：

複合加工機及整合型自動化的發展是現今高產值、高精度、低人力需求的生產型態，Done In One 及自動上下料的機能將是被視為重要發展趨勢，因世界各地人力的短缺、人工成本的高昂，講求高效率的新世代，具有智能化之自動化機械的發展已是迫在眉捷，未來在多機連線的彈性製造系統〈FMS〉或整廠具規模的生產，亦有其持續發揮的能量。除了規劃自動化上下料系統，對於夾治具的設計、刀具壽命、機台稼動率的監測與計算、工件精度的檢測…等，如何達成無人化自動工廠，以提高生產效益、降低交期與人力管理成本，都有重要的課題可持續研究發展，無論持續研究或提高車銑複合加工機的附加價值皆有商業化的效益存在。

(4.1) GV-500X 為多樣化的自動化生產設備，適用於加工直徑 430mm 以下煞車盤，此機型配置雙主軸雙刀塔，並於雙主軸間配置一翻轉裝置，結合自動上下料系統，則工件自入料至產出一氣呵成，實現高效率的生產目標，以客製化並搭配整合型自動化生產線之架構作為重點訴求，在 Done In One 的作動下即可於預設的工件數量中自動完成加工，其上下料機構皆架設在機體內部，充份發揮空間運用，完全無徒增 整機之佔地面積及機器整體高度，相對的造價成本低，更可縮短換料時間。整合型自動化的發展是現今高產值、高精度、低人力需求的生產型態，Done In One 及自動上下料的機能將是被視為重要發展趨勢，國內、外製造廠更不間斷地強化、改良，此種機能在臥車上只要具有雙主軸之機構，即可容易做到，但對立式車床而言，雖具有雙主軸之結構，若要達到自動化功能，一般皆採用兩台單主軸車床配關節型機械手，然關節型機械手成本昂貴，上下料時間慢，整體佈置佔地面積大；又立式車床形體高，一般不採用架空式自動上下料系統，且在應用上還須搭配翻轉機構，整套造價更高、上下料時間顯得更慢，以上兩者實難以符合當今企業發展需求。

(4.2) GTH-2600 為自動化生產線雙主軸雙刀塔左右對稱配置之平行主軸車床，結合高速機械手臂自動上下料系統以及工件自動檢測站，可使得工件自入料、正面

/背面加工、出料、工件檢測等工序一氣呵成無須停頓，大幅節省人力成本，最大化產出效率；相較以往，自動化設備外包國內設備廠商配合，其型式受限於廠商開發能力且成本高昂、維護困難，也較無法滿足客戶實際需求；期待跨足自動化設備開發後，直接、有效率面對客戶需求、解決客戶加工問題，以提高客戶滿意度，拓展日本、東南亞等地區汽機車相關產業市場。

(4.3) GVI-350 煞車盤自動化生產線為一台正倒立式車床與一台 TRV-500 鑽孔攻牙加工機搭配自動化設備之煞車盤加工自動化規劃，適用於加工直徑 350㎜ 以下煞車盤，中國大陸已成為世界工廠，而煞車盤加工以山東、江蘇地區尤其興盛，近年來缺工問題仍未完全處理，勞工薪資持續攀升，因此對於自動化生產線有強烈需求，所以在整合性、技術性與經濟性上都極具同類產品中之競爭力

(5) 軟體開發方面

（5.1）新一代的 G.LINC 系統將於今年發表，極具創意的新構思搭配更快更優質的硬體，期望帶領用戶進入最新的智慧製造體驗。

（5.2）全新進化的機器物聯網軟體解決方案 G.NET，除了搭配自行研發的多種感測器做大數據收集之外，亦積極與國內電信龍頭、工控大廠策略結盟，攜手邁向豐富多元的各式雲端服務機制。

（5.3）在 G.NetⅡ遠端生產管理監控系統方面，配合目前國內生產力 4.0 趨勢，在客製案的需求上較以往為高，結合國內工控大廠研華科技的硬體優勢與合作規劃，未來在此類案件上應會有更高的接受度與整合性。

（5.4）離線 3D 仿削模擬軟體(SVI)，成功的使其能在離線狀態模擬整機程式加工與一般操作，能讓客戶更安心於新進人員的教育訓練上，主要銷售於訓練機構或學校團體為多，此軟體亦有助於公司產品之推廣與品牌印象之強化。

（5.5）智慧型動平衡解析(SBD)功能已順利量產，並不斷依客制需求改善、提昇其精度與效能。此線上動平衡系統為國內同業中唯一自行研發量產之產品，所以在整合性、技術性與經濟性上都極具同類產品中之競爭力

2.生產佈局突破的部份：

(1)嘉義大埔美精密機械園區預計於 106 年興建完工，以規劃大型車床之生產為主，可望提升大型機台之產能。

(2)大陸吳江廠產能逐步提升，以因應大陸市場需求。

3.公司管理改善突破的部份：

(1)有效精算產品成本，以提升產品競爭力。

(2)與關係企業進行聯合採購，降低採購成本。

二、106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106 年經營策略

1.持續發展完善的產品系列，精進核心技術，保持競爭優勢。

2.縮短交期提升存貨周轉率。

3.強化海外投資公司生產及行銷能力。

4.加強售後服務訓練，以提升組織售服能力，提升客戶滿意度。

（二）產銷政策

重要的長期方向：

1.三大組立件以半製成品庫存二個月量的方式，以提升供貨與應變速度。

2.加強戰鬥機種的備料提升生產效率，以因應訂單的去化。

3.推動模組化設計，充分利用共同零組件，降低零件庫存量。

4.利用各種選配件及自動化設備以提升價格，並創造利潤。

5.加強客製化能力，滿足客戶需求。

6.配合時代潮流，加強工業 4.0 的應用需求。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發展遠景，受到以下不利因素之影響：

(一)國際匯率波動

美國政策變化導致國際匯率波動劇烈且難以預測，匯率仍是未來不確定因素。

(二)國際情勢發展

美國川普政府經貿政策走向、希臘危機仍未解除、英國脫歐後續發展、歐洲反體制政治風潮等均會影響未來經濟發展，仍需密切關注。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行銷策略

1. 全力鞏固並發展現有行銷網路，達成市場分散目標。

2. 加強參展規模及廣告提升國際知名度。

3. 積極收集市場資訊、建立及更新公司行銷網站、企劃產品銷售相關文宣及展會設計等活動，以協助業務推動。

4. 加強產學合作，引進優秀人才，提升公司產品競爭力。

（二）產品發展方向

1.持續強化高階產品之功能精進及量產能力，向上擴大高階產品線，提昇利潤。

2.走心式車床之發展已有完整系列的產品線，如 SD、SW 系列，可完全進入量產階段，且具走刀走心之互換功能，此些機種量大交期短，切入汽機車小零件、鐘錶、齒輪、3C 零件等等的加工，擴大銷售提昇營業規模，另外新一代的產品系列如具 Y2 軸及 B 軸之走心式車床，客戶需求持續擴大，將著手規劃開發，以符合時代潮流。目前公司走心式車床最小規格為 SD-16，最大加工直徑為 Ø16㎜，因科技時代加工技術的微小化已形成，高轉速的需求更是不可或缺，因此發展更小型的走心式車床亦刻不容緩如 Ø12/於 105 年度已投入開發，預計 106 年度可開始銷售，待本產品穩定後再繼續開發更小產品如 Ø8㎜ 以下。

3.大型機械的發展，如大型平台臥式 CNC 車床 HA-1600 系列、大型臥式 CNC 車床 GS-8000 系列，在發展過程中已趨近穩定，進入量產階段，應用在船舶、火力發電及鋼鐵業將有相當需求，除加強銷售能量外，對於工件直徑通過主軸孔徑及工件長度的變化需求須不斷發展，以期更多的系列產品供客戶選用，爭取更大訂單。

4.大型立式 CNC 車床如 GV-1200、GV-1600、GVH-2500 在發展過程中已趨近穩定，進入量產階段，應用在航太工業、風力發電工業、模具工業將有相當營業規模之擴增，應加強銷售能量，同時還需加強 GBV-5000 之功能及穩定其品質，使其儘速進入量產，以期接獲更多訂單，另外加速已設計完成之其他大型立式 CNC 車床之銷售能量，如 GVH-2000 / GBV-3000 / GBV-3500 / GBV-4000 / GBV-4500，以

期提早上市對營業規模幫助莫大。

5.持續發展量產型自動化週邊設備及控制系統的整合，公司已成立專業之自動化發展部門，配合自動上下料模組，及儲料裝置朝無人化或少人力化的加工系統發展，諸如：GV-500X、TS-100、GA-2000C、GA-3000、GCL-2 .... 等系列，增加產品競爭力及附加價值。GTH-2600 於 2014 JIMTOF、2014 TIMTOS 展出後普遍獲得國內外代理商與客戶好評，且陸續接到訂單，客戶在使用上相當滿意，未來將持續投入研發能量，不斷改善與精進以爭取客戶延綿不斷的訂單。

6. 圓筒磨床之發展，圓筒磨床是公司新加入生產之領域，有極具專業、資深之研發及製造人才負責，直進式 CNC 外圓磨床 GRU2040 / GRU2060，砂輪主軸可快速調整作直進研磨。斜進式 CNC 外圓磨床 GRA-2060，砂輪主軸可快速調整作斜進研磨。走頭式 CNC 外圓磨床 GRW-4006 / GRW-4010 / GRW-4015 / GRW-4020，直進研磨、斜進研磨 二機一體。砂輪主軸採用高剛性、低溫昇的非接觸式靜壓軸承設計，主軸迴轉精度高達 0.001 ㎜，工件主軸採用伺服馬達驅動，可提供更精準的轉速設定主軸可帶心轉或可不帶心轉，滿足多樣化的加工需求選配內徑研磨砂輪，提供本系列更高的使用彈性。以現有產品強化銷售能量，使磨床產品能如同車床在國際市場佔有一席地佔，另外則參考國內、外知名廠牌發展動向，持續發展符合市場所需之產品，期能擴大營業規模。

（三）生產策略

1.強化生產效率，提昇產品品質

2.提升零組件自製率，可降低成本

3.主要組件以半製成品庫存，以提升供貨與應變速度。

4.工作流程優化，建立標準化組裝影片教學。

董事長：楊德華　　經理人：許福助　　會計主管：陳碧蓮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六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64 年	♦ 創立程泰企業有限公司，資本額 150 萬元，廠房面積 40 坪，代客加工同時開發小型桌上車床
民國 65 年	♦ 增資為 200 萬，並成功開發 GW-1400 高速車床
民國 66 年	♦ 增資為 600 萬，並順利打開東南亞市場
民國 67 年	♦ 順利打開美國、加拿大與澳大利亞市場
民國 68 年	♦ 榮獲外銷績優廠商獎 ♦ 遷廠至台中工業區，廠房面積 1,526 坪
民國 69 年	♦ 在美國洛杉機成立分公司
民國 70 年	♦ 榮獲政府品管甲等及正字標誌 ♦ 開發完成 GW-1600 系列高速車床
民國 71 年	♦ 與工研院機械所合作開發完成 GCL-15 CNC 車床 ♦ 開發完成 GW-2000 系列高速車床
民國 72 年	♦ 開發完成 GC-25 八角高速車床
民國 73 年	♦ 增資為 4,500 萬元 ♦ 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萬能型 CNC-400 車床
民國 75 年	♦ 增資為 6,000 萬元 ♦ 標得全省高工聯標，高速車床數百台
民國 76 年	♦ 開發完成新型 GCL-2 CNC 車床
民國 77 年	♦ 全面導入生產管理電腦化，同時打開歐洲市場
民國 78 年	♦ 研究發展全面導入電腦輔助設計系統 ♦ CNC 車床外銷德國實績佔全省 80% ♦ 開發完成 GCL-2L CNC 車床
民國 79 年	♦ 標得馬來西亞高工聯標，高速車床 250 台
民國 80 年	♦ 與德國 Carl Benzinge GmbH + Co.合作開發完成 BGT-32 車床 ♦ 在台中工業區內擴增廠房，總面積為 3,052 坪
民國 81 年	♦ 開發完成 TA-32 及 GCL-3L 車床
民國 82 年	♦ 全面落實推動 ISO 9002 品管制度
民國 83 年	♦ 通過英國 BSI ISO 9002/CNS12682 認證 ♦ 開發完成 GT-25 CNC 車床 ♦ GCL-2L CNC 車床榮獲台灣精品獎 ♦ 參與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六軸斜床式 CNC 車削單元」計劃案 ♦ 增資為 10,125 萬
民國 84 年	♦ 通過英國 AMTRI 之 CE MARK 認證 ♦ GCL-3 CNC 車床榮獲台灣精品獎
民國 85 年	♦ 榮獲第五屆國家磐石獎 ♦ 完成企業識別體系(CIS)之建立
民國 86 年	♦ 通過英國 TRL 之 EMC 驗證 ♦ GT-S20 車床榮獲台灣精品獎
民國 87 年	♦ 現代化資訊辦公大樓落成啟用 ♦ 在台中工業區內擴增廠房，總面積為 5700 坪

- GA-300 CNC 車床榮獲台灣精品獎
- TB-150 CNC 車床榮獲台灣精品獎
- 刀塔伺服換刀傳動機構新型專利(No.135278)
- 雙主軸/雙刀塔 CNC 車床結構新型專利(No.141468)

民國 88 年
- 現代化廠房之整建與擴增
- 因應 Y2K 電腦危機，推動管理資訊系統整合汰換專案

民國 89 年
- 投資鉅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生產半導體模具設備生產製造
- 設立美國銷售據點 YAMA SEIKI
- 動力刀塔易於換刀傳動機構新型專利(No.161182)

民國 90 年
- 獲 ISO-9001 2000 年版認證

民國 91 年
- 榮獲第九屆創新研究獎
- 導入自動倉儲管理系統
- 轉投資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董事長席位

民國 92 年
- 實施專業經理人制度，康劍文先生接任總經理
- 榮獲研究發展創新產品競賽 CNC 車床類優等獎
-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落成啟用

民國 93 年
- 導入協力廠商電子商務作業機制
- 中科設廠案獲審通過，積極規劃建廠
- 台中工業區二廠成立並成功量產

民國 94 年
- 榮獲 2005 TIMTOS 研究發展創新產品競賽 CNC 車床類佳作獎
- 與日本大廠 KIRIU 公司合作生產立式車床
- 投入研發走心式車床
- Y 軸專用動力刀塔傳動機構獲中央標準局新型專利

民國 95 年
- 獲准推動經濟部技術處示範性資訊應用開發計畫～【工具機產業研發協同資訊應用開發計畫】之專案補助，導入研發 PLM 管理系統
- 推動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車銑複合工具機整合性計畫】擔任主導廠商，開發車銑複合工具機〈Mill-Turn〉
- 台中工業區三廠成立並成功量產
- 台中工業區五廠成立並成功量產
- 公司於 95 年 10 月 20 日核准公開發行
- 公司股票登錄為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於 95 年 12 月 27 日起開始櫃檯買賣

民國 96 年
- 榮獲 2007 TIMTOS 工具機研究發展創新產品競賽 CNC 車床類優等獎
- 董事會通過投資美國 YAMASEIKI U.S.A. INC.
- 董事會通過間接對大陸投資「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並於 96 年 3 月 29 日取得投審會核准同意函。
- 發行九十六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 程泰中科分公司設立

民國 97 年
- 公司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於 97 年 1 月 24 日起開始上市買賣
- 實施九十七年度第一次庫藏股
- 中部科學園區新廠落成啟用，投入量產

民國 98 年
- GTS-200XY 獲得「中部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 申請科學園區「固本精進研究計畫」，與中正大學機械系協同執行

民國 99 年
- 臥車模組化設計獲得「中部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 申請科學園區「研發精進研究計畫」，與中興大學機械系協同執行
民國 100 年	♦ 執行經濟部「新世代五軸」科專計畫
	♦ 一次完工之自動翻面立式雙主軸加工機獲得「中部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民國 102 年	♦ GV-780M 全智能化立式車銑複合機獲得 2013 年 TIMTOS 研究發展創新產品競賽 CNC 車床類佳作獎
民國 103 年	♦ 吳江廠落成，並投入量產
民國 104 年	♦ 榮獲豐田汽車設備原價優良獎及愛汽科技綜合優秀獎
	♦ 與研華公司簽署合作備忘錄積極推動工業 4.0
	♦ 中科六廠成立，並投入量產
	♦ 程泰集團 40 週年慶，以公益慈善活動回饋社會，成效卓著
民國 105 年	♦ 執行經濟部「高值化航太級加工設備與應用整合性計畫」科專計畫
	♦ 與中華電信簽訂合作備忘錄，發展工具機雲端智慧管理系統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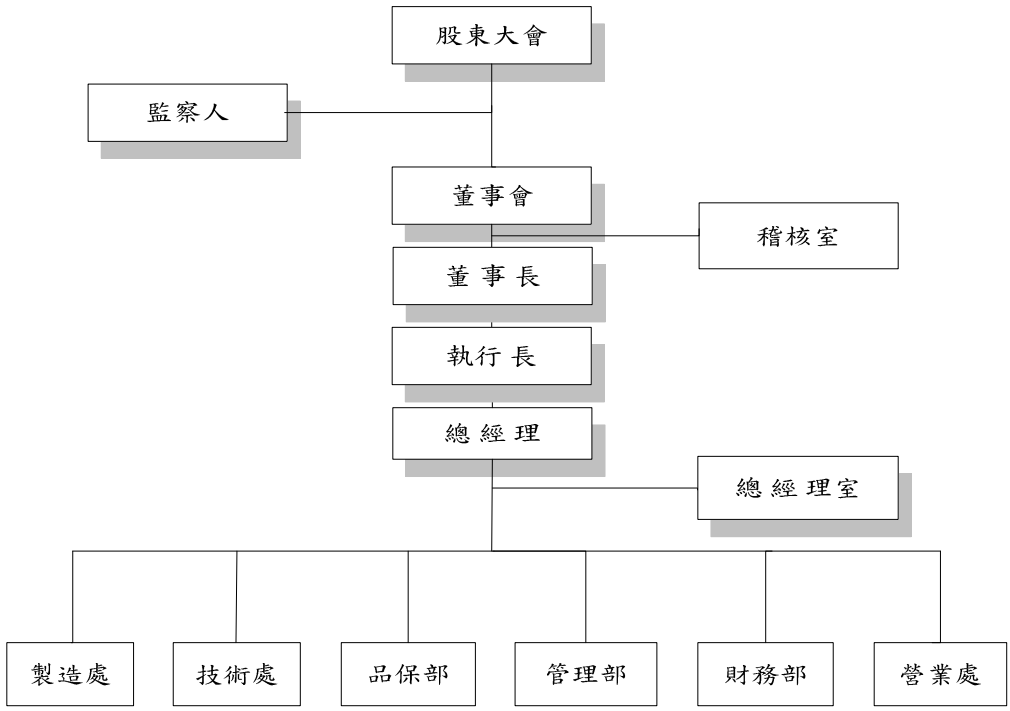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1.重要規章制度擬定、經營策略規劃、專案計劃推動及產業資訊調查等經營企劃案。 2.子公司經營分析、計劃推動與管理。 3.法務諮詢及法律事項處理。 4.資訊管理系統之規劃及設計、電腦資源及設備之管理與電腦化推動。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5.各廠利潤中心規劃及推動。 6.各項管理資料分析、研判供決策參考。 7.公司目標管理辦法的訂定及利潤中心規劃。 8.負責公司品質管理系統所有異常矯正及預防措施之控制追蹤與執行 9.投資規劃與執行（含長期投資及短期投資）。
稽核室	1.內部稽核制度規劃、制定與執行。 2.稽核報告呈報並追蹤改善成效。 3.年度規劃及預算執行狀況之稽核。 4.本公司一般業務及財務業務之稽核。 5.重要營繕工程、原材料之採購、招標、比價及價格之稽核、人力薪工作稽核。 6.原材料成品等存貨及倉庫帳務之稽核。 7.對外訂立契約之稽核。 8.財產購置運用及處理之稽核。 9.其他有關稽核及交辦事項。
管理部	1.全公司組織系統及單位工作職掌，編制人數之規劃、研討、修訂。 2.全公司教育訓練計劃之彙總與推行。 3.人員之招募，甄選、訓練計劃之擬定。 4.員工考勤管理。 5.人員任免、敘薪、遷調、獎懲、離職等各項業務之辦理。 6.勞保、健保業務之辦理。 7.門禁管制、值勤人員排定與執行。 8.廠區零星修繕處理。 9.文書收發、處理、檔案管理。 10.涉外事件及公共關係之處理。 11.員工各項福利事項辦理。 12.固定資產及列管資產之控管。 13.硬體與環境之規劃及管理。 14.與品質有關之各項系統分析、規劃、程式設計、管理與維護。 15.作業系統維護與管理。 16.公司 MIS 電腦資訊管理系統之規劃執行。
營業處	1.國內外市場開發及產品銷售。 2.國內外客戶各項服務及諮詢。 3.國內外市場調查、開發新客戶、爭取訂單。 4.接受國內外訂單並填寫製造通知單及協調生產。 5.非標準機種之規格送審及將審查結果送交國外客戶確認。 6.就國內外客戶抱怨及其需求和各相關單位協調改進。 7.受理國內外客戶維修零配件之相關事宜。 8 國內外客戶提供物料之管理 9.客戶抱怨處理及改善因應對策。 10 客戶滿意度調查、分析、改善及追蹤。 11.執行巡迴服務確保良好及長期一致性的市場服務。 12.確保售後服務之產品在管制的狀態下迅速地合乎品質要求。 13.接受客戶之申訴與服務之品質之追蹤 14.客戶抱怨之蒐集與提報。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15.公司平面媒體、文宣設計製作。 16.產品型錄設計製作。 17.公司網站之設計與維護。 18.多媒體公司簡介、產品介紹、教育訓練教材之設計製作。 19.各式展覽之展場設計、規劃。
財務部	1.執掌公司之帳務。 2.依市場預估、產品成本預估及研發資源預估等資料來評估產品對於公司的財務影響及其可行性。 3.發展產品之初步成本。 4.準備最終的成本，彙整生產成本和收集試作的成本。 5.會計帳務及預算作業規劃與執行。 6.稅務作業規劃與執行。 7.執掌公司之財務收支及調度。 8.資金籌措與調度及財務政策規劃與執行。 9.股務作業執行。
技術處	1.負責公司產品之設計、開發、改良與試作，產品設計變更，工程資料維護之執行與驗證品質之標準化、合理化。 2.年度新產品開發之規劃與總開發計劃之制定。 3.協助解決公司產品之品質技術問題。 4.發展新技術、新材料，改善生產技術及提高產品品質。 5.公司產品的基礎技術研究與性能檢測技術，藉此提昇公司產品的性價比。 6.核心技術與機電整合的運用，藉以提昇公司產品的附加價值。 7.與學研單位建立長期合作的關係，培養基礎研究與創新技術的能力。 8.新產品開發之結構設計與繪圖。 9.產品研究創新與設變改良以達提昇品質、降低成本、提高組裝效率、降低組裝不良率。 10.產品各項技術文件、工程資料與標準之製作、發行、維護與管制。 11.協助業務、服務及製造部設計和品質問題之處理與人員訓練。 12.MIS 系統機件 BOM 之規劃與制定維護。 13.產品各項專利之申請與取得。 14.新開發產品之控制器規格選定與確認。 15.新開發產品之電控軟、硬體規劃、設計、試作與機能測試。 16.新型控制器應用技術研究與發展。 17.負責公司零件、製程、成品等問題之研究與改善。 18.新開發產品試作工程之組裝技術研發及作業標準製定。 19.新產品雛型機之製程能力，極限功能及可靠度測試。 20.現有產品控制器新機能發展與改善。 21.協助業務、服務及製造部 PLC 問題之處理與人員訓練。 22.產品各項電控技術文件和作業標準之製作、發行、維護與管制。 23.MIS 系統電控 BOM 之規劃與制定與維護。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品保部	1.品質檢驗標準之建立。 2.製程中之品質管制與檢驗工作。 3.原物料驗收與製成品之檢驗、測試。 4.產品特性之諮詢與品質檢驗。 5.產品品質研究。 6.檢驗儀器之管理、校正與維護。 7.應用統計方法解決有關品質問題。 8.文件管制。 9.各項專利申請事宜。
製造處	1.負責執行組立裝配製程中之生產規劃管理、品質維持、製程裝配作業指導及人員之訓練督導及生產設備之管理工作。 2.負責零件加工及相關加工技術研究事宜之規劃與管理。 3.負責公司三大組立件之組立、裝配技術標準化、合理化等相關事宜之規劃與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董事、監察人資料

106 年 4 月 21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楊德華	男	103.06.24	3	64.09.28	40,728,833	42.10%	46,873,740	42.46%	0	0	0	0	省立台中一中 國立中興大學機械系畢 國立中興大學 EMBA 程泰機械(股)公司董事長 國立中興大學校友會理事長 信保基金聯誼會創會會長 沙鹿高工文教基金會會長 鉅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雅仕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漢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機器工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機器工業同業公會工具機委員會召集人 精密機械發展協會(CMD)理事長 台中工業區廠商協進會理事長 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理事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監事	本公司：執行長 他公司： 亞崴機電（股）公司董事長 楊文旭慈善事業基金會董事長 精密機械研究發展中心常務董事 工具機發展基金會常務董事 中科產學訓協會理事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弘聚精機(股)公司董事長 惠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董事	監察人	楊德生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許福助	男	103.06.24	3	94.07.01	204,256	0.21%	282,921	0.26%	0	0	0	0	中興大學機械研究所 矽品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忠合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主任 亞崴機電（股）董事 弘聚投資（股）董事長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他公司：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謝秀芬	女	105.6.28		105.6.28	89,476	0.09%	98,423	0.09%	0	0	0	0	靜宜學院外文系 豐綾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船務主辦 僑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秘書	本公司：營業副總 他公司：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柯興樹	男	103.06.24	3	103.06.24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理人班畢業 中興大學企管系畢業 新竹師範學院畢業 順天堂科學中藥中部總經銷負責人 中市藥商公會理事長 新竹師範學院及中興大學傑出校友 台中磐石會第十屆會長 國立中興大學校友總會第五屆、第六屆理事長	本公司：無 他公司： 順天建設(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建高工程(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立隆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 中國電器(股)公司 董事 財團法人順天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台大興興業(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順鼎建設(股)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雲逸仙	男	103.06.24	3	103.6.24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機械工程系畢業 中原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碩士班畢業 國立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工程研究所博士班研究 中科院航空研究所 國立勤益技術學院機械系兼任講師 宇研科技	本公司：無 他公司： 精亞科技副總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劍文	男	103.06.24	3	97.6.12	6,215,392	6.42%	7,042,038 322,047	6.38% 0.29%	0 0	0 0	0 0	0 0	省立台中一中 中興大學機械系 紐澤西理工電腦研究所 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無 他公司： 亞崴機電（股）公司總經理兼董事 達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亿銓機械(嘉興)有限公司總經理 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理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楊德生	男	103.06.24	3	103.06.24	771,228	0.80%	873,800	0.79%	43,341	0.04%	0	0	仁德藥專藥劑科	本公司：無 其他公司： 亞崴機電（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楊德華	二親等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4月21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或前十名)
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德華(46.6%)楊朝鈞(17.25%)楊尚儒（17.75%）楊舒涵（17.75%）曾啟冠(0.5%)楊德生(0.05%) 張春木(0.05%)楊慶豐(0.05%)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4.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兼任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楊德華			v									v	v	無
許福助			v			v	v	v			v	v	v	無
謝秀芬			v			v	v	v			v	v	v	無
雲逸仙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柯興樹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劍文			v			v	v	v	v	v	v	v	v	無
楊德生			v	v	v	v		v	v	v		v	v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 年 4 月 21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楊德華	男	101/08/23	46,873,740	42.46%	0	0	0	0	省立台中一中 國立中興大學機械系畢 國立中興大學 EMBA 程泰機械(股)公司董事長 國立中興大學校友會理事長 信保基金聯誼會創會會長 沙鹿高工文教基金會會長 鉅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雅仕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漢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機器工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機器工業同業公會工具機委員會召集人 精密機械發展協會(CMD)理事長 台中工業區廠商協進會理事長 台灣區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理事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監事	亞崴機電（股）公司董事長 楊文旭慈善事業基金會董事長 精密機械研究發展中心常務董事 工具機發展基金會常務董事 中科產學訓協會理事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弘聚精機(股)公司董事長 惠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董事	專案副總	楊慶豐	二親等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福助	男	96/06/13	282,921	0.26%	0	0	0	0	中興大學機械研究所 矽品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忠合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主任 弘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專案副總	中華民國	楊慶豐	男	100/01/01	446,171	0.40%	39,110	0.04%	0	0	中興大學會計系 合作金庫行員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楊德華	二親等
廠務副總	中華民國	陳連成	男	102/01/01	86,396	0.08%	0	0	0	0	高工肄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製造課長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製造經理	無	無	無	無
技術副總	中華民國	游勝全	男	102/01/01	262,213	0.24%	0	0	0	0	亞東工專機械科 安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營業副總	中華民國	謝秀芬	女	102/01/01	98,423	0.09%	0	0	0	0	靜宜學院外文系 豐綾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船務主辦 僑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秘書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電控開發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深祥	男	102/01/01	42,332	0.04%	0	0	0	0	台灣大學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研究所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電控開發部經理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電控開發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陳碧蓮	女	98/08/25	0	0.00%	0	0	0	0	中興大學會計系 敬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註2)		業務執行費用(D)(註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註4)		退職退休金(F)(註5)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楊德華	3,291	5,232	-	-	1,800	2,210	130	155	2.11%	3.08%	3,584	4,316	178	178	2,251	-	2,251	-	4.55%	5.81%	無
董事	許福助																					
董事	謝秀芬																					
獨立董事	柯興樹																					
獨立董事	雲逸仙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註1：係105年度董事之薪資報酬。
註2：係105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監酬勞金額。
註3：係105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另本公司提供汽車原始成本7,523仟元，其派任司機為公司員工兼任；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合計提供汽車原始成本11,617仟元。
註4：係105年度董事兼任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
註5：係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按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金額及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3%提撥金額合計數。
註6：係105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D)		前五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低於2,000,000元	許福助、謝秀芬、柯興樹、雲逸仙	許福助、謝秀芬、柯興樹、雲逸仙	柯興樹、雲逸仙	柯興樹、雲逸仙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楊德華		許福助、謝秀芬	許福助、謝秀芬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楊德華	楊德華	楊德華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5人	5人	5人	5人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註1)		業務執行費用(C)(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劍文	-	3,718	450	450	60	110	0.21%	1.73%	無
監察人	楊德生									

註1：係105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監酬勞金額。
註2：係105年度監察人之車馬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康劍文 楊德生	楊德生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康劍文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總　　計	2人	2人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1）		退職退休金(B)（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楊德華	8,557	11,230	329	329	2,404	2,404	3,495	-	3,495	-	5.99%	7.07%	無
總經理	許福助													
副總經理	楊慶豐													
副總經理	陳連成													
副總經理	游勝全													
副總經理	謝秀芬													

註1：係105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
註2：係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按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金額。
註3：係105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津貼等其他報酬金額。另提供總經理汽車原始成本1,362仟元及副總經理汽車原始成本1,308仟元。
註4：係105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楊慶豐、陳連成、游勝全、謝秀芬	楊慶豐、陳連成、游勝全、謝秀芬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許福助、楊德華	許福助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楊德華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6人	6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楊德華	0	3,495	3,495	1.42%
	總經理	許福助				
	副總經理	楊慶豐				
	廠務副總	陳連成				
	技術副總	游勝全				
	營業副總	謝秀芬				
	電控開發部協理	陳深祥				
	財務部經理	陳碧蓮				

註：係 105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04 及 105 年度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支付董事酬金總額分別為 7,147 仟元、9,711 仟元及 5,221 仟元、7,597 仟元；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1.15%、1.56%及 2.11%、3.08%。

(2)104 及 105 年度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支付監察人酬金總額分別為 643 仟元、3,678 仟元及 510 仟元、4,278 仟元；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0.1%、0.59%及 0.21%、1.73%。

(3) 104 及 105 年度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分別為 22,061 仟元、24,829 仟元及 14,784 仟元、17,457 仟元；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3.55%、3.99%及 5.99%、7.07%。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成數分派，並依席次、執行業務、背書保證計算權數平均分派。

(2)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之分派係依「員工認股及分紅辦法」規定之權數分派。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董事會105年度及106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9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列）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楊德華	9	0	100.00%	
董事	許福助	7	0	78.00%	
董事	謝秀芬(105.6.28選任)	7	0	100.00%	
獨立董事	柯興樹	9	0	100.00%	
獨立董事	雲逸仙	9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不適用

(二)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不適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二名，採侯選人提名制度，藉由獨立董事的積極參與，更能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並強化管理機能。

2.本公司設立薪酬委員會，選舉薪酬委員三名，藉由薪酬委員會的運作，透過合理的薪資政策，留住公司的人才。

3.本公司依循公司治理規範並依臺灣證券交易股份有限公司函令，訂立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健全公司治理。

4.本公司每年皆定期安排董事進修課程，使董事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並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105年度及106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9次,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監察人	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劍文	9	0	100.00%	
監察人	楊德生	9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如有任何問題，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稽核主管按計畫完成當月稽核項目作業與報告，均適時呈報予監察人及進行必要之溝

通、說明，無異常情形。並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

2.監察人不定期審查公司財務業務執行情形認為必要時逕與會計師聯繫進行財務狀況之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董事會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各項作業皆依循該守則辦理，截至目前尚無重大差異情形。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對外發表意見之管道，並責成股務部門處理糾紛事宜。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由股務部門及券商股務代理處理，並隨時掌握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已制定於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已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訂定書面規範，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憑以執行。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	(一) 本公司董事均能秉持專業，及為全體股東謀求最大利益執行職務。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		✓	(二)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目前並無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 本公司之會計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三)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由股務單位先確認簽證會計師並未持有本公司任何股票，且簽證會計師並未兼任本公司之任何職位。並請簽證會計師出具簽證會計師之角色、責任及獨立性聲明書，經財務單位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後，提報董事會核定。	師均能超然獨立審查公司財務。
四、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本公司指定專人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大致相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提供連繫方式，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溝通管道，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關切之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皆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	 ✓ ✓		 (一)本公司已設有網站，可藉本公司網站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本公司已設置專人負責公司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大致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等。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本公司均本著誠信原則經營，並落實社會責任，期能為股東及員工創造最佳權益。 （二）本公司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充分揭露資訊讓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狀況。 （三）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並依規定進修研習，本公司不定期函知董事及監察人，參加相關單位舉辦之專業知識進修課程。 （四）董事出席董事會狀況良好，每次之董事會均邀請監察人列席參加，並於會後交付董事會議事錄予各董事及監察人。 （五）本公司董事皆秉持高度之自律，對於有利害關係之議案皆自行迴避，期能朝公司治理方向落實。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對最近期公司治理評鑑結果進行檢討，擬朝提升資訊透明度及強化董事會運作加強，改善年報及網站資訊揭露情形；並請本公司董事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完成董事進修時數等；就自評未得分指標依難易度進行改善，以符合公司治理要求。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備註（註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雲逸仙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柯興樹			✓	✓	✓	✓	✓	✓	✓	✓	✓	無	
其他	洪錫鵬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二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雲逸仙	2	0	100.00%	
委員	洪錫鵬	2	0	100.00%	
委員	柯興樹	2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	✓ ✓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本公司未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本公司由管理部兼任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單位，持續相關事宜之推行。 （四）本公司訂有管理規章，獎勵及懲戒制度已有相關規範。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大致相符。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一）本公司長久以來致力於提升資源之再利用比例，進而減少環保衝擊與降低社會成本，其作法如下。 1. 民生廢棄物管理:由各部門積極進行減少垃圾之丟棄量，同時執行資源回收等管理措施。 2. 事業廢棄物管理:製程所產生之廢棄鐵類、廢油類、廢紙類與廢塑膠類，均委託合格回收業者進行回收再利用處置，落實有效資源再利用之承諾。 3. 水資源管理:建置民生廢水之收集系統，使之廠區進行園藝澆灌之再生水，進而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提高水資源之再利用率。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二）本公司尚未訂定環境管理制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本公司期許對節能減皆碳盡最大責任。故歷年推行節能減碳，休息時間關燈及室溫28度以下不開冷氣；廠區製程也積極降低能源之使用率，並採取溫室氣體之盤查記錄，相關政策已建置於公司網站。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遵循勞動法規要求，保障員工之相關權益。每季召開勞資協調會議與勞工安全衛生會議，並於現場張貼會議紀錄，使之員工了解相關之勞動要項與管理政策。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本公司透過主管會議進行溝通，並於每季舉行勞資會議，以利維護公司與員工間之和諧及良好的溝通管道。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為建構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積極提高員工安全文化素養，其作法如下: 1. 現場作業均備有安全作業程序書，以利於製程風險管控與改善之對策方針。對於高風險之製程作業，進行工程改善與防治，並提供合適之防護設備，使之員工作業無安全之顧慮。 2. 對於員工之健康照顧，本公司定期安排健康檢查、作業環境作業監測與臨廠醫師服務。並規劃各項之健康促進活動，可讓同仁對於健康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況更加熟識與掌握。 3. 對於新進員工與在職同仁，皆定期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此可加強自主管理之信念並提高同仁之安全文化素養。 4. 為了落實安全工作環境，每年皆進行消防安全檢查與建築物安全檢查。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本公司透過幹部會議及月會，對員工宣導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情形。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本公司提供相關內部及外部專業教育訓練以充實員工職場技能。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本公司設有專門單位負責消費者之售後服務，並設有免付費客戶服務專線，推行售後服務。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本公司之產品已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要求標示。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本公司供應商均經適當評鑑。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並無簽定契約，但若於交易過程中發現供應商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考量暫時或終止與其業務往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目前尚未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聘有專業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執行相關業務，並推動相關從業人員機器操作教育訓練並推動考取證照，相關業務主管並受有甲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訓練。 （二）本公司設有急救人員小組，成員皆領有合格證照，內部安全緊急救援措施完善。 （三）力行節能減碳、資源回收再利用等，以降低對環境衝擊，並不定期對員工宣導。 （四）贊助地區性的公益團體及環保組織活動經費。 （五）聘僱身心障礙員工，提供良好工作環境。 （六）贊助廣播節目弘揚孝道理念。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情形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所有員工在執行公司業務時必須廉能公正及遵守政府法令及規定。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亦秉持誠信的做事原則為公司創業來經營理念。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並公告員工週知。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三）本公司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定，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先行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	✓		（一）本公司依「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定，若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情形	
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 	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 （二）本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 （三）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與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有利益衝突的可能情形時，該等人員不得參與決策或表決。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稽核計畫，內部稽核單位依據稽核計畫執行各項查核作業，遇有特殊情事發生時，會另行安排專案查核。 （五）本公司透過幹部會議及月會，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本公司運作情形一向秉持公平、公正、公開方式進行，若有任何問題均可以MAIL、電話或直接向主管報告。 （二）本公司對檢舉相關文件、資料，均視為機密文件，參與處理的所有人員，對所參與的過程，負有完全保密的責任。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並未對其有任何不當之處置行為。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本公司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情形	
守則」間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詳細內容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本公司重要資訊皆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105 年董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董事長	楊德華	105/08/0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105/11/0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舞弊風險管理-從公司治理之觀點談起	3
董事	許福助	105/08/0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105/11/0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舞弊風險管理-從公司治理之觀點談起	3
董事	謝秀芬	105/08/0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105/09/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台中場 9/2(第 2 期)	3
		105/11/0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舞弊風險管理-從公司治理之觀點談起	3
		105/12/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金融工具」(IFRS9)專題探討：避險之會計處理	3
獨立董事	雲逸仙	105/08/03	證券暨期貨市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	3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場發展基金會	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105/11/0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舞弊風險管理-從公司治理之觀點談起	3
監察人	致遠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康劍文	105/08/0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105/11/0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舞弊風險管理-從公司治理之觀點談起	3
監察人	楊德生	105/08/0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105/11/0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舞弊風險管理-從公司治理之觀點談起	3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程泰機械設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 年 3 月 3 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3月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德華 簽章

總經理：許福助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相關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5.3.9	1.薪酬委員會審議之經理人薪酬建議案。 2.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3.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5.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修訂「公司章程」案。 7.召集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8.一〇五年度營運計劃案。 9.為子公司 YAMA SEIKI USA,INC 背書保證，額度美金 6,500,000 元案。 10.本公司之子公司 YAMA SEIKI USA,INC 向銀行訂定短期借款額度案。 11.訂定本公司「併購特別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2.出具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3.向銀行訂定往來綜合額度案。
董事會	105.5.11	1.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向銀行訂定往來綜合額度案。 3.更換代理發言人案。 4.向益全機械工業(股)公司購買加工設備案。 5.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案。 6.補選董事一席案。 7.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8.更正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相關召集事宜案。
股東會	105.6.28	1.修訂「公司章程」案。 2.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4.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補選董事一席案。 6.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董事會	105.6.28	1.訂定本公司一〇五年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及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等相關作業事項案。 2.授權董事長處理本公司員工酬勞、董監酬勞之發放時程、細節、進度案。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3.本公司為因應業務需要，向銀行訂定往來綜合額度案。
董事會	105.8.3	1.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向銀行訂定往來綜合額度案。
董事會	105.9.9	1.本公司之子公司蘇州程泰資金貸與吳江程泰，額度人民幣 600 萬元案。 2.本公司之子公司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為因應業務需要，向銀行訂定短期借款額度案。
董事會	105.11.4	1.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授權董事長以投資金額不超過一億五千萬元為限投資亞崴機電（股）公司案。
董事會	105.12.15	1.106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2.106 年度財務業務預算案。 3.薪酬委員會對於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原則建議案。 4.訂定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成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5.本公司為因應業務需要，向銀行訂定往來綜合額度案。 6.為子公司 YAMA SEIKI USA,INC 背書保證，額度美金 6,500,000 元案。 7.本公司之子公司 YAMA SEIKI USA,INC 為因應業務需要，向銀行訂定短期借款額度案。
董事會	106.1.24	1.授權董事長以投資金額不超過新台幣 7,500 萬元為限投資惠特科技（股）公司案。
董事會	106.3.3	1.薪酬委員會審議之經理人薪酬建議案。 2.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3.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 5.修訂「公司章程」案。 6.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案。 7.修訂「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8.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9.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10.召集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1.一〇六年度營運計劃案。 12.出具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3.本公司為因應業務需要，擬向銀行訂定往來綜合額度案。 14.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調整案。 15.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案。

2.105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5 年股東常會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事項如下：

(1)修訂「公司章程」案。

(2)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4)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補選董事一席案。

(6)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執行情形：

所有議案均已依照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其中重要決議執行情形如下：

(1)105 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以民國 105 年 9 月 9 日為除權除息基準日，分別於 105 年 9 月 30 日及 105 年 10 月 20 日發放。

(2)修訂公司章程及補選董事一席，已於 105 年 7 月 19 日完成變更登記。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容	林汀鋡	105/1/1~105/12/31	本年度未更換會計師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註2)	小 計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容	1,750		208			1,958	105/1/1-105/12/31	
	林汀鋡							105/1/1-105/12/31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6.3.3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勝義會計師、林汀鋐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6.3.3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5 年度		當年度截止至 04 月 21 日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執行長	楊德華	4,261,249	(12,000,00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許福助	26,538	0	(9,000)	0
董事兼副總經理	謝秀芬	8,947	0	0	0
獨立董事	柯興樹	0	0	0	0
獨立董事	雲逸仙	0	0	0	0
監察人	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0,185	0	0	0
監察人代表人	康劍文	29,277	0	0	0
監察人	楊德生	79,436	0	0	0
副總經理	楊慶豐	40,561	0	0	0
副總經理	陳連成	7,854	0	0	0
副總經理	游勝全	23,837	0	0	0
協理	陳深祥	12,030	0	0	0
財務部主管	陳碧蓮	0	0	0	0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3.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6 年 4 月 21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楊德華	46,873,740	42.46%	0	0	0	0	弘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嘉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弘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長	
							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	
宗瀚投資有限公司	7,480,090	6.78%	0	0	0	0	無	無	
弘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234,700	6.55%	0	0	0	0	楊德華	公司董事長	
嘉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68,691	6.49%	0	0	0	0	楊德華	公司董事長	
郁恩投資有限公司	7,138,629	6.47%	0	0	0	0	無	無	
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42,038	6.38%	0	0	0	0	楊德華	公司董事	
金丞投資有限公司	5,975,277	5.41%	0	0	0	0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715,720	4.27%	0	0	0	0	無	無	
弘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4,851	2.20%	0	0	0	0	楊德華	實質關係人	
弘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49,233	1.58%	0	0	0	0	楊德華	公司董事長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5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44,088,311	45.64%	15,251,134	15.79%	59,339,445	61.43%
TAITEC CAYMANS,INC	12,790,000	100.00%	0	0	12,790,000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

1.股本來源

106 年 4 月 21 日；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08	10	63,520,000	635,200,000	50,926,800	509,268,000	盈餘轉增資 50,468,000 元 89 年 09 月 30 日經授(89)商字第 089136143 號函核准	無	無
91.11	10	63,520,000	635,200,000	55,000,000	550,000,000	盈餘轉增資 39,722,900 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9,100 元 91 年 12 月 13 日經授(91)商字第 09101503050 號函核准	無	無
93.12	10	63,520,000	635,200,000	60,800,000	608,000,000	盈餘轉增資 55,000,000 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000 元 94 年 01 月 07 日經授(94)商字第 09401000920 號函核准	無	無
94.10	10	80,000,000	800,000,000	67,420,445	674,204,450	盈餘轉增資 60,800,000 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5,404,450 元 94 年 11 月 28 日經授(94)商字第 09401234010 號函核准	無	無
95.08	10	80,000,000	800,000,000	67,870,445	678,704,45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500,000 元 95 年 08 月 30 日經授(95)商字第 09501193620 號函核准	無	無
96.0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5,713,253	757,132,530	盈餘轉增資 67,870,450 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10,557,630 元 96 年 09 月 25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19990 號函核准	無	無
97.01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4,437,253	844,372,530	現金增資 87,240,000 元 97 年 02 月 05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030020 號函核准	無	無
97.0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9,259,516	892,595,160	盈餘轉增資 42,218,630 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6,004,000 元 97 年 08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204600 號函核准	無	無
98.0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3,779,617	937,796,170	盈餘轉增資 43,392,760 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1,808,250 元 98 年 09 月 04 日經授商字第 09801204340 號函核准	無	無
98.12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4,599,617	945,996,170	行使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8,200,000 元 99 年 01 月 07 日經授商字第 09801301320 號函核准	無	無
100.1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5,079,617	950,796,170	行使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4,800,000 元 100 年 02 月 01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22040 號函核准	無	無
100.5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2,605,617	926,056,170	註銷庫藏股 24,740,000 元 100 年 05 月 30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109610 號函核准	無	無
100.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7,156,048	971,560,480	盈餘轉增資 45,504,310 元 100 年 08 月 25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194700 號函核准	無	無
101.1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7,593,048	975,930,480	行使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4,370,000 元 101 年 01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009280 號函核准	無	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2.1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7,968,048	979,680,480	行使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3,750,000元102年01月11日經授商字第10201006890號函核准	無	無
102.12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6,743,048	967,430,480	行使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3,720,000元及註銷庫藏股15,970,000元102年12月26日經授商字第10201261390號函核准	無	無
103.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9,645,339	996,453,390	盈餘轉增資29,022,910元103年9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301194820號函核准	無	無
104.2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0,032,339	1,000,323,390	行使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3,870,000元104年2月10日經授商字第10401008520號函核准	無	無
105.1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0,330,339	1,003,303,390	行使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2,980,000元105年1月27日經授商字第10501017860號函核准	無	無
105.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10,363,372	1,103,633,720	盈餘轉增資100,330,330元105年9月30日經授商字第10501234300號函核准	無	無
106.1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10,400,372	1,104,003,720	行使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370,000元106年1月24日經授商字第10601011920號函核准	無	無

2.股份種類

106年4月21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10,400,372	9,599,628	12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二）股東結構

106年4月21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4	21	2,284	13	2,322
持有股數	0	5,271,018	48,081,961	56,986,727	60,666	110,400,372
持股比例	0.00%	4.77%	43.55%	51.62%	0.0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6年4月21日　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至999	903	163,211	0.15%
1,000至5,000	1,101	2,080,573	1.88%
5,001至10,000	154	1,100,588	1.00%
10,001至15,000	54	686,663	0.62%
15,001至20,000	16	272,820	0.25%
20,001至30,000	26	665,081	0.60%
30,001至40,000	14	494,470	0.45%
40,001至50,000	9	395,176	0.36%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50,001至100,000	18	1,190,829	1.08%
100,001至200,000	8	1,056,372	0.96%
200,001至400,000	5	1,463,677	1.33%
400,001至600,000	2	947,128	0.86%
600,001至800,000	0	0	0.00%
800,001至1,000,000	1	873,800	0.79%
1,000,001 以上	11	99,009,984	89.68%
合計	2,322	110,400,372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6 年 4 月 2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楊德華	46,873,740	42.46%
宗瀚投資有限公司	7,480,090	6.78%
弘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234,700	6.55%
嘉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68,691	6.49%
郁恩投資有限公司	7,138,629	6.47%
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42,038	6.38%
金丞投資有限公司	5,975,277	5.4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715,720	4.27%
弘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4,851	2.20%
弘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49,233	1.5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96.60	70.9	85.0
	最低		52.80	46.5	55.1
	平均		73.70	59.04	73.76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7.26	35.09	34.44（註 2）
	分配後		35.14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00,082	110,366	110,400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6.21	2.24	(0.16)（註 2）
		追溯調整後	6.20	（註 1）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5	1.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1.0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1.87	26.36	-
	本利比		147.40	59.04	-
	現金股利殖利率		0.68%	1.69%	-

註 1：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 2：106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當期淨利，除彌補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後，並保留部分盈餘以作企業成長所需資金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稅後盈餘為 246,933,479 元，擬分配如下：

	盈餘分配案(仟元)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24,693	-
現金股利	110,400	1.0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3%~8%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高於 2%。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派之員工及董監酬勞，按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解釋函，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先行估計，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依本公司擬議之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3%~8%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高於 2%。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6 年 3 月 3 日決議，105 年預計分派員工酬勞 1,500 萬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25 萬元，與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數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104 年)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4年配發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2,600萬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270萬元，與104年度財務報告認列數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6 年 4 月 30 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97/3/10~97/5/06	99/10/07~99/12/06
買回區間價格	50 元~62 元	28 元~4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已買回股份數量	2,474,000 股	1,597,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48,039,916 元	58,623,450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474,000 股	1,597,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4.3.11
面額		100,000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行價格		100.5
總額		600,000,000(總金額 603,000,000)
利率		0%
期限		5 年期　到期日：109.3.11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玉山商業銀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邱雅文
簽證會計師		王日春、黃勝義
償還方法		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600,000,0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發行後屆滿三年之日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0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債之發行對原股東之最大可能稀釋比率 6.19%，對原股東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 4 月 30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04.30	106.8
	最低	97.20	100.00
	平均	99.74	103.81
轉換價格		87.8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4.3.11 發行時轉換價格：102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註 3）		發行新股	

[附錄]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一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一日開始發行，至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發行總額：

本轉換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發行總張數為陸仟張，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陸億零參佰萬元整。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及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債權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四年四月十二日)起，至到期日 (民國

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第十六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權人透過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結算所」)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權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結算所提出申請，集保結算所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普通股撥入該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結算所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乘以 113.08%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之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 102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轉換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如有

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發行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dfrac{\text{每股繳款額(註 3)} \times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 4)}}}{\text{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或股票分割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2.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3.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

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d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 1)}}}{\text{已發行股數+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無法換發壹股之餘額處理：

轉換成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三、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3.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3.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四、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五、本轉換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六、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以下簡稱「證交所」)上市買賣，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證交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七、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債之提前贖回權：

(一)本轉換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四年四月十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

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債。

(二)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四年四月十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十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債。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十九、債權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債以發行後屆滿三年之日(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一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賣回基準日的前四十日，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5075%(實質收益率 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二十一、本轉換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債由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

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6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期） 九十六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96 年 7 月 9 日		
發行(辦理)日期	96 年 7 月 13 日		
存續期間	10 年		
發行單位數	4,000 張（註一）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10%		
認股存續期間	98 年 7 月 14 日至 106 年 7 月 14 日		
履約方式	由本公司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憑證 授預期間	淨增加可行使 認股權比例	累積最高可行使 認股權比率
	屆滿 2 年	25.4%	25.4%
	屆滿 3 年	12.7%	38.1%
	屆滿 4 年	12.7%	50.8%
	屆滿 5 年	12.7%	63.5%
	屆滿 6 年	12.7%	76.2%
	屆滿 7 年	12.7%	88.9%
	屆滿 8 年	11.1%	10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3,206,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33,900,0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0 元（註二）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係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雖對原股東之股權比例有所稀釋，展望未來可留任及激勵員工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利益，原股東更將因此而受惠。		

註一：每張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

註二：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故認股價格由 22.00 元調整為 10 元。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6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許福助	1,004 張	1.00%	160 張	11.6	1,856 仟元	0.14%	-	-	-	-
	專案副總	楊慶豐										
	技術副總	游勝全										
	營業副總	謝秀芬			97 張	11.1	1,077 仟元	0.09%				
	協理	陳深祥										
	協理	陳連成(註 1)										
	副總	巫坤儒(註 2)			348 張	10	3,480 仟元	0.32%				
員工	員工	康劍文	1,027 張	1.02%	196 張	11.6	2,274 仟元	0.18%	-	-	-	-
	員工	曾啟冠										
	員工	楊朝鈞										
	員工	趙源泉										
	員工	張志宏			137 張	11.1	1,521 仟元	0.12%				
	員工	王建華										
	員工	蔡益誠(註 3)										
	員工	施采伶(註 4)										
	員工	李青林(註 5)			460 張	10	4,600 仟元	0.42%				
	員工	游本豐(註 6)										

註 1：陳連成 97.11.30 退休
註 2：巫坤儒 98.10.31 離職
註 3：蔡益誠 100.6.30 退休
註 4：施采伶 98.9.30 離職
註 5：李青林 98.4.24 離職
註 6：游本豐 102.8.12 離職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運用計劃尚未完成或計劃已完成但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A.機械設備製造業

B.其他機械製造業

C.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D.手工具製造業

E.機械批發業

F.機械器具零售業

G.製造輸出業

H.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公司目前主要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	104 度		105 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
CNC 車床	3,285,709	45.89%	2,666,251	41.12%
加工機	3,874,779	54.11%	3,818,529	58.88%
合計	7,160,488	100.00%	6,484,780	100.00%

3.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一直以來，公司之開發速度約每年二件以上的新產品推出，產品之市場生命週期均在 5 年以上，足見公司厚實之開發能力。公司目前的產品可分為四大區塊：臥式車床、立式車床、走心式車床及立式綜合加工機，亦包含與車床搭配的自動化設備，其中臥式 CNC 車床型式約數十種，分有平床式、斜床式；線軌、硬軌；單主軸、雙主軸；雙主軸雙刀塔、自動化生產線等等，大小尺寸及規格系列最為齊全，是公司的主力產品，無論在銷售台數與營業額皆佔一席之地；立式 CNC 車床自行開發的型式也已趨近齊全，最大加工徑從 320mm 到 6000mm，包括煞車盤自動化生產線，不包括與 KIRIU OEM 的產品線，走心式車床機型約有五型，從 12 型到 42 型應有儘有，立式車床與走心式車床產品線是公司相當期待的明日之星，亦為公司升級為百億企業不可或缺之要角；立式綜合加工機僅開發量產單一機種，主要製造與銷售皆在大陸地區。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GLA-1500	小型平床臥式線軌 CNC 車床
GLS-2600L/LY	中型平床臥式車銑複合機 (加長型及 Y 軸)
GTZ-1500Y	小型斜床臥式線軌雙主軸雙刀塔車銑複合機
GTW-2000Y	中型斜床臥式線軌雙主軸刀塔+櫛式複合機
GMS-3000	大型五軸車銑複合機(含 B 軸)
GVH-1000	立式 CNC 車床
SK-20	走心式車床(9 軸機)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台灣工具機產業上中下游零組件供應鏈相當完整，群聚效應佳，發展深具潛力，工具機產業之發展過程約為下列幾個階段：

A.民國 60 年以前為自力更生時期，大多以抄襲為主，僅能生產低精密度、耐用性

低，人工操作之傳統工具機。

B.民國 60-70 年之間為 CNC 工具機奠基時期，在民國 63 年，國內業者相繼發佈 CNC 車床及 CNC 銑床開發成功。

C.民國 70-75 年為 CNC 工具機拓展期，我國資訊工業逐漸起飛，許多工具機製造廠投入生產 CNC 工具機的行列，產製各型 CNC 工具機。

D.民國 76-82 年為 CNC 工具機轉型期：於民國 76 年初，美國以國防安全及商標涉訟案等為由，實施自動設限配額制(VRA)，國內業者重新研擬國際行銷策略以開發歐洲及亞洲市場，使得工具機業的發展邁入新的市場。

E.民國 83 年以後 CNC 工具機進入穩定期，美國自動設限(VRA)解除，除持續開拓現有市場外，更可在美國市場一展身手。

F.民國 86 年開始，工具機發展趨勢，已分成兩級化發展，一是高速標準泛用化(經濟型)；另是多功能高科技複合型工具機。前者以台灣及韓國與日本大廠在海外建立 OEM 體系為代表，後者以日本及德國為代表。自 86 年開始泛用經濟型工具機，面臨自始以來最激烈的價格競爭，且一些日本製的市場也遭分食，但工具機終究屬中長期耐久生產工具，經三年間整合，一些體質或經營方式不善者，也在此時遭淘汰，更使體質好的廠家在市場定位更鞏固。

G.民國 88 年開始，工具機廠家大舉開始強食大陸市場，主流是來自台商及台商與第三國有合作關係之下游廠家，赴大陸投資之故。雖在”戒急用忍”政策下，但許多工具機製造商已或多或少在大陸設廠或設點先行卡位。

H.自民國 90 年開始部分加工業已在中國大陸投資設廠，中國大陸除了生產供應海外市場之外，亦因其經濟逐漸走強，內需市場亦有強勁的需求。台灣工具機產業面臨了國際市場競爭激烈的情勢，業界選擇以產業轉型升級來因應，政府亦設置「研發聯盟」等計畫辦法，提供和促進業者間產業合作，結合產官學研的能力共同發展台灣工具機產業。

我國過去多年來的工業發展與機械工業的成長有著密切的關聯；近年因半導體、資訊電子等高科技產業發展擴大了國內機械工業的內在需求，進而帶動機械工業的發展；為因應開發中國家如大陸、中南美洲與印度的經濟發展帶動對工具機之需求，國內工具機業者已成立「精密機械研發中心」，並與工研院機械工業研究所技術合作，合力推動精密機械產業技術的研發工作；另外經濟部所擬定「亞太製造中心推動計劃」中，精密工具機也被選為具有高附加價值之新興科技產業，在業者與政府及研究單位合作下，未來工具機產業應有更佳之發展前景。

經濟部工業局未來將持續協助業者多元發展，拓展新應用領域暨新機型，開發臥式工具機、車銑複合機、精密齒輪加工機、五軸加工機、高精度龍門加工機等高階產品；輔導廠商整機性能提升暨發展智能化加值軟體，基礎工藝、發展熱親合能力、機械性能檢測能力、軟體及切削應用技術；也會強力催生五至十家年營收百億元級工具機大廠誕生，並透過軟體加值來提升車床、立式加工中心機、模具加工機等既有產品的附加價值，藉由輔導新產品開發、性能提升及促成產學研合作，提昇國內工具機產業技術及產品品級。

工業 4.0 趨勢下，工具機在技術、產品與服務上必須迎向智慧化及聯網化，加強軟硬體能力；台灣政府也因應推動生產力 4.0，協助製造廠商朝聯網製造服務系統的方向努力。為因應全球工業 4.0 引發的智慧製造市場需求，以及促進國內機械產業結構轉型、協助提高我國製造業競爭力，行政院已在 2016 年 7 月通過「智慧機械推動方案」。方案主要目標為發展智慧化機械設備與服務、加速產業推廣應用，增加我國機械產業產值與附加價值。

依據海關出口統計資料，2016 年 1~12 月台灣工具機之總出口值小幅減少，達 28 億 9,694 萬美元，較前一年同期負成長 9.0%，其中切削工具機為 23 億 8,690 萬美元，較上年同期負成長 9.8%。而成型工具機出口額為 5 億 1,003 萬美元，較之上年同期負成長 5.4%。

如再依出口額國家排名，2016 年 1~12 月則中國大陸排名第一，出口值 8 億 9,270 萬美元，佔工具機總出口 30.8%，較上年同期負成長 4.9%。美國第二位，金額為 3 億 4,660 萬美元，佔出口 12.0%，較上年同期負成長 8.5%。土耳其第三位，金額 1 億 4,607 萬美元，佔 5.0%，較上年同期負成長 15.2%。

餘依序是第四的德國，金額 1 億 978 萬美元，佔 3.8%，較上年同期負成長 4.3%。泰國負成長 7.1%，越南負成長 3.1%，荷蘭負成長 2.4%，印度負成長 0.7%，日本負成長 1.7%，義大利負成長 9.0%，俄羅斯負成長 17.2%；韓國負成長 17.3%，馬來西亞負成長 20.7%，印尼負成長 23.2%，英國負成長 26.6%等。簡單來說，我國 2016 年全年工具機出口前 15 名國家(占出口比率 81.3%)與 2015 年相比無一例外，均為衰退，有關出口國家排名，詳如下表。

2016 年 1~12 月台灣工具機出口主要國家統計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排名 Rank	出口國家/地區 Country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16 年 1~12 月 15 年 1~12 月 Change(%)
		出口額 Value	%		
1	中國大陸 China	892,701	30.8%	939,165	-4.9%
2	美國 UnitedStates	346,602	12.0%	378,807	-8.5%
3	土耳其 Turkey	146,077	5.0%	172,191	-15.2%
4	德國 Germany	109,788	3.8%	114,771	-4.3%
5	泰國 Thailand	107,177	3.7%	115,420	-7.1%
6	越南 Vietnam	98,940	3.4%	102,090	-3.1%
7	荷蘭 Netherlands	93,335	3.2%	95,663	-2.4%
8	印度 India	92,801	3.2%	93,409	-0.7%
9	日本 Japan	90,494	3.1%	92,077	-1.7%
10	義大利 Italy	76,211	2.6%	83,737	-9.0%
11	俄羅斯 Russia	74,262	2.6%	89,664	-17.2%
12	韓國 Korea	71,350	2.5%	86,305	-17.3%
13	馬來西亞 Malaysia	56,164	1.9%	70,837	-20.7%
14	印尼 Indonesia	52,259	1.8%	68,048	-23.2%
15	英國 UnitedKingdom	46,480	1.6%	63,349	-26.6%
16	比利時 Belgium	43,990	1.5%	29,716	48.0%
17	西班牙 Spain	34,152	1.2%	31,917	7.0%
18	墨西哥 Mexico	31,939	1.1%	32,002	-0.2%
19	香港 HongKong	31,892	1.1%	37,381	-14.7%
20	法國 France	28,696	1.0%	25,312	13.4%
21	加拿大 Canada	25,827	0.9%	31,471	-17.9%
22	新加坡 Singapore	24,663	0.9%	31,534	-21.8%
23	保加利亞 Bulgaria	22,195	0.8%	16,351	35.7%
24	葡萄牙 Portugal	19,037	0.7%	13,710	38.9%
25	澳大利亞 Australia	15,797	0.5%	17,167	-8.0%
	其他 Others	264,117	9.1%	352,107	-25.0%
	合計 Total	**2,896,946**	100.0%	**3,184,201**	**-9.0%**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統計月報；財團法人工具機發展基金會

依機種別分析，其中以放電加工、雷射加工等非傳統工具機成長 11.6%最佳，

磨床類成長 10.8%居次。除了以上二個機種，其餘的類別均呈現衰退情形：綜合加工機類負成長 5.0%，車床類衰退 26.1%，鉆床、搪床、銑床、攻牙機械類等衰退 16.6%，鋸床與齒輪機械等負成長 7.1%。在成型工具機部份，鍛壓、沖剪機械類與上年相比負成長 5.4%，其他類成型工具機為負成長 5.4%。整體工具機衰退 9.0%，其中切削類工具機衰退 9.8%、成型類工具機衰退 5.4%

2016 年台灣工具機出口統計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產品名稱 Products	2016 年 出口額	2015 年 出口額	變動率%
放電加工、雷射加工等非傳統工具機 EDM, Laser Cutting M/C, etc.	140,221	156,501	11.6%
綜合加工機 Machining Centers	1,130,651	1,073,722	-5.0%
車床類 Lathes	692,346	511,697	-26.1%
鉆、搪、銑、攻牙機械類 Drilling, Boring, Milling M/C	295,108	246,249	-16.6%
磨床類 Grinding Machines	219,834	243,607	10.8%
刨、鋸、拉製、齒輪機械類 Shaping, Sawing, Gearing M/C	166,904	155,130	-7.1%
切削工具機小計 Metal Cutting Machine Tools	**2,645,064**	**2,386,906**	**-9.8%**
鍛壓、沖剪機械類 Presses & Shearing Machines	429,852	406,630	-5.4%
其他成型工具機類 Other Metal Forming MT	109,281	103,406	-5.4%
成型工具機小計 Metal Forming MT	**539,133**	**510,036**	**-5.4%**
工具機總計 Machine Tools	**3,184,197**	**2,896,942**	**-9.0%**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統計月報；財團法人工具機發展基金會

台灣工具機產業在 2016 年出口下滑，目前所接的訂單主要為 2017 年第 1 季之訂單。日元雖在年中時短暫對美元回升至 100 元左右，而近日又大幅貶值至 110~120 元的區間，而歐元亦已回到 2003 年對美元匯兌低檔，韓圜亦隨日元加快對美元之貶值等，而近日新台幣因資金匯入，對美元升值到 30.7 元左右，相對於歐元、日元與韓圜仍是強勢之貨幣。面對日、韓、歐這些全球主要工具機製造國之貨幣紛紛對美元貶值，台灣工具機廠商在全球市場之行銷，將面臨更多的競爭。

雖然最近幾個月訂單似乎有反彈的跡象，但業界目前所面臨最大問題，主要是全球景氣仍未見較明顯強勁的復甦，加上最主要競爭對手韓國與歐盟、美國、東盟、中國大陸都簽訂 FTA，與印度亦簽訂 CEPA 協議，與我國相比擁有起跑點的優勢。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機械工業之上、中、下游關係極為密切，生產所需之原材料包括數值控制器、滾珠螺桿、鑄件、五金零件等零組件，通常藉由協力廠商配合零件加工製造，以專業分工方式整合機械之生產製造，經過組裝即為工具機，是製造機械之機器，也是各種基礎加工與精密加工不可或缺之機器設備，工具機產業在機械工業中實居關鍵性地位，尤其與國防工業、汽車工業、航太工業等有密切之關係。

由於機械工業之加工過程較為複雜，所需零組件數量眾多，台灣工具機業已

發展出關鍵零組件向外採購，一般零件由協力廠商供貨加工，中心廠負責組裝、檢測等工作，以專業分工方式整合機器之製造，茲就工具機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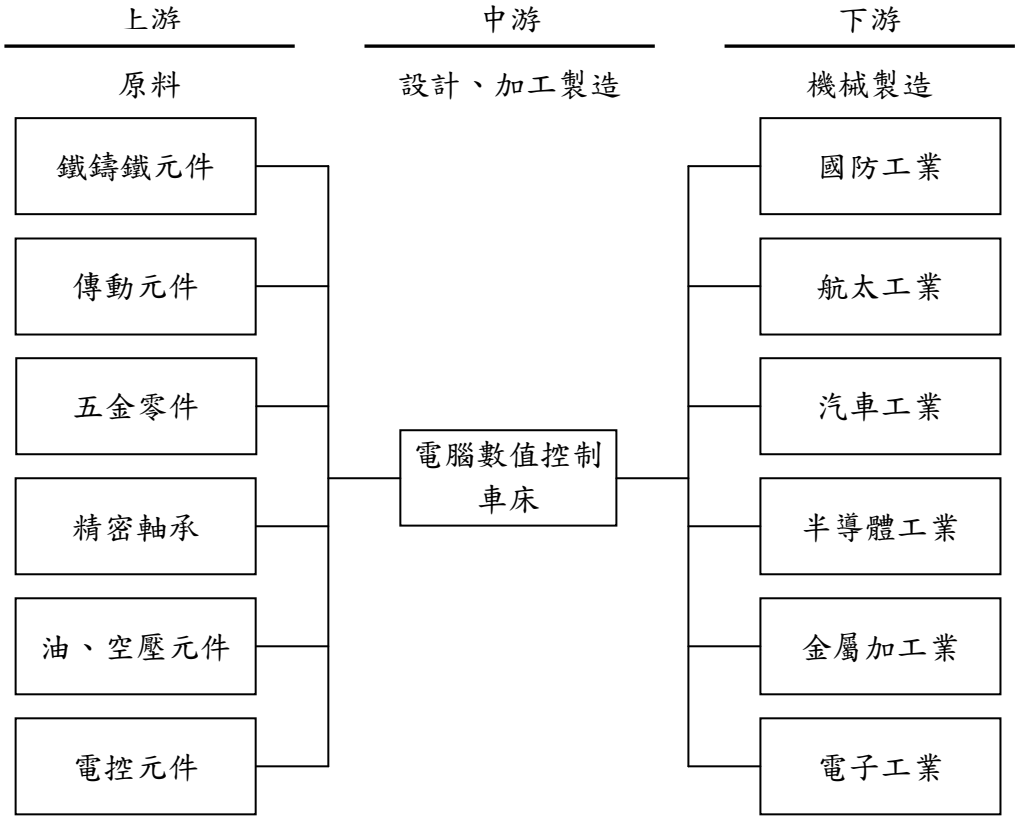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目前由於全球工具機在國際市場上，其供應面仍大於需求面，是典型的買方市場。因此我國工具機產品之研發應採高精良化、高速化、複合化與系統化的方向，提升產品層級，降低成本及新產品的開發，將是提高競爭力的關鍵。

①技術發展趨勢

工具機的技術發展目前正朝向改善零組件製程、提高生產效率及降低成本方面著手，因此精度化、高速化、複合化及系統化便成為工具機業者共同追求的目標。在高速化、精度化方面，發展高速進給及高速主軸，以提高加工速度，有利於生產速度提昇，在精度方面，則著重於智能化的開發，藉由智能化校調與最佳化機台之特性；而在提高生產效率的同時，也要提高加工面的表面粗細度，因此也需兼顧高品質的能力；在複合化方面，為節省使用空間及降低成本，將朝向多功能複合機，減少機器佔地空間及工件搬移次數，並有效提高加工精度及效率；在系統化方面，將朝向加工彈性、製程自動化、監控智慧化與介面標準化發展。

②產品發展趨勢

目前全球電腦數值控制（CNC）工具機市場有二大發展趨勢，一是標準規格的小型機種，藉大量生產、低成本之策略攻佔低價位市場；另一是藉技術層次生產高精密度及高品質之複合機種，以性能價格比佔有高附加價值市場；高附加價值機種未來將朝向高速化、多功能化、環保安全性、品質穩定性及產品可靠性發展，工具機業者莫不積極改善生產流程，並發展高速主軸轉速、高加工速度切削及高精密度之產品，以提升競爭力。

4.產品競爭情形

電腦數值控制車床之主要零件由日本世界級大廠提供，僅小部份向法、德、義等國採購，其生產基地則遍佈世界各主要工業國家，但對我國較有影響力之競

爭對手國則為日本及韓國，國內較具競爭力之廠商有東台精機、台灣瀧澤、友嘉實業、台灣麗偉及台中精機等廠商。

本公司是國內規模最大的專業 CNC 車床製造商，建廠三十多年來一直都以 CNC 車床專業製造廠及提供多功能的複合機自勉，在同業間不論是生產規模或新產品研發都已位居領導廠商之地位。公司一路走來始終堅守專業高精密車床製造領域，更建立兩軸到八軸完整的產品線，並以自創品牌行銷全球，持續開發不同類型、價格之工具機，以即時滿足客戶需求，由於有大陸、東歐及其他第三世界國家之市場競爭追補與威脅，並積極朝下列方向努力，以避免落入削價競爭行列：

①不斷開發大型、新型泛用機:

以過去之豐富開發經驗及自有品牌行銷網的優勢，持續開發更具競爭力之新產品，可保持一定以上的營業額及利潤，而在經濟景氣復甦時，更可創造銷售新高。

②附加價值高之車銑複合加工機型：

除了可展現公司技術水準形象而提昇整體業績外，這些將是未來的產品主力，也是很多同業或後起國家很難與我公司抗衡或追補的領域。目前我們成功商品化之自製銑銷動力刀塔、雙主軸/雙動力刀塔切削中心機及 Y 軸複合機均是獨步全國。

③堅持[品質第一]理念，提高產品水準：

除了豐富的 CNC 車床製造經驗，我們研究一些國際產品安全規範，如歐盟的 CE、加拿大 CSA，提昇產品之安全性，並通過驗證。以嚴格的[設計管制作業]、與國內外機構的技術合作及購置進口超高精密加工母機及量測儀器作廠內關鍵零組件之加工與量測等來持續提昇產品品質。

④不斷開發新產品，提供客戶多元化的選擇：

以完整的臥式車床產品線為本，藉由立式車床與走心式車床的推出，提供客戶更多元化的選擇，並籍此擴大本公司對於全球車床之營運規模。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公司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程泰機械為厚植產品的研發能力，大量晉用機電碩士人才專門從事高階產品設計，在機構方面，除了自行研發多款動力刀塔之成就，並獲得專利的肯定外，亦發展 CNC 車銑複合車床的 Y 軸及 B 軸技術，將機台提升至極致的五軸同動技術－GMS-2000，大幅提升客戶加工的效率；在電控方面，亦投入人機界面之應用程式的發展，於 97 年 TIMTOS 展出的「避碰干涉檢查技術」更是台灣廠家的首創；此外，在機種發展上採取產品技術縱向深入，產品線橫向延伸的策略，藉由主力產品---臥式 CNC 車床的技術持續開發，並將多年的經驗拓展至立式車床與走心式車床，臥式車床由一般的 2 軸產品拓展至高階的多軸複合機之產品，例如雙系統之 GTS-150/200、GTZ-2000、GMS-2000、GTW-1500 機種，並搭配產品面的延伸，由小型加工機至大型加工機之系列齊全，例如大型、重切削之 GS-4000/GS-6000/GS-8000/HA-1400/HA-1600/HA-2000 等系列機種。此外，為了迎接工業 4.0 也投入了大量人力開發自動化生產設備，如 GV-500X、GVI-320、GVH-2600 等機種，令整個程泰機械的產品得以完整，並逐步追上日本及韓國等工具機國際大廠的距離，擺脫國內其他競爭廠家的糾纏。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度投入研發費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5 年	106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157,065	42,087
營業收入淨額	6,484,780	1,585,593
比例(%)	2.42%	2.65%

註：106 年第一季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B.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民國 95 年	獲准推動經濟部技術處示範性資訊應用開發計畫～【工具機產業研發協同資訊應用開發計畫】之專案補助，導入研發 PLM 管理系統 推動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車銑複合工具機整合性計畫】擔任主導廠商，開發車銑複合工具機〈GMS-2000 Mill-Turn〉 開發 KFT15-SS 型立式 CNC 活塞加工車床 開發 KFT15-DD 型立式 CNC 活塞加工車床 開發 GA-2000 無尾座型 CNC 車床 開發 GLS-150Y 具動力刀塔+Y 軸複合加工機 開發 TS-100 動力刀塔型電腦數值控制車床 開發 SW-20 走心式 CNC 車床
民國 96 年	榮獲 2007 TIMOS 工具機研究發展創新產品競賽 CNC 車床類優等獎 開發 GS-2000/GS-3000 具 Y 軸車銑複合 CNC 車床 開發 GTS-200XY 具 Y 軸之雙主軸雙刀塔 CNC 車床 開發 GS-400M 具動力刀塔之超大型 CNC 車床 開發 MLV-1020/760/610 立式綜合加工機 開發 SD-16 走心式 CNC 車床
民國 97 年	開發 SW-32 走心式 CNC 車床 開發 GV-800 立式 CNC 車床 開發 GLS-1500 小型臥式 CNC 車銑複合車床 開發 GS-4000 中大型臥式 CNC 車銑複合車床 開發 GS-3000L 加長型臥式 CNC 車銑複合車床 開發 GS-600 大型臥式 CNC 車銑複合車床 開發 GTS-201T3Y2 雙主軸三刀塔之多系統車銑複合加工機
民國 98 年	開發 GMS-2000ST 多軸車銑複合機完成 開發 GV-1200、GV-1600 大型立式 CNC 車床 開發 GA-3000/W18、GA-3300/W24 鋁輪圈加工機 開發 GLS-1500LYS 小型臥式 CNC 車銑複合車床 開發 GS-4000L/L^2/L^3 加長型臥式 CNC 車銑複合車床 開發 GS-600L/L^2 加長型臥式 CNC 車銑複合車床 GTS-200XY 獲得「中部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申請科學園區「固本精進研究計畫」，與中正大學機械系協同執行
民國 99 年	開發 SW-42 走刀式 CNC 車床 開發 HA-1600 系列大型平台車床 開發 GS-8000/8000Y 臥式 CNC 車床 開發 GV-500/GV-500X 立式 CNC 車床

	開發 GLS-1500G 小型櫛式 CNC 車床 開發 GS-3000α 中大型臥式 CNC 車銑複合機 開發 GTS-150XY 雙主軸雙 Y 軸臥式 CNC 車銑複合機 臥車模組化設計獲得「中部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申請科學園區「研發精進研究計畫」，與中興大學機械系協同執行
民國 100 年	執行經濟部「新世代五軸」科專計畫 開發 SW-42 走刀式 CNC 車床 開發 HA-1600 系列大型臥式平台車床 開發 GS-8000/8000Y 臥式 CNC 車床 開發 GV-500M/GV-500MX 具動力刀塔之立式 CNC 車床 開發 TLV-500 CNC 鑽孔攻牙機 一次完工之自動翻面立式雙主軸加工機獲得「中部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民國 101 年	開發 GTX-2000/2600 雙主軸雙刀塔車銑複合加工機 開發 GMT-2000/2600 刀塔型 B 軸車銑複合加工機 開發 GV-780 系列中型立式 CNC 車床
民國 102 年	開發 GV-2500 系列大型立式車床 開發 SD-20 走心式 CNC 車床 GV-780M 全智能化立式車銑複合機獲得 2013 年 TIMTOS 研究發展創新產品競賽 CNC 車床類佳作獎
民國 103 年	開發 GV-5000 系列大型立式 CNC 車床 開發 HA-1600/8 米長大型平台式 CNC 車床 開發 GS-8000/3 米長大型斜床式 CNC 車床 開發 GTW-1500 雙主軸雙刀塔 CNC 車床 開發 GTH-2600 平行式雙主軸雙刀塔 CNC 車床+自動上下料系統 開發 GV-1000/ATC 立式 CNC 車床
民國 104 年	開發 GVF-1214 / 1618 / 2023 定梁大型立式車床 開發 GV-2000E 動梁經濟型大型立式車床 開發 GLS-2600/2800 中型線軌臥式 CNC 車床 開發 GTZ-2000/2600 多刀塔型車銑複合車床
民國 105 年	開發 SW-12 小型走心式 CNC 車床 開發 GLS-2800/3300 中型 CNC 車床 開發 GVI-350 煞車盤自動化生產線

C.未來年度研究發展計劃

GLA-1500	中小型臥式 CNC 車床
GLS-2600L/LY	中型平床臥式車銑複合機 (加長型及 Y 軸)
GTZ-1500Y	小型斜床臥式線軌雙主軸雙刀塔車銑複合機
GTW-2000Y	中型斜床臥式線軌雙主軸刀塔+櫛式複合機
GMS-3000	大型五軸車銑複合機(含 B 軸)
GVH-1000	立式 CNC 車床
SK-20	走心式車床(9 軸機)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近幾年來積極擴充高精密與自動化之生產設備，積極加碼投資於產品機能提升及先進新產品的研發，以期能提升生產效率、擴大產能並提高技術層次，朝向高附加價值之產品發展，創造經營之效益，茲就本公司短期及長期發展計劃

說明如下：

1.短期業務計劃

①行銷策略

A.強化客戶服務之品質保證系統

強化客戶服務之品質保證系統，建立公司與客戶雙向溝通之管道，加強業務行銷及客訴服務人員之訓練，提昇良好之客戶服務品質，並提供產品售後相關服務，優先處理客戶反應訊息，以客戶滿意度為努力方向，鞏固與客戶長期之合作關係。提供產品展示區及售前技術服務，提高客戶信心及接單成功率。

B.爭取高階機種、高附加價值產品之訂單，提昇競爭優勢

鞏固長期合作客戶並加強開發國內外潛在客戶以拓展業務空間，積極拓展爭取高階機種、高附加價值產品之訂單，與同業作市場區隔，強化公司產品之競爭優勢。

C.固守原有海外行銷通路，開拓新興及大陸市場

目前在台灣，以強化供貨品質及供貨速度，提昇後勤服務的能量，全力鞏固並發展現有行銷網路，透過參展及廣告以建立全球行銷網路，開拓新興達成市場分散目標；針對大陸市場，目前大陸市場佔公司總產量 30%，仍為提升業績之重點市場，市場空間非常大，全力本土化其在當地原物料採購之比率以降低成本，並適當調整銷售價格，開拓大陸市場非常有潛力。

②生產策略

A.工具機種量產化及模組化

因應市場縮短交期之需求，加強工具機種量產化及模組化，以滿足客戶多功能應用之需求，提高生產彈性，而零組件共用化可減少備料之存貨風險。

B.提升大陸廠之組裝層次

提升本公司大陸廠之組裝層次，培養當地機電人才，積極加強當地化製造能力，並開發自有產品，以強化產品成本競爭力，另一方面，來自臺灣的關鍵組件的供貨速度提升，並滿足大陸客戶現地交貨需求，有利大陸業務推展。

C.強化專業廠之製造能力

分成數個類型廠區，以提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並培訓公司長期管理人才與幹部。

③產品發展方向

A.完整產品線之供貨能力

在大型精密 CNC 車床方面，強化高階產品之開發能力，向上擴大產品線，提昇利潤。在中型標準機 CNC 車床方面，朝模組化整合，專業廠生產模式發展，持續降低成本，以達到快速供貨能力，擴大市場佔有率。在投入小型機 CNC 車床方面，則以小型機產品線之量大交期短，切入汽機車小零件、齒輪、3C 零件等等的加工，將可向下延伸產品線，提昇營業規模。由前述大、中、小機型發展，使具備完整產品線之供貨能力並調整產品價格結構，拉低入門價格，以吸引客戶，再利用各種選配件及選配功能以提升價格，並創造利潤，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

目前公司已開發完整的臥式 CNC 車床系列，從 2 軸至 8 軸、從 6″至 22″之完整規格的產品，標準的兩軸同動到高階的五軸同動技術皆具，對於營業及利潤都將有明顯加成的作用，另開發立式 CNC 車床，走心式車床之發展已有完整系列的產品線，提供客戶更多元化之選擇。

B.自動化周邊的系統整合

持續發展量產型自動化週邊設備及控制系統的整合，配合自動上下料模組，及儲料裝置朝無人化或少人力化的加工系統發展，增加產品競爭力及附加

價值。人機介面的整合，以拓展產品多元化的服務。此外亦針對產業別與特性，與機台結合開發自動化生產線之相關設備，提供目標市場最佳的加工解決方案。

C.研發核心技術，保持競爭優勢

目前本公司最主要之核心競爭技術為伺服刀塔、動力刀塔、內藏式主軸及車銑複合系列產品之系統整合能力。在台北國際工具機產品研發創新競賽中，分別榮獲第一名(2003 年)、第二名(2005 年)、第一名(2007 年) 、佳作(2013 年)及中部科學園區創新產品獎（2010~2011 年），充分顯示公司所推動的新產品新技術，不但迎合新技術的主流車銑複合工具機產品，更能為本公司提供舉足輕重的地位，並提昇國內整體工具機的核心技術。

D.厚植研發能量，強化技術管理

參與「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之車銑複合工具機整合性計畫，及國內大學合作計畫，提升公司產品的精度與穩定性，及公司產品附加價值提升的技術發展。積極投入高技術層次之複合化加工技術，藉由垂直整合的方式可望快速建立國內複合化工具機的完整的技術支援，同時提昇研發人員在複合化加工領域的技術水準。對於高階人才的招募、技術人才的培訓、外部資源的合作和技術上之知識管理為近期的工作重點；最近五年以來，研發單位延攬許多優秀人才，已為公司未來的發展預作準備。

④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A.落實管理制度，提高行政效率

有效規劃公司管理制度，並落實企業資訊電腦化運作，以健全資訊整合、分析及客戶服務工作，並推動績效管理制度，提高行政效率。

B.強化財務管理，妥善運用資金

建立成本控制之財務方針，強化財務管理功能，增加風險控管之能力，計劃並於資本市場籌措較低廉之營運資金，以降低資金成本，配合公司短期發展之目標。

C.進行廠區化的治理

透過由各廠進行專業的分工，並落實廠區別利潤化的治理，各廠分部生產目標明確，組織精簡，應變靈活。藉由內部良性競爭，提昇整體生產效率。

2.長期業務計劃

①行銷策略

A.拓展海外市場，強化品牌，提升國際知名度

積極擴展國際市場，強化『GOODWAY』、『YAMA SEIKI』品牌以優良商譽吸引國外客戶訂單；並藉由國際化設廠佈局進行新興市場之拓展開發，提高海外市場銷售比例，以建立全球行銷網路，達成市場分散目標。並收購 Yama Seiki 美國通路商，依其現有行銷通路，以直營及區域代理方式並行，積極推動美國市場。另透過參展及廣告，開發新市場。

B.調整產品結構，分散客源及通路

鞏固並擴大客戶來源，以良好的客戶服務之品質保證系統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亦針對市場需求及產業發展趨勢調整產品結構，積極開發多元化銷售通路，以生產彈性及產品品質爭取國內外客戶訂單，並分散訂單來源以降低產業景氣變化之營運風險。調整產品價格結構，拉低入門價格，以吸引客戶，再利用各種選配件及選配功能以提升價格，並創造利潤。

C.跨部門整合資源，提升產品品質保證，確保競爭優勢

透過完善之客戶服務機制，並整合跨單位資源，提高生產製程彈性及機動性，確保產品品質以提升公司專業形象，獲取客戶對『GOODWAY』、『YAMA

SEIKI』品牌的信賴，進而擴展公司之業績與獲利，確保競爭優勢。

②生產策略

A.強化生產體質，提昇產品生產效率及品質保證

藉由生產管理體系的健全化、合理化、系統化與資訊化，調整以往工具機黑手文化的經營模式，並配合國內外客戶對產品品牌及確保交期保證的需求，擬定新產品開發及生產計劃，規劃其工程計劃及進度控管模式，加速商品化時程，確保達到營收目標，並有效利用生產產能及品質保證，提升總體生產效率。

B.調整生產結構模式以因應市場之快速交期要求

重要組立件以半製成品庫存量方式，以提升供貨與應變速度。推動模組化設計，充分利用共同零組件，降低零件庫存量。三大組立件以半製成品庫存二個月量的方式，以提升供貨與應變速度。本公司未來將根據市場供需變化及景氣循環，調整生產結構，使生產彈性達到最佳化，並與上下游廠商組成策略聯盟，強化分工體系，提升獲利能力。強化專業廠之製造能力，分成各類型廠區別，以提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③產品發展方向

提高關鍵性零件之自製能力，本公司將持續培養電控系統及研發人才，並結合國內技術研究機構共同開發工具機關鍵性零件，如數值控制器、精密軸承等，以減少對國外供應商之依賴。強化高階產品之開發能力、投入小型機的產品線，量大交期短，切入汽機車小零件、齒輪、3C 零件等等的加工、中型標準機的產品線朝模組化整合，專業廠生產，持續降低成本，以達到快速供貨能力，擴大市場佔有率，自動化周邊的系統整合，配合自動上下料模組，朝無人化或少人力化的加工系統。

④營運規模

秉持誠實、迅速、徹底的經營理念，穩健擴展營運規模，積極深根公司治理及培育優秀研發人才，厚植研發實力，以提升產品的競爭力，並結合長期行銷策略與生產政策目標，提升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逐步擴大營運項目與營業規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區域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312,139	18.32%	1,196,819	18.46%
外銷	中國大陸	2,268,279	31.68%	2,124,149	32.76%
	美國	693,052	9.68%	679,382	10.47%
	土耳其	591,013	8.25%	444,243	6.85%
	義大利	370,582	5.18%	319,038	4.92%
	其他	1,925,423	26.89%	1,721,149	26.54%
	小計	5,848,349	81.68%	5,287,961	81.54%
營業收入淨額		7,160,488	100.00%	6,484,780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據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IEK)2016 年底統計，由於受到世界主要經濟體成長疲弱與市場需求減少影響，2016 年全球工具機市場規模為 712.2 億美元，比起 2015 年衰退 10.9%。台灣工具機產值 2016 年較 2015 年衰退 8%，本公司 2016

年營收為 6,484,780 仟元，與 2015 年 7,160,488 仟元相較，衰退 9%，與台灣工具機產值下滑幅度相當。2016 年本公司在台灣工具機市場佔有率為 5.42%，與 2015 年相較差異不大。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①市場未來之供給

A.工具機使用性遍及於各行各業中，除傳統汽機車、家電產業外，資訊產業及航太工業等高科技業零組件之製造生產，亦有賴於工具機生產，故產業應用範圍極為廣泛，能源與航太兩產業是未來數年的重點市場所在。

B.根據美國工具機協會的調查顯示，全球工具機年產值有將近一半是賣到汽機車零組件生產線，近年來由於電子產業的蓬勃發展，3C 產品生產線是工具機產品中成長速度最快的一塊市場。工具機產業發展規劃方向仍將持續以 3C 產業或其週邊產品為重心。由於電子產品輕、薄、短、小等特性，零組件之精密度要求更為嚴格，而汽車產業對於工具機的要求則朝向大型化與自動化的方向發展。

C.台灣工具機業者，在技術發展上持續朝向高速、高精度、高複合化發展。如 CNC 五軸加工機、CNC 走機機或天車式龍門機等。工具機業者除提供中階以上自動化設備產品，也積極透過加裝機械手臂提高自動化程度，或者朝向發展雲端串聯多機台的方向發展，提供客戶 Total Solution 的選擇。

D.全球工具機市場競爭日愈激烈，包含大陸低價化競爭，美、日、韓中階工具機 FTA 與台灣正面廝殺，以及高階設備德、瑞、日無法觸及市場的匀況，及產業全球化與自由貿易協定的威脅，影響導致台灣工具機競爭力。台灣工具機被定位於中高階高 CP 值之機台，而中國工具機產業為目前中國政府大力扶植之產業，相關技術逐年茁壯足以威脅台灣工具機市場，台灣工具機發展導向紛紛以發展高產品單價，技術門檻高且高附加價值之工具機為主。

②市場未來之需求

A.未來製造業將走向少量多樣、大量客製化的趨勢，自 2013 年德國提出工業 4.0 戰略以來，世界各大製造業國紛紛提出智慧製造發展規劃，如何讓既有設備發揮最高產能，進而滿足每張訂單的交貨需求，有腦袋又能彼此溝通的製造系統成為關鍵；而「智慧製造系統」就是結合多種軟硬技術，讓跨廠區的各項設備有彼此對話並做出聰明決策的能力。工廠裡的工具機、機器手臂、無人搬運車、甚至零組件如螺絲、馬達、齒輪、軸承都具備感知、執行任務的能力，更進一步做到設備彼此之間即時溝通、即時回饋與修正，以規劃廠區內最有效率的生產模式。

B.為了生產作業現代化，對工具機的投資需求相當迫切，透過系統性的整合技術，可在不擴張生產設備前提下，協助製造商整體產能及檢測效率大幅提升，提高供應鏈生產效率，縮短產品交期。

C.受惠於美國製造業回流、中國自動化及精密機械需求強勁、日本奧運加強建設的需求，加上東南亞地區經濟成長帶動相關汽車、基礎建設等需求提升，包括美國、中國、越南、印尼、泰國、馬來西亞、印度等地的工具機需求回溫。

D.展望 2017 年，全球機械業供過於求的失衡結構已調整了一段長時間，銷售端終究會回補庫存，今年全球景氣可望從谷底翻身，加上美國升息加速資金回到美國市場；在川普上任後，可望加速製造業回流美國投資，預期美國市場會轉好。

③市場未來之成長性

A. IMF 預估 2017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 3.4%。其中台灣經濟成長率預估 1.8%。中國大陸經濟成長率預估 6.5%。美國經濟成長預估 2.3%。日本 0.8%。歐元區經濟成長率 1.6%。韓國 2.7%。新加坡 1.9%。經濟增長是影響機械出口最主要因素。

B.展望 2017 年，由於美國 ISM 及中國 PMI 指數均連續轉佳，加上日本工具機景

氣同步提升，受惠於美國製造、工業 4.0 及航太零件國產化等商機浮現，預估台灣工具機產業將可望擺脫近二年出口下滑的窘境，2017 年營運可望逐步自谷底翻揚。

C.英國研究機構牛津經濟學會預測，估計 2017 年全球工具機產業將增長 2.6%，總產值及工具機消費量將提升 3.1%，以歐洲地區成長 3.6%表現最佳，亞洲地區可望在 2017 年提高工具機消費額 3.4%。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競爭利基

A.公司專注本業經營、形象深受肯定

本公司成立迄今已逾三十年，自有品牌「GOODWAY」、「YAMA SEIKI」信譽及形象甚佳，多年來堅守高品質政策並致力提升客戶滿意度，分於 1993 年通過國際品質管理保證系統 ISO9001 認證，產品亦符合歐盟 CE 安全規範，本公司對於產品品質及技術水準要求嚴格，不斷開發新產品，產品線完整，於工具機市場中佔有相當之競爭優勢。

B.經營團隊專業經驗豐富

本公司目前經營團隊成員專注工具機本業經營，主要幹部對產業環境變化、產品發展趨勢、生產製造及行銷業務等各方面經驗豐富，而本公司近年來營收及獲利呈現逐年成長，顯見經營團隊專業素質及營運績效相當卓越。

C.研發能力堅強，產品技術層次高

本公司除積極從事製程技術之研究開發外，亦與工研院機械所及精密機械研究發展中心合作，以取得技術移轉及最新產品資訊，使本公司在生產技術開發上具競爭優勢；此外，本公司歷年來研發成果豐碩，並獲得各級政府機構及專業公會肯定，與多項認證獎項及專利，顯示本公司產品品質及技術能力已達國際水準。本公司自行研發設計核心零組件，並保留核心技術，提高進入門檻，為本公司最核心的競爭力。

D.產品彈性化生產，定位區隔策略得宜

為配合客製化產品及縮短交期需求，本公司不斷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並透過外包體系及模組化生產技術建立，以降低生產成本，縮短交期；另本公司以完整的產品系列組合，堅強之產品開發能力，主要核心技術為自製動力刀塔及主軸機頭，並享有專利，因此可開發技術門檻較高的複合機，將產品定位在高附加價值之中高級工具機市場，並憑藉本身價格優勢，在長期日本、德國掌控之中高級工具機市場取得一席之地，同時避免同業之價格競爭。

E.拓展海內外銷售據點，提供完善售後服務

本公司與具銷售及維修能力之代理商合作，提供代理商後勤、技術支援，提升其行銷及服務能力，俾更能拓展海內外銷售市場，提供即時性之售後服務，建立良好品牌形象。

F.供貨來源穩定，降低生產成本

本公司擁有組織化、系統化之供應鏈管理機制，並與關鍵零組件控制器、精密軸承等供應商長期配合，多年往來已成為合作夥伴，除配合金融體系，提供供應鍊融資，以協助其資金的取得，同時本公司以擴大產能、採取批量採購方式採購，相對有較大之議價空間，原料之供貨來源穩定且價格相對便宜，提供產品之市場競爭力。

②有利因素

A.產業前景持續發展，台灣競爭力仍具優勢

機械產業屬政府規劃高附加價值、高科技之十大新興工業，而近年大陸及東南亞等地區蓬勃發展之電子資訊及汽機車工業，為精密機械業提供了極佳之機電

整合資源及工具機設備市場；台灣位居亞太製造中心，優越之地理條件可作為美國、加拿大及日本機械產業轉往大陸及東南亞之生產轉運基地，美國製造、工業 4.0 及航太零件國產化等商機，為本公司帶來莫大商機。

B.全球化佈局，並多管道之自有品牌行銷通路，透過代理商行銷據點廣泛

本公司以自有品牌產品行銷全球，以美洲、亞洲、歐洲及中東為主要銷售地區，未來歐美地區經濟景氣持續上升，應有更佳之業績表現；同時亞洲新興市場中國大陸與印度帶動對工具機高度需求，亦是本公司未來利基市場及成長動力；此外，本公司透過直銷、經銷、代理等行銷通路，分散市場達成業務推廣策略，均有助於銷售業績之穩定成長。

C.優良之產品品質，深獲市場肯定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對於品質檢測及技術提昇方面不遺餘力，不但取得國際品質管理保證系統 ISO9001 認證，產品亦符合歐盟 CE 法規，生產製程及產品品質已達國際水準，並獲得「正字標誌」、「台灣精品獎」、「國家磐石獎」、「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國際工具機展研究發展創新產品競賽優等獎」及「中部科學園區創新產品獎」多項記錄，對於本公司自有品牌「GOODWAY」、「YAMA SEIKI」之產品形象及國際競爭力均有正面助益，深受客戶信賴。

D.獨特的製程創新能力

本公司不斷進行新產品之開發，採客製化、多樣少量生產，並藉由優秀資深之工程師持續改善製程，提升製造能力，如簡易迅速之製程變更、彈性之製程管理、即時之生產支援等，將製程創新技術立即迅速應用在生產線改良，確保交貨快速和品質穩定，另透過機電整合、人機介面等技術，提供客戶多元化的服務。

E.中心廠與協力廠高度垂直分工

台灣工具機業具有完整之衛星體系，除少數關鍵零組件由國外廠商供應外，其它零組件大部分均能自行生產；本公司機械零件由鑄造加工、零組件生產等均由長期配合之協力廠配合供貨，生產過程效率高且深具彈性。

③不利因素及其因應措施

A.日韓對美元之貶值

新台幣對美元之滙率 2017 年 1-3 月平均美元滙兌新台幣是 31.26NT$/US$，較上年同期升值 5.9%，目前新台幣對美元正在升值達 30.36NT$/US$左右。韓圜目前仍處於超貶值狀態，自全球金融海嘯發生以來，目前韓圜對美元與 2007 年相比貶值 24.5%，而新台幣對美元相對則貶值 1.3%，雙方相對差距在二成左右，導致台灣產品在國際市場上競爭力逐漸下滑。

【因應對策】

外銷接單逐步調整售價以反應匯率及原物料價格波動。

B.部分原料仰賴國外大廠

目前國內工具機關鍵性零組件如數值控制器、精密軸承等技術仍掌握在日本、德國等廠商，由於該項零組件占成本比重較高，對於產業日後發展及國際競爭力將較為不利。

【因應對策】

由於關鍵性零組件大廠均以全球佈局為經營模式，廣泛供應世界各地之工具機廠商，各廠之間由於市場競爭激烈，若無特別變數並無停止供貨之虞，且本公司採分散供貨來源並保持多家供應廠商往來，以降低貨源過度集中及價格波動之風險。

C.產品國際化競爭激烈

相較於歐美各國，我國工具機業內銷市場相對較小，同業產品外銷比例高，面

對高檔歐、美、日產品壓迫，及低階大陸產品的追趕，同級性的韓國產品亦在市場中活躍，國內同業產品同質性高，價格競爭激烈。

【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避免競爭激烈之國內交易條件，近年落實產品區隔政策，避免同業低價產品削價競爭，並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廣設銷售服務據點，強化代理商之行銷維修能力，建立彼此密切合作關係，藉以擴大海外市場營運規模，分散銷售過度集中國內之風險；此外，藉由自行研發或參與研究機構技術合作計劃，開發高精密、自動化、高性能之產品，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創造市場區隔。朝向研發與製造中高品級的工具機，拉開同業技術差異，保有全球工具機市場的競爭優勢。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用途

A.GCL-2/GCL-2L 兩軸(X/Z)CNC 數值控制小型車床(硬軌)

用途:適合一般小型之機械零件精密切削加工使用.

B.TS-100 兩軸(X/Z)CNC 數值控制小型車床(硬軌)

用途:適合一般小型之機械零件精密切削加工使用之經濟型車床.

C.GLS-series 兩軸(X/Z)~五軸(X/Y/Z/C1/C2)車銑複合型 CNC 數值控制小型車床(斜床線軌)

用途:適合一般小型之機械零件或汽機車、航太精密零件切削加工使用.

D.GA-series 兩軸(X/Z)或三軸(X/Z/C)車銑複合型 CNC 數值控制中型車床(平床硬軌)

用途:適合一般中型之機械零件或汽機車、航太精密零件切削加工使用.

E.GS-series 兩軸(X/Z)~五軸(X/Y/Z/C1/C2)車銑複合型 CNC 數值控制中/大型車床(斜床硬軌)

用途:適合一般中型之機械零件或汽機車、航太精密零件，或大型之軸類、鋁輪圈等切削加工使用.

F.GTS-series 四軸(X1/Z1/X2/Z2)~八軸(X1/Y1/Z1/X2/Y2/Z2/C1/C2)雙主軸雙刀塔車銑複合型 CNC 數值控制小/中型車床(斜床線/硬軌)

用途:適合一般小型之機械零件或汽機車、航太精密零件切削加工使用.

G.GMS/GMT-series 五軸(X1/Y1/Z1/C1/B)~八軸(X1/Y1/Z1/X2/Z2/C1/C2/B)多軸車銑複合加工機車床(斜床硬軌)

用途:適合中小型複雜外型之零件，例如渦輪葉片、生醫零件、汽缸等精密切削加工使用.

H.KVL25-S2/KVL25-D4/KVL40-S2 單主軸與雙主軸 CNC 數值控制立式中型車床(硬軌)

用途:適合中小汽車之煞車盤、煞車轂以及中小型之圓盤、碟式機械零件之精密切削加工使用.

I.SD-16/ SD-20/SW-20/SW-42 走心式電腦數值控制車床

用途:適合加工細長型、形狀複雜、特殊材料零件之直徑 32mm 以下高精度零件，一般應用於汽車工業、醫學技術、手錶工業、電子工業等領域

J.KFT15-S/KFT15-C/KFT15-D/ KFT20-S/KFT20-C/KFT20-D CNC 數值控制立式小型車床.

用途：適合汽車及機車之活塞加工

K.GV-800 CNC 數值控制立式車床(硬軌及線軌並用)

用途：適合中大型汽車之輪圈，煞車盤、煞車轂以及中大型之圓盤、碟式機械零件之精密切削加工使用。

L. GV-1200、GV-1600、GVH-2500、GVB-3000//3500/4000/4500/5000 大型立式 CNC 車床

用途：適合大型之工件加工，如模具、風力發電、大型齒輪等

M.GA-3300/W18、GA-3300/W24 鋁輪圈加工機

用途：適合汽車鋁輪圈之加工

N.GV-500&500X/780 數值控制立式車床(線軌)

用途：適合汽車、航空、能源、醫療、齒輪加工…等工業精密零組件之加工，如汽車用之煞車盤、輪轂、轉向節、軸承座等，另有凡而、水泵本體、馬達座、飛輪、齒輪及齒輪箱本體等。

O.TLV-500 鑽孔攻牙機

用途：適合汽車產業，如軸承支架、發電機外殼、啟動器箱體、空調蓋、空調凸輪板、泵體、閥體、節流閥本體....等及 3C 產業、如手機外殼、筆電外殼、及其它小型零件加工....等

P.GTZ-series 四軸(X1/Z1/X2/Z2)~七軸(X1/Y1/Z1/X2/Z2/C1/C2)雙主軸雙刀塔車銑複合型 CNC 數值控制中型車床(斜床線軌)

用途:適合一般小型之機械零件或汽機車、航太精密零件切削加工使用.

Q. GTH-2600 平行式雙主軸雙刀塔 CNC 車床+自動上下料系統

用途:適合一般中小型之機械零件或汽機車、航太精密零件切削加工使用.

R. GTZ-2000/2600 多刀塔型車銑複合車床

用途: 上下刀塔配置，單機自動化適合一般中小型之機械零件或汽機車、航太精密零件切削加工大量生產或搭配自動上下機自動化使用

S.GV-500X、GVI-350 煞車盤自動化生產線

用途：適合汽車煞車盤自動化生產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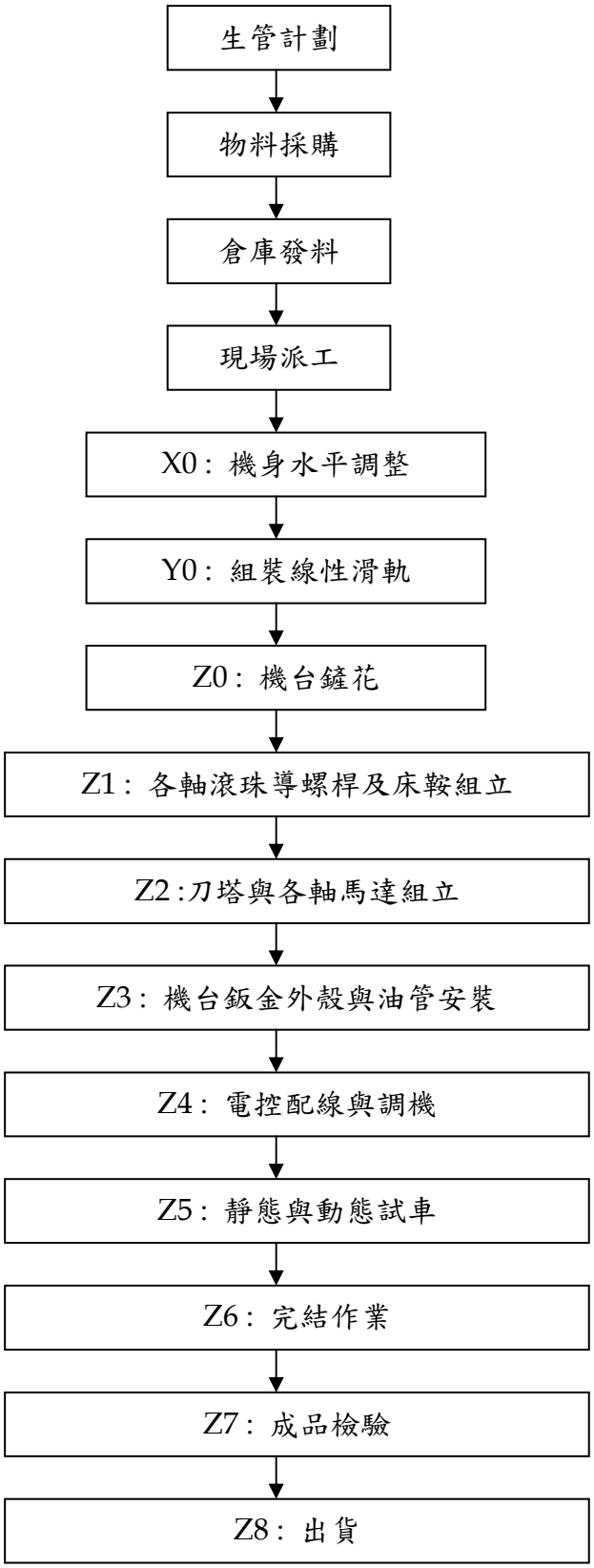
生管計劃
物料採購
倉庫發料
現場派工
X0：機身水平調整
Y0：組裝線性滑軌
Z0：機台鏟花
Z1：各軸滾珠導螺桿及床鞍組立
Z2:刀塔與各軸馬達組立
Z3：機台鈑金外殼與油管安裝
Z4：電控配線與調機
Z5：靜態與動態試車
Z6：完結作業
Z7：成品檢驗
Z8：出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主要原料為電腦控制器、電器箱、油壓系統、線軌、鈑金等，皆由各協力廠商提供或部份由國外採購，本公司與進貨廠商配合良好，價格尚稱穩定。整體而言，本公司主要原料有多家國內外供應源可充份取得，惟基於分散進貨風險，本公司仍適時增加其他供應商，故價格與品質均能維持合理穩定狀態。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廠商名單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佔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佔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佔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發那科	914,811	19.58%	無	發那科	628,203	16.29%	無	發那科	219,969	19.50%	無
其他	3,757,296	80.42%		其他	3,228,674	83.71%		其他	908,028	80.50%	
進貨淨額	4,672,108	100.00%		進貨淨額	3,856,877	100.00%		進貨淨額	1,127,997	100.00%	

變動分析：發那科為本公司控制器之主要供應商，二年度相較差異不大。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及其增減變動原因：105 年及104 年度並無來自單一客戶收入佔合併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情形。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04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台)	產量(台)	產值	產能(台)	產量(台)	產值
CNC 車床	1,985	1,544	2,264,008	1,296	1,111	1,468,958
加工機	1,587	1,134	2,991,941	1,654	1,169	2,866,187

變動分析：2年度相較差異不大。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商品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ＣＮＣ 車 床	183	334,085	1,320	2,893,069	150	283,385	1,094	2,277,262
加　工　機	329	922,543	841	2,723,623	287	844,662	935	2,833,849
其　　他		68,641		218,527		70,305		175,317
合　　計	512	1,325,269	2,161	5,835,219	437	1,198,352	2,029	5,286,428

變動分析：105年景氣未有好轉，工具機消費市場持續衰退，本公司外銷大型機台數量下滑，營業額減少。

三、從業員工資訊

單位：人；106 年 4 月 30 日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4 月 30 日止
員工人數(人)	直接人工	464	480	488
	間接人工	352	378	361
	管理人員	148	149	153
	銷售人員	243	178	172
	研發人員	151	140	142
	合計	1,358	1,325	1,316
平均年歲(歲)		32.7 歲	32.5 歲	32.6 歲
平均服務年資(年)		4 年 10 月	5 年 7 月	5 年 11 月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5.01	6.04	6.69
	大專	59.34	58.94	57.67
	高中	29.68	28.00	29.26
	高中以下	5.97	7.02	6.38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相當重視人性化管理，為使員工有一舒適優渥的工作空間，除不斷積極從事工作環境改善外並推行各項福利措施，以適當保障全體員工之工作及生活上之健康及安全，並藉由員工自行組織之職工福利委員會之運作，使同仁能共襄盛舉，熱烈參與，以期達到調整身心之目的。

①全體員工皆參加勞保、健保與團保，並配合政府法令規定為員工眷屬投保健康保險。

②定期舉辦員工國內外旅遊、慶生會及各種團體康樂活動，透過全體員工與眷屬之參與，以凝聚同仁對公司之向心力。

③針對員工有關婚喪喜慶等事項給予補助，使公司同仁能倍感公司關懷之情。

④協助員工於遭遇緊急意外事故時，能獲得部份之貸款協助。

⑤提供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

本公司透過各項福利措施及福利委員會所舉辦之各項活動，讓同仁於工作休閒得以兼顧，使生活充實美滿，本公司所提供之福利措施如下：

員工福利	公司提供	福委會提供	員工福利		公司提供	福委會提供
春節賀禮		V	普通喪亡	員工本人	V	V
端午節賀禮		V		配偶	V	V
中秋節賀禮		V		子女	V	V
勞動節	V			(養)父母	V	V
新居誌慶	V			祖父母	V	V
結婚賀禮	V	V		兄弟姐妹		V
分娩賀禮	V	V	年終獎金		V	
員工生日禮金	V	V	績效獎金		V	
退休賀禮	V	V	員工分紅		V	
旅遊		V	免費午餐		V	
入伍或就學	V		尾牙		V	V
模範勞工	V		免費制服		V	
獎/助學金		V	急難貸款		V	V
團體保險	V					

2.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為協助新進同仁早日進入工作狀況，藉由職前訓練安排課程，輔助新進同仁了解公司產業定位及公司未來發展。另不定期舉辦專業內課程，使員工得以隨時接受專業技能新資訊，增進自身製程及與研發的能力。另外，針對員工在職訓練，由各部門視實際需要於本公司內部安排適當之教育訓練課程，或依各職能專業課程所需，參加訓練機構所舉辦之課程，以提升員工專業素養。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A.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依勞基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 2.3%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存放於中央信託局專戶，退休金給付制度依勞基法規定辦理。

B.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基法之退休金相關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員工薪資 6%之勞工退休金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帳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辦理，其實施情形良好，並定期舉行勞資會議，故無任何爭議及糾紛發生。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向來重視勞資關係，持續加強福利措施及建立多重溝通與申訴管道，以維護最佳勞資關係，勞資雙方溝通順暢與互動良好，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本公司將持續充份的遵守勞工法令，加強員工福利措施及建立多重溝通與申訴管道，並由相關單位追蹤各項議題之執行與解決情況，預期未來發生勞資糾紛之可能性極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時間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製品取引基本契約	日本 KIRIU 公司	94 年 1 月 24 日起至終止合約提出後	KVL25-S2 和 KVL25-D4 立式 CNC 車床製造生產	1.未經同意不可轉讓給第三者製作。 2.在 OEM 之情況下，不能有類似的產品販賣給第三者。
土地租賃合約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之管理局	93.04.01~112.12.31	中科分公司土地租賃	無
工程承攬合約	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10 月 1 日起至工程完工日	嘉義大埔美精密機械園區廠辦工程	無
土地租賃契約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3.04.01~112.12.31	承租亞崴中科分公司用地	無
工程承攬契約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5.11.7 起算 390 日曆天	亞崴大埔美精密機械園區廠辦新建工程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第一季 (註 2)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動資產		5,906,607	6,308,236	7,721,906	9,042,909	7,908,354	8,242,9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95,455	2,703,485	3,427,504	3,421,545	3,295,232	3,400,698
無形資產		11,456	9,250	8,266	10,402	9,165	9,053
其他資產		630,451	774,087	625,288	715,726	677,073	772,623
資產總額		8,743,969	9,795,058	11,782,964	13,190,582	11,889,824	12,425,3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15,085	4,657,689	5,908,147	6,395,859	4,787,009	5,482,872
	分配後	4,111,021	4,918,895	5,558,034	6,546,354	(註 3)	(註 3)
非流動負債		736,875	821,951	963,685	1,467,408	1,623,777	1,580,48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651,960	5,479,640	6,871,832	7,863,267	6,410,786	7,063,354
	分配後	4,847,896	5,740,846	7,221,945	8,013,762	(註 3)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731,441	2,969,016	3,412,094	3,738,004	3,872,324	3,801,375
股本		979,680	967,430	1,000,323	1,003,303	1,104,004	1,104,004
資本公積		434,350	425,398	425,281	488,738	488,809	488,80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27,200	1,550,782	1,919,094	2,187,548	2,290,695	2,272,046
	分配後	1,231,264	1,260,553	1,568,981	2,037,053	(註 3)	(註 3)
其他權益		(28,718)	25,406	67,396	58,415	(11,184)	(63,484)
庫藏股票		(81,071)	-	-	-	-	0
非控制權益		1,360,568	1,346,402	1,499,038	1,589,311	1,606,714	1,560,63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092,009	4,315,418	4,911,132	5,327,315	5,479,038	5,362,009
	分配後	3,896,073	4,054,212	4,561,019	5,176,820	(註 3)	(註 3)

註 1：上述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6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數字經會計師核閱。

註 3：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 第一季(註 2)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6,685,855	5,882,764	7,817,221	7,160,488	6,484,780	1,585,593
營業毛利	1,814,924	1,517,270	2,077,203	1,937,458	1,673,197	381,328
營業損益	817,252	583,495	898,287	813,957	599,312	104,3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8,801)	97,181	199,618	177,223	(93,766)	(130,323)
稅前淨利	748,451	680,676	1,097,905	991,180	505,546	(25,97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56,269	534,051	851,512	770,900	326,031	(30,59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556,269	534,051	851,512	770,900	326,031	(30,5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4,352)	82,470	41,587	(17,732)	(94,826)	(72,9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01,917	616,521	893,099	753,168	231,205	(103,57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04,032	390,078	685,834	621,652	246,933	(17,36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52,237	143,973	165,678	149,248	79,098	(13,22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63,754	452,805	721,464	610,832	184,173	(69,66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8,163	163,716	171,635	142,336	47,032	(33,905)
每股盈餘（元）(註3)	4.19	3.92	6.88	6.20	2.24	(0.16)

註 1：上述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6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數字經會計師核閱。

註 3：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動資產		2,504,203	2,499,617	2,815,790	3,713,176	2,835,9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0,015	915,070	979,110	1,127,035	1,120,508
無形資產		2,870	1,309	1,063	1,044	1,144
其他資產		1,903,750	2,116,454	2,352,850	2,399,433	2,414,296
資產總額		5,190,838	5,532,450	6,148,813	7,240,688	6,371,8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91,687	2,222,901	2,492,601	2,779,086	1,706,158
	分配後	2,087,623	2,484,107	2,842,714	2,929,581	(註 2)
非流動負債		567,710	340,533	244,118	723,598	793,3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59,397	2,563,434	2,736,719	3,502,684	2,499,544
	分配後	2,655,333	2,824,640	3,086,832	3,653,179	(註 2)
股本		979,680	967,430	1,000,323	1,003,303	1,104,004
資本公積		434,350	425,398	425,281	488,738	488,80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27,200	1,550,782	1,919,094	2,187,548	2,290,695
	分配後	1,231,264	1,260,553	1,568,981	2,037,053	(註 2)
其他權益		(28,718)	25,406	67,396	58,415	(11,184)
庫藏股票		(81,071)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731,441	2,969,016	3,412,094	3,738,004	3,872,324
	分配後	2,535,505	2,707,810	3,061,981	3,587,509	(註 2)

註 1：上述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項目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2,808,378	2,194,652	3,133,645	2,908,784	1,973,067
營業毛利	709,262	555,814	840,670	842,444	526,956
營業損益	393,686	319,907	488,238	506,361	291,5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4,184	148,322	333,131	249,332	35,443
稅前淨利	497,870	468,229	821,369	755,693	327,01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04,032	390,078	685,834	621,652	246,93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04,032	390,078	685,834	621,652	246,9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0,278)	62,727	35,630	(10,820)	(62,7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3,754	452,805	721,464	610,832	184,173
每股盈餘（元）（註2）	4.19	3.92	6.88	6.20	2.24

註1：上述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第一季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動資產		5,975,56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長期投資		25,450					
固定資產		2,186,403					
無形資產		174,062					
其他資產		242,784					
資產總額		8,604,2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02,971					
	分配後	4,098,907					
長期負債		478,504					
其他負債		223,24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604,718					
	分配後	4,800,654					
股本		979,680					
待分配股票股利		-					
資本公積		452,09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49,088					
	分配後	1,053,15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4,24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9,766)					
未實現重估增值		46,773					
庫藏股		(81,071)					
母公司股東權益		2,632,557					
少數股權		1,366,993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3,999,550					
	分配後	3,803,614					

註 1：上述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損益表-合併財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 第一季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6,685,8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866,577					
營業損益	816,94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1,49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30,29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748,14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55,659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555,65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403,401					
淨利歸屬於少數股權	152,258					
每股盈餘（元）(註 2)	4.2					

註 1：上述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第一季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2,542,52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長期投資		1,662,847					
固定資產		779,463					
無形資產		8,633					
其他資產		183,324					
資產總額		5,176,79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90,692					
	分配後	2,086,628					
長期負債		433,430					
其他負債		220,11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544,238					
	分配後	2,740,174					
股本		979,680					
待分配股票股利		-					
資本公積		452,09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49,088					
	分配後	1,053,15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4,24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9,766)					
未實現重估增值		46,773					
庫藏股		(81,071)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632,557					
	分配後	2,436,621					

註1：上述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簡明損益表-個體財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 第一季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2,808,37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已實現營業毛利	666,970					
營業損益	392,75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72,60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8,40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496,95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403,401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403,401					
每股盈餘（元）(註 2)	4.2					

註 1：上述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日春、黃勝義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1)
102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日春、黃勝義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1)
103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日春、黃勝義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1)
104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容、林汀鋡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1)
105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麗容、林汀鋡	無保留意見（註1）

註 1：101 年度~105 年度被投資公司亞崴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第一季(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20	55.94	58.32	59.61	53.91	56.8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7.97	140.22	127.66	152.13	215.54	204.1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0.87	135.43	130.69	141.38	165.20	150.34
	速動比率		70.12	62.56	70.97	80.76	90.93	83.25
	利息保障倍數(倍)		18.29	17.62	23.53	17.02	9.19	虧損不適用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	3.33	3.64	2.81	2.87	3.12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101.38	109.60	100.27	129.89	127.17	116.98
	存貨週轉率（次）		1.53	1.36	1.72	1.48	1.35	1.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14	4.36	4.68	4.03	4.05	3.72
	平均售貨日數		283.56	268.38	212.20	246.62	270.37	260.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06	2.40	2.55	2.09	1.93	1.8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4	0.63	0.72	0.57	0.51	0.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58	6.12	8.25	6.58	3.00	(0.6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0.87	18.73	26.68	21.56	6.03	(2.2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83.42	60.31	89.80	81.13	54.29	9.45
		稅前純益	76.4	70.35	109.75	98.79	45.79	(2.35)
	純益率（%）		8.32	9.07	10.89	10.76	5.02	(1.93)
	每股盈餘（元）		4.19	4.05	6.88	6.21	2.24	(0.1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6.21	12.84	15.63	5.12	31.49	淨現金流出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3.79	52.88	54.45	54.21	117.55	29.81
	現金再投資比率（%）		7.47	7.06	9.92	0.00	18.11	淨現金流出不適用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1	1.3	1.19	1.22	1.30	1.40
	財務槓桿度		1.06	1.08	1.06	1.08	1.11	1.16

註1：上述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6年第一季合併財務數字經會計師核閱。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38	46.33	44.50	48.37	39.2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22.96	361.67	373.42	395.87	416.3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2.37	112.44	112.96	133.61	166.21
	速動比率		79.80	61.17	72.22	94.25	99.74
	利息保障倍數(倍)		23.29	23.26	40.38	27.37	13.6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48	2.17	2.98	2.35	2.03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147.17	168.20	122.48	155.31	179.80
	存貨週轉率（次）		2.09	1.55	2.15	1.98	1.3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39	4.04	4.86	4.14	3.80
	平均售貨日數		174.64	235.48	169.61	184.34	278.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59	2.58	3.30	2.76	1.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4	0.40	0.53	0.43	0.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23	7.59	12.03	9.63	3.9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15	13.68	21.49	17.39	6.4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0.19	33.07	48.81	50.47	26.41
		稅前純益	50.82	48.39	82.11	75.32	29.62
	純益率（%）		14.38	17.77	21.88	21.37	12.51
	每股盈餘（元）		4.19	4.05	6.88	6.21	2.2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54	19.22	26.44	18.17	19.6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1.40	50.35	61.13	78.30	103.25
	現金再投資比率（%）		0.88	13.93	21.97	5.97	10.0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3	1.05	1.07	1.12	1.02
	財務槓桿度		1.06	1.07	1.04	1.06	1.10

註1：上述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本表各項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A.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B.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C.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D.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E.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

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F.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3.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報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第一季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5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42.2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3.1					
	速動比率		72.13					
	利息保障倍數(倍)		18.2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101.38					
	存貨週轉率（次）		1.5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10					
	平均售貨日數		241.7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0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67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6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83.38					
		稅前純益	76.36					
	純益率（%）		8.31					
	每股盈餘（元）(註2)		4.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90					
	現金再投資比率（%）		3.7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2					
	財務槓桿度		1.06					

註1：上述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前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4.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報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第一季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1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93.3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4.48					
	速動比率		81.9					
	利息保障倍數(倍)		23.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48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147					
	存貨週轉率（次）		2.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3					
	平均售貨日數		17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2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7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0.09					
		稅前純益	50.73					
	純益率（%）		14.36					
	每股盈餘（元）(註2)		4.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4					
	財務槓桿度		1.06					

註1：上述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前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本表各項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A.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B.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稅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C.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D.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E.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F.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各項決算表冊，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麗容及林汀錩會計師查核簽證，上述各項決算表冊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劍文 康劍文

楊德生 楊德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詳請見年報第 97~199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詳請見年報 200~287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不適用。

Crowe Horwath™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Horwath (TW) CPAs
Member Crowe Horwath International
40308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285號25樓
25F, 285, Sec 2, West Dist., Taiwan Boulevard,
Taichung 40308, Taiwan
TEL：+886-4-2329-6111 FAX：+886-4-2329-7990
www.crowehorwath.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Crowe Horwath™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Horwath (TW) CPAs
Member Crowe Horwath International
40308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285號25樓
25F, 285, Sec 2, West Dist., Taiwan Boulevard,
Taichung 40308, Taiwan
TEL：+886-4-2329-6111 FAX：+886-4-2329-7990
www.crowehorwath.tw

茲對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款項之評價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淨額為 2,006,328 仟元(扣除備抵呆帳 175,778 仟元)。因提列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金額，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故本會計師著重於應收款項餘額屬重大且有收款延遲情形之個別對象，評估其備抵呆帳提列之合理性，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審慎評估管理階層用以計算備抵呆帳之假設，並確認該計算係足以支持提列備抵呆帳準備金額，這包括測試作為計算備抵呆帳基礎之帳齡報告之正確性。為了評估備抵呆帳餘額之合理性，本會計師分析比較民國 105 年度與以前年度應收款項帳齡分類及提列比例，並檢視民國 105 年度與以前年度呆帳沖銷之情形，以驗證提列呆帳金額之合理性，再透過檢查期後收款，確認流通在外款項之收回可能性。
2. 測試與應收款項有關之內部控制運作有效性，包含客戶交易信用限額之核准及應收款項分類帳詳細複核情形等。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帳列存貨一致採用集團制定之呆滯評價政策評估，所應用產品範圍廣泛，各產品汰舊速度快慢不一，依各產品別分類評估應有不同類別之呆滯比率，因此，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項目之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事項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以驗證提列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商品銷售之收入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銷售 CNC 車床及加工機收入，民國 105 年度認列銷貨收入分為 2,666,251 仟元及 3,818,529 仟元，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本會計師藉由測試收入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重大新增合約並瞭解合約條款以及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此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Horwath (TW) CPAs
Member Crowe Horwath International
40308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285號25樓
25F, 285, Sec 2, West Dist., Taiwan Boulevard,
Taichung 40308, Taiwan
TEL：+886-4-2329-6111 FAX：+886-4-2329-7990
www.crowehorwath.tw

外，本會計師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及各產品別收入進行趨勢分析，比較實際數相關變動與預算差異數，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其他事項

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6,202,947 仟元及 6,595,358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2%及 50%，負債總額分別為 3,597,028 仟元及 4,035,559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56%及 51%；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3,444,476 仟元及 3,517,952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53%及 49%，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

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幣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Horwath (TW) CPAs
Member Crowe Horwath International
40308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285號25樓
25F, 285, Sec 2, West Dist., Taiwan Boulevard,
Taichung 40308, Taiwan
TEL：+886-4-2329-6111 FAX：+886-4-2329-7990
www.crowehorwath.tw

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吳麗齡

會計師：林汀鎔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06 年 3 月 3 日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5. 12. 31 金額	%	104. 12. 31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一)	$ 2,267,943	19	$ 2,539,081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二)	20,270	-	20,86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三)	575,509	5	656,902	5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四及七	-	-	1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三)	1,428,688	12	1,841,685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四及七	2,131	-	5,086	-
1200	其他應收款		30,810	-	43,01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2	-	1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25,346	-
1310	存貨淨額	四及六(四)	3,401,722	29	3,684,516	28
1410	預付款項		153,402	1	192,624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7,857	-	33,767	-
	流動資產合計		7,908,354	66	9,042,909	68
15XX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五)	7,695	-	15,91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六)及八	3,295,232	28	3,421,545	2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七)	292,125	2	293,247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八)	9,165	-	10,402	-
1805	商譽	四	90,444	1	90,44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二十六)	97,366	1	97,891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32	-	844	-
1920	存出保證金		3,255	-	12,462	-
1937	催收款項淨額	六(九)	-	-	-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四及八	184,550	2	204,925	2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06	-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981,470	34	4,147,673	32
	資產總計		$ 11,889,824	100	$ 13,190,582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楊德華　　經理人：許福助　　會計主管：陳碧蓮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12. 31 金額	%	104. 12. 31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2,096,465	18	$ 3,074,941	2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六(十一)	714,472	6	1,133,984	1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二)	41,480	-	17,820	-
2150	應付票據		887,785	7	787,988	6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2,953	-	3,539	-
2170	應付帳款		365,398	3	327,990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43	-	680	-
2200	其他應付款		316,183	3	348,199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8,384	1	108,61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及六(十二)	43,064	-	46,787	-
2310	預收款項		185,443	2	217,794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6,050	-	14,957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四)	38,889	-	312,569	2
	流動負債合計		4,787,009	40	6,395,859	49
25XX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932,387	8	912,399	7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194,111	2	37,5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二十六)	360,630	3	370,876	3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36,296	-	41,74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十五)	60,151	1	81,77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40,202	-	23,12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23,777	14	1,467,408	11
	負債合計		6,410,786	54	7,863,267	60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十六)	1,104,004	9	1,003,303	8
	股本合計		1,104,004	9	1,003,303	8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十七)				
3210	發行溢價		424,062	3	424,047	3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1,260	-	1,260	-
3271	員工認股權		202	-	146	-
3272	認股權		63,285	1	63,285	1
	資本公積合計		488,809	4	488,738	4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2,685	4	450,52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8,846	2	188,84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589,164	13	1,548,182	12
	保留盈餘合計		2,290,695	19	2,187,548	16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84)	-	58,415	-
	其他權益合計		(11,184)	-	58,415	-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3,872,324	32	3,738,004	28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	1,606,714	14	1,589,311	12
	權益合計		5,479,038	46	5,327,315	4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889,824	100	$ 13,190,582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楊德華　　經理人：許福助　　會計主管：陳碧蓮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5年度 金額	105年度 %	104年度 金額	104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及六(二十一)	$ 6,484,780	100	$ 7,160,48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4,811,583)	(74)	(5,223,030)	(73)
5900	營業毛利		1,673,197	26	1,937,458	27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29,199)	(10)	(685,640)	(10)
6200	管理費用		(287,621)	(4)	(285,99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7,065)	(2)	(151,871)	(2)
	營業費用合計		(1,073,885)	(16)	(1,123,501)	(16)
6900	營業利益		599,312	10	813,957	1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二十二)	90,808	1	184,765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及六(二十三)	(122,954)	(2)	53,635	1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二十五)	(61,620)	(1)	(61,17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3,766)	(2)	177,223	3
7900	稅前淨利		505,546	8	991,180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二十六)	(179,515)	(3)	(220,280)	(3)
8200	本期淨利		326,031	5	770,900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289	-	(2,218)	-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9)	-	44	-
8349	與不重分類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75)	-	37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576)	(1)	(18,21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1,035	-	2,283	-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94,826)	(1)	(17,73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1,205	4	$ 753,168	11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6,933		$ 621,652	
8620	非控制權益		79,098		149,248	
	本期淨利		$ 326,031		$ 770,900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84,173		$ 610,832	
8720	非控制權益		47,032		142,3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1,205		$ 753,168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 2.24		$ 6.2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 2.21		$ 5.8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1,000,323	$ 425,281	$ 381,936	$ 188,846	$ 1,347,777	$ 67,396	$ 3,411,559	$ 1,499,038	$ 4,910,597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8,584		(68,584)		-	-	-
發放現金股利					(350,113)		(350,113)	(110,851)	(460,96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53)					(53)	53	-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711)		(711)	711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63,285					63,285	17,485	80,77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25					225	-	225
發行新股－員工認股權	2,980						2,980	-	2,980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40,539	40,539
104年度淨利					621,652		621,652	149,248	770,900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839)	(8,981)	(10,820)	(6,912)	(17,732)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9,813	(8,981)	610,832	142,336	753,16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003,303	488,738	450,520	188,846	1,548,182	58,415	3,738,004	1,589,311	5,327,315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2,165		(62,165)		-	-	-
發放現金股利					(50,165)		(50,165)	(25,079)	(75,244)
發放股票股利	100,331				(100,331)		-	-	-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9)		(129)	129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71					71	-	71
發行新股－員工認股權	370						370	-	370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4,679)	(4,679)
105年度淨利					246,933		246,933	79,098	326,031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839	(69,599)	(62,760)	(32,066)	(94,826)
105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53,772	(69,599)	184,173	47,032	231,20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104,004	$ 488,809	$ 512,685	$ 188,846	$ 1,589,164	$ (11,184)	$ 3,872,324	$ 1,606,714	$ 5,479,03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楊德華　　經理人：許福助　　會計主管：陳碧蓮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05,546	$ 991,18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7,659	175,819
攤銷費用	2,814	3,570
呆帳損失(轉列收入)	20,985	(14,9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4,251	4,868
利息費用	61,620	61,177
利息收入	(6,789)	(6,159)
股利收入	(788)	(42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1	22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627)	14,50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1,206	1,209
處分投資損失	-	1,6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應收票據	79,757	(44,47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3	(13)
應收帳款	398,103	192,84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85	3,809
其他應收款	12,201	30,01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	204
存　　貨	278,257	(246,075)
預付款項	39,222	(5,449)
其他流動資產	5,910	6,996
催收款項	1,172	2,642
長期預付租金	20,375	10,40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06)	2,282
應付票據	99,797	(268,056)
應付票據－關係人	(586)	3,208
應付帳款	37,408	(126,697)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7)	(196)
其他應付款	(24,409)	(41,353)
負債準備	(3,723)	(7,209)
預收貨款	(32,351)	(94,288)
其他流動負債	1,093	(77,837)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333)	(9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85,191	572,453
收取之利息	6,789	6,159
支付之所得稅	(184,403)	(250,5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07,577	328,022

接第9頁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承第8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71)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54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190,72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8,218	9,537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84)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644)	(4,40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615)	(178,01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87	6,496
無形資產增加	(1,880)	(5,197)
預付設備款減少	612	44,62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207	(4,364)
收取之股利	788	4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411)	(321,2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978,476)	724,388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419,512)	262,826
發行公司債	-	993,060
長期借款減少	(117,069)	(465,09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7,082	6,73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48,014
發放現金股利	(50,165)	(350,113)
員工執行認股權	370	2,980
支付之利息	(41,245)	(46,804)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25,083)	(110,86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14,098)	1,065,13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2,206)	(17,66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71,138)	1,054,2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39,081	1,484,8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67,943	$ 2,539,08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楊德華　　經理人：許福助　　會計主管：陳碧蓮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64 年 9 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臺中市西屯區協和里工業區五路十三號，經營之業務包括各種工作母機、自動化機械五金、木工機、木工車床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自民國 76 年底起開始生產ＣＮＣ車床。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5 年 10 月 20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50147150 號函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並於民國 95 年 12 月 15 日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該項申請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審字第 0950033757 號函核准，並自民國 95 年 12 月 27 日起開始櫃檯買賣。另於民國 96 年 10 月 29 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台證上字第 0961700606 號函核准上市，並自民國 97 年 1 月 24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上市掛牌買賣。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併稱「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之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二)尚未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第 1050026834 號函，本集團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 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 年～2014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

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 「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集團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集團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本集團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者，將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

2.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發行人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集團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集團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

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15 及 IFRS 9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屬 IFRS4 之保險合約適用 IFRS 9『金融工具』之方法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 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及預收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IFRS 9「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集團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A.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B.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集團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

收租賃款、IFRS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集團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集團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辨認客戶合約；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決定交易價格；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集團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集團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

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集團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集團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之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4)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

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5. 12. 31	104. 12. 31
本公司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專用機、自動化設備及電腦控制工具機之設計製造及銷售為主要業務	45.64%	45.47%
本公司	TAITEC CAYMANS, INC.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100%	100%
TAITEC CAYMANS, INC.	YAMASEIKI CAYMANS, INC.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100%	100%
〃	YAMA SEIKI, USA, INC.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安裝業及國際貿易業	100% (註)	100% (註)
YAMASEIKI CAYMANS, INC.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三軸以上聯動的數控機床、數控系統及伺服裝置及相關零組件的設計生產及精密數控機床的維修及銷售	100%	100%
〃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三軸以上聯動的數控機床、數控系統及伺服裝置及相關零組件的設計生產及精密數控機床的維修及銷售	100%	100%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B-Way (Cayman) Co., Ltd.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100%	100%
〃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工業機械製造及買賣	60%	60%
B-Way (Cayman) Co., Ltd.	Billion-Way (Cayman) Co., Ltd.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100%	100%
Billion-Way (Cayman) Co., Ltd.	上海竹崴機電有限公司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及國際貿易業	100%	100%
Billion-Way (Cayman) Co., Ltd.	達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及國際貿易業	100%	100%
〃	亞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及國際貿易業	100%	100%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100%	100%
AXTRON INT'L INVESTMENT	AXTRON INT'L INVESTMENT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100%	100%

投資公司	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5. 12. 31	104. 12. 31
CO., LTD	LIMITED			
AXTRON INT'L INVESTMENT LIMITED	亿銓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及國際貿易業	100%	100%

（註）：包括直接投資及間接投資之股權。

(1)本公司取得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雖持股比率未達百分之五十，但有權主導董事會超過半數之投票權，因此對其有控制能力，故列入合併個體；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2)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告，均已業經會計師查核。

(3)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

A.本集團之子公司亞泰機械工業(股)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與母公司辦理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訂為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B.本集團之子公司佳崴機電(股)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與子公司亞崴公司辦理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訂為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

C.本集團之益全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17 日收購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100%股權，其間接投資 AXTRON INT'L INVESTMENT LIMITED 100%股權，再間接投資亿銓機械(嘉興)有限公司100%股權。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此情形。

7.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105. 12. 31	
子公司名稱	持股比例	非控制權益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45.64%	$ 1,606,714	$ 79,098

		104. 12. 31	
子公司名稱	持股比例	非控制權益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45.47%	$ 1,589,311	$ 149,248

(1)上列子公司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二)。

(2)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資產負債表：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 12. 31	104. 12. 31
流動資產	$ 4,258,680	$ 4,579,298
非流動資產	2,178,508	2,263,369
流動負債	(2,837,645)	(3,354,105)
非流動負債	(765,282)	(689,239)
權　　益	$ 2,834,261	$ 2,799,323

B.綜合損益表：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 年度	104 年度
收　　入	$ 3,636,760	$ 3,806,785
本期淨利	$ 134,977	$ 275,44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4,042)	(11,113)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 年度	104 年度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0,935	$ 264,32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2,486)	$ 95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8,207)	$ (873)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25,079	$ 110,851

C.現金流量表：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901,315	$ 112,7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263)	(277,24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67,775)	379,58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4,503)	(5,30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1,774	209,81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41,266	831,4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13,040	$ 1,041,266

(四)外幣換算

1.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

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

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應 收 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十)金融資產減損

1.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放款、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4.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6.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7.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55年
機器設備	3年～15年
模具設備	2年～5年
運輸設備	3年～10年
其他設備	2年～15年

4.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集團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六)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商標權，依商標使用權有效年限或合約年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 2 至 10 年；專利權及其他，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予以攤銷，而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十八)長期預付租金

係取得土地使用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合約年限平均攤提。

(十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3.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十)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除役負債、重組、虧損性合約及併購交易產生之或有負債及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職後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二十二)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應付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

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4)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股　　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1.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

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五)所 得 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

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六)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1)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2)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1)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2)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3)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七)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八)企業合併

1.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持有之部分不動產之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份係供自用。當各部份不可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 2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4.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集團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當暴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集團提供工作母機製造加工及買賣，經判斷符合下列指標，故採總額認列收入：

(1)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2)承擔存貨風險

(3)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97,366 仟元。

2.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401,722 仟元(扣除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1,396 仟元)。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60,151 仟元。

4.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五)2.之說明。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 7,695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505	$ 4,913
銀行存款	1,862,297	1,714,13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402,141	820,033
合　　計	$ 2,267,943	$ 2,539,081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股票	$ 20,270	$ 20,861
衍生金融負債		
公 司 債	$ 41,480	$ 17,820

1.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分別為(24,251)仟元及(4,868)仟元。

2.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淨額

1.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應收票據	$ 584,887	$ 664,645
減：備抵呆帳	(9,378)	(7,743)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應收票據淨額	$ 575,509	$ 656,902

2.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應收帳款	$ 1,595,088	$ 1,993,190
減：備抵呆帳	(166,400)	(151,505)
應收帳款淨額	$ 1,428,688	$ 1,841,685

3.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區間	105. 12. 31	104. 12. 31
未逾期	$ 1,733,908	$ 2,205,021
逾期 0~30 天	53,914	89,184
逾期 31~180 天	137,110	146,573
逾期 181~365 天	37,614	37,170
逾期超過 365 天以上	41,651	20,639
合　　計	$ 2,004,197	$ 2,498,587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上開應收款項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評估認為尚未發生減損，應仍可回收其金額。

4.個別評估之備抵呆帳變動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159,248	$ 173,110
本期提列(迴轉)	22,266	(12,195)
本期合併併入	-	-
本期沖銷	(79)	(440)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657)	(1,227)
12 月 31 日餘額	$ 175,778	$ 159,248

本集團個別評估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集團對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四)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原　　料	$ 1,539,289	$ 1,590,285
物　　料	5,575	4,836
在 製 品	1,285,619	1,226,947
製 成 品	458,870	733,128
在途存貨	15,253	54,367
商　　品	97,116	74,953
合　　計	$ 3,401,722	$ 3,684,516

1.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4,755,143	$ 5,159,29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927	26,890
存貨報廢損失	16,794	27,731
存貨盤盈	(973)	(1,162)
下腳收入	(1,934)	(2,406)
閒置產能相關費用	19,626	12,684
營業成本合計	$ 4,811,583	$ 5,223,030

2.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漢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4,425	$ 12,643
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3,270	3,270
AUTECH EUROPE	-	-
合　　計	$ 7,695	$ 15,913

1.本集團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本集團於民國 79 年間以 5,000 法郎（折合新台幣 27 仟元）投資於法國之代理商 AUTECH EUROPE，其資本總額為 100,000 法郎。民國 85 年間，因被投資公司價值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微，故予全數轉列損失。

3.本集團持有漢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投資，因該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減資，退還減資股款 9,537 仟元，又於民國 105 年 1 月再次辦理減資退還減資款 8,218 仟元，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漢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數為 442,486 股，持股比例 7.70%。

4.本集團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土　　地	$ 1,379,975	$ 1,379,975
房屋及建築	2,054,498	2,095,212
機器設備	642,408	668,960
模具設備	133,313	118,942
運輸設備	122,155	126,722
其他設備	361,227	368,406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41,780	11,591
成本合計	4,735,356	4,769,808
減：累計折舊	(1,440,124)	(1,348,263)
合　　計	$ 3,295,232	$ 3,421,545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5.1.1 餘額	$1,379,975	$2,095,212	$ 668,960	$ 118,942	$ 126,722	$ 368,406	$ 11,591	$4,769,808
增　　添	-	771	15,950	29,022	6,516	13,159	31,489	96,907
處　　分	-	(3,486)	(30,467)	(13,668)	(8,254)	(13,830)	(968)	(70,673)
重 分 類	-	(2,042)	3,916	-	-	263	(254)	1,88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5,957)	(15,951)	(983)	(2,829)	(6,771)	(78)	(62,569)
105.12.31 餘額	$1,379,975	$2,054,498	$ 642,408	$ 133,313	$ 122,155	$ 361,227	$ 41,780	$4,735,35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1.1 餘額	$ -	$ 637,405	$ 380,571	$ 92,751	$ 69,355	$ 168,181	$ -	$1,348,263
折舊費用	-	71,650	43,660	14,568	14,273	33,508	-	177,659
處　　分	-	(3,486)	(29,466)	(13,668)	(7,374)	(13,452)	-	(67,446)
重 分 類	-	-	1,998	-	-	-	-	1,99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7,358)	(7,558)	(733)	(1,811)	(2,890)	-	(20,350)
105.12.31 餘額	$ -	$ 698,211	$ 389,205	$ 92,918	$ 74,443	$ 185,347	$ -	$1,440,124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4.1.1 餘額	$1,379,975	$1,982,719	$ 662,041	$ 119,987	$ 116,635	$ 251,710	$ 166,859	$4,679,926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合　計
增　　添	-	10,897	37,359	10,912	20,640	20,501	34,871	135,180
處　　分	-	(18,472)	(108,368)	(11,705)	(14,911)	(21,183)	(17)	(174,656)
本期合併併入	-	74,981	48,791	-	3,580	4,084	-	131,436
重 分 類	-	54,862	33,376	-	550	111,701	(194,028)	6,46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9,775)	(4,239)	(252)	228	1,593	3,906	(8,539)
104.12.31 餘額	$1,379,975	$2,095,212	$ 668,960	$ 118,942	$ 126,722	$ 368,406	$ 11,591	$4,769,80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1.1 餘額	$ -	$ 544,697	$ 400,009	$ 89,127	$ 66,641	$ 151,948	$ -	$1,252,422
折舊費用	-	71,412	43,421	15,495	13,517	31,974	-	175,819
處　　分	-	(9,349)	(98,838)	(11,698)	(13,578)	(20,168)	-	(153,631)
本期合併併入	-	32,445	38,549	-	2,503	3,349	-	76,846
重 分 類	-	-	-	-	-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	-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800)	(2,570)	(173)	272	1,078	-	(3,193)
104.12.31 餘額	$ -	$ 637,405	$ 380,571	$ 92,751	$ 69,355	$ 168,181	$ -	$1,348,263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5 年度	104 年度
資本化金額	$ 49	$ 653
資本化利率區間	0.89%~1.192%	1.330%~1.501%

2.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帳列土地部份屬農地而所有權暫以他人名義登記之金額均為新台幣 48,602 仟元，本集團已就該土地取得設定他項權利證明書。

3.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減損損失及續後迴轉之情形。

4.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七)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土　　地	$ 278,212	$ 278,212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房屋及建築	36,664	36,580
成本合計	314,876	314,792
減：累計折舊	(22,751)	(21,545)
淨　　額	$ 292,125	$ 293,247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05.1.1 餘額	$ 278,212	$ 36,580	$ 314,792
增　　添	-	84	84
105.12.31 餘額	$ 278,212	$ 36,664	$ 314,87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1.1 餘額	$ -	$ 21,545	$ 21,545
折舊費用	-	1,206	1,206
105.12.31 餘額	$ -	$ 22,751	$ 22,751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04.1.1 餘額	$ 278,212	$ 36,580	$ 314,792
104.12.31 餘額	$ 278,212	$ 36,580	$ 314,7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1.1 餘額	$ -	$ 20,336	$ 20,336
折舊費用	-	1,209	1,209
104.12.31 餘額	$ -	$ 21,545	$ 21,545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5 年度	104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1,617	$ 11,246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206	$ 1,209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

2.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540,157 仟元及 611,397 仟元。

3.前述公允價值係根據相關資產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評估而得。

4.本集團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無形資產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商 標 權	$ 1,049	$ 863
專 利 權	362	267
電腦軟體	18,379	18,905
專門技術	400	400
成本合計	20,190	20,435
減：累計攤銷	(11,025)	(10,033)
淨　　額	$ 9,165	$ 10,402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　　計
成　　本					
105.1.1 餘額	$ 863	$ 267	$ 18,905	$ 400	$ 20,435
增　　添	186	95	1,599	-	1,880
處　　分	-		(1,636)	-	(1,63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489)	-	(489)
105.12.31 餘額	$ 1,049	$ 362	$ 18,379	$ 400	$ 20,190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5.1.1 餘額	$ 536	$ 138	$ 9,085	$ 274	$ 10,033
攤銷費用	103	76	2,578	57	2,814
處分	-	-	(1,636)	-	(1,63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186)	-	(186)
105.12.31 餘額	$ 639	$ 214	$ 9,841	$ 331	$ 11,025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成本					
104.1.1 餘額	$ 840	$ 283	$ 20,065	$ 1,000	$ 22,188
增添	46	-	5,151	-	5,197
本期合併併入	-	-	744	-	744
處分	-	-	(6,971)	(600)	(7,571)
重分類	(23)	(16)	-	-	(3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84)	-	(84)
104.12.31 餘額	$ 863	$ 267	$ 18,905	$ 400	$ 20,435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4.1.1 餘額	$ 475	$ 117	$ 12,594	$ 736	$ 13,922
攤銷費用	84	37	3,311	138	3,570
本期合併併入	-	-	186	-	186
處分	-	-	(6,971)	(600)	(7,571)
重分類	(23)	(16)	-	-	(3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35)	-	(35)
104.12.31 餘額	$ 536	$ 138	$ 9,085	$ 274	$ 10,033

(九)催收款項淨額

項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催收款項	$ 18,217	$ 19,537
減：備抵呆帳	(18,217)	(19,537)
合計	$ -	$ -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 12. 31	104. 12. 31
信用借款	$ 1,636,000	$ 2,108,000
抵押借款	460,465	964,754
其他短期借款	-	2,187
合　　計	$ 2,096,465	$ 3,074,941
利率區間	0.824%~5.2200%	0.9600%~5.4805%

對於短期借款，本集團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應付商業本票	$ 715,000	$ 1,135,000
減：未攤銷折價	(528)	(1,016)
淨　　額	$ 714,472	$ 1,133,984
利率區間	0.52%~1.00%	0.60%~1.08%

(十二)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保　　固	$ 26,240	$ 31,758
員工福利	16,824	15,029
合　　計	$ 43,064	$ 46,787

	保　　固	員工福利	合　　計
105.1.1 餘額	$ 31,758	$ 15,029	$ 46,787
本期新增	16,595	4,150	20,745
本期使用	-	-	-
本期迴轉	(21,988)	(2,267)	(24,255)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25)	(88)	(213)
105.12.31 餘額	$ 26,240	$ 16,824	$ 43,064

	保　　固	員工福利	合　　計
104.1.1 餘額	$ 38,509	$ 15,487	$ 53,996
本期新增	24,114	2,232	26,346
本期使用	-	-	-
本期迴轉	(30,779)	(2,664)	(33,44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86)	(26)	(112)
104.12.31 餘額	$ 31,758	$ 15,029	$ 46,787

1.保　　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集團管理階層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經驗為基礎，做出最佳估計。

2.員工福利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集團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三)應付公司債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1,000,000	$ 1,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67,613)	(87,601)
合　　計	$ 932,387	$ 912,399

1.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4 年 2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04811 號核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600,000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 104 年 3 月 11 日至 109 年 3 月 11 日。

(2)本公司對本轉換債之提前贖回：

A.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4 年 4 月 12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9 年 1 月 3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債。

B.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4 年 4 月 12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9 年 1 月 3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 4 點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債。

C.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3)債權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債以發行後屆滿三年之日(民國 107 年 3 月 11 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賣回基準日的前四十日，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債

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息補償金【滿三年債券面額之 101.5075%（實質收益率 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4)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4 年 4 月 12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09 年 3 月 11 日）止，除(1)依法暫停過戶期間(2)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3)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 104 年 3 月 3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乘以 113.08%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之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 102 元。配合股利發放，於民國 105 年 9 月 9 日調整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87.8 元。

(6)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依轉換辦法規定，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之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7)擔保情形：

本轉換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

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2.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亞崴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400,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4 年 5 月 14 日至 109 年 5 月 14 日。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4 年 5 月 14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2)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另轉換價格符合轉換辦法之重設條件時，即應辦理重設，惟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訂定為 51 元。配合股利發放，於民國 105 年 8 月 30 日調整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44.3 元。

(3)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4)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之前三十日前，要求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債券面額之 102.01%(實質收益率 1%)，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

(十四)長期借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金融機構	借款性質	還款說明	105. 12. 31	104. 12 .31
上海銀行 －竹科分行	信用借款	自 104.10.15 起每季為一期，共計 8 期平均償還	$ -	$ 87,500
王道商業銀行 －竹科分行	信用借款	自 106.9.29 起償還本期，每季償還，計八期	100,000	-
王道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自 106.8.1 起償還本期，每半	50,000	-

金融機構	借款性質	還款說明	105. 12. 31	104. 12 .31
－竹科分行		年償還，計三期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台中分行	擔保借款	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18,750 仟元	-	37,500
合作金庫銀行－中興分行	擔保借款	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10,500 仟元	-	42,000
凱基銀行－市府分行	信用借款	到期一次還款	-	70,000
合作金庫銀行－中興分行	擔保借款	到期一次償還	83,000	113,069
			233,000	350,06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38,889)	(312,569)
			$ 194,111	$ 37,500
借款利率區間			1.105%~1.485%	1.217%~1.625%

本集團提供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五)退 休 金

1.確定提撥計畫

(1)本公司及在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而在中華民國境外之子公司已參加由當地政府辦理之確定提撥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給當地政府。

(2)本集團於 105 年及 104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32,370 仟元及 34,176 仟元。

2.確定福利計畫

(1)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473 仟元及 2,890，上述係採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

(2)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而於民國 105 年 3 月提撥差額至專戶並沖減淨確定福利負債計 13,218 仟元。

(3)本集團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3,336	$ 140,63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3,185)	(58,85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0,151	$ 81,773

(4)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5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 確 定 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140,632	$ (58,859)	$ 81,77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31	-	1,131
利息成本(收入)	2,236	(894)	1,342
前期服務成本	-	-	-
清償損(益)	-	-	-
認列於損益	3,367	(894)	2,47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92	392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18	-	518
財務假設變動	4,213	-	4,213

項　　目	105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經驗調整	(13,213)	-	(13,21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482)	392	(8,090)
雇主提撥數	-	(16,005)	(16,005)
福利支付數	(2,181)	2,181	-
12 月 31 日餘額	$ 133,336	$ (73,185)	$ 60,151

項　　目	104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137,812	$ (57,240)	$ 80,57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38	-	1,338
利息成本(收入)	2,567	(1,015)	1,552
前期服務成本	-	-	-
清償損(益)	-	-	-
認列於損益	3,905	(1,015)	2,89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88)	(488)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96	-	596
財務假設變動	5,017	-	5,017
經驗調整	(2,951)	-	(2,95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662	(488)	2,174
雇主提撥數	-	(3,863)	(3,863)
福利支付數	(3,747)	3,747	-
12 月 31 日餘額	$ 140,632	$ (58,859)	$ 81,773

(5)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劃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劃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劃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劃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6)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折 現 率	1.375%~1.400%	1.650%~1.7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0%~2.875%	2.000%~2.87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4 年~17 年	15 年~18 年

A.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地區改善後之年金生命表估計。

B.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折 現 率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增加 0.25%	$ (3,517)	$ (4,001)
減少 0.25%	$ 3,674	$ 4,18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1%	$ 9,158	$ 11,028
減少 0.25%~1%	$ (8,261)	$ (9,63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本集團於 106 年度預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843 仟元。

(十六)普通股股本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額定股本	$ 1,200,000	$ 1,200,000
已發行股本	$ 1,104,004	$ 1,003,303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4,000 仟股。

(十七)資本公積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股票發行溢價	$ 424,062	$ 424,047
處分資產增益	1,260	1,260
員工認股權	202	146
認 股 權	63,285	63,285
合　　計	$ 488,809	$ 488,738

1.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3.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由員工認購 298 仟股及 387 仟股，並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267 號函，依給與日衡量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認列為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認股權，並於認購後將資本公積－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分別為 14 仟元及 161 仟元。

4.本次所發行之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63,285 仟元。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7 月 9 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4,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授予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海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十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授予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規定，認股價格以不低於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所示之每股淨值為認購價格，若該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54	$ 10.0	352	$ 10.0
本期給與	-	-	-	-

	105. 12. 31		104. 12. 31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本期行使	(37)	10.0	(298)	10.0
本期失效	(17)	-	-	-
期末流通在外餘額	-	10.0	54	10.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54	
認股選擇權平均公平市價	$ 10.0		$ 10.0	

上述認股單位數與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及發放現金股利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員工認股權已於民國 105 年第 4 季全數執行完畢。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期限(年)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期限(年)
$10.0	0.54	$10.0	1.5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使用公平價值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估計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所採用之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股價	17.27 元
行使價格	10 元
股利率	9.26%
預期價格波動性	42.66%
無風險利率	2.71%
預期存續期間	10 年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71 仟元及 225 仟元。

(十九)盈餘分配

1.依民國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四)。

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份盈餘後，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 10%發放現金股利。

2.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提列數	$ 188,846	$ 188,846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

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4.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及民國 104 年 6 月 2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165	$ 68,584	$ -	$ -
現金股利	$ 50,165	$ 350,113	$ 0.5	$ 3.5
股票股利	$ 100,331	$ -	$ 1.0	$ -

5.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693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110,400	$ 1.0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06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期初餘額	$ 1,589,311	$ 1,499,038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79,098	149,24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2,066)	(6,912)
發放現金股利	(25,079)	(110,851)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53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9	71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17,485
非控制權益增加	(4,679)	40,539
期末餘額	$ 1,606,714	$ 1,589,311

(二十一)營業收入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總額	$ 6,564,596	$ 7,241,197
減：銷貨退回	(64,488)	(68,399)
銷貨折讓	(15,328)	(12,310)
營業收入淨額	$ 6,484,780	$ 7,160,488

(二十二)其他收入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利息收入	$ 6,789	$ 6,159
租金收入	20,198	14,146
股利收入	788	429
什項收入	63,033	164,031
合　　計	$ 90,808	$ 184,765

(二十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 (24,251)	$ (4,868)
淨外幣兌換(損)益	(97,869)	93,9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602	(4,884)
處分投資損失	-	(1,621)
什項支出	(2,436)	(28,927)
合　　計	$ (122,954)	$ 53,635

(二十四)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05 年度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66,625	$ 347,532	$ 714,157
勞健保費用	33,252	34,178	67,430
退休金費用	19,130	15,713	34,843
其他用人費用	16,085	9,452	25,537
折舊費用	115,209	62,450	177,659
攤銷費用	28	2,786	2,814
合　　計	$ 550,329	$ 472,111	$ 1,022,440

	104 年度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442,068	$ 378,368	$ 820,436
勞健保費用	35,348	36,440	71,788

	104 年度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退休金費用	19,584	17,482	37,066
其他用人費用	27,400	13,724	41,124
折舊費用	118,741	57,078	175,819
攤銷費用	145	3,425	3,570
合　　計	$ 643,286	$ 506,517	$ 1,149,803

1.依民國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8%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5,000 仟元及 26,000 仟元與 2,250 仟元及 2,700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4.36%及 3.31%與 0.65%及 0.34%估列。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6 年 3 月 3 日決議配發 105 年度員工酬勞 15,000 仟元董監酬勞 2,250 仟元，前述擬配發金額與本公司 105 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9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通過 104 年度員工酬勞 26,000 仟元及董監酬勞 2,700 仟元。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已於 105 年 6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5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酬勞 24,801 仟元及董監酬勞 6,200 仟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差異，主要係估計差異，已調整於民國 104 年度之損益。

2.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財務成本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3,587	$ 47,828
可轉換公司債	18,082	14,002
減：符合要件之資本化金額	(49)	(653)
財務成本	$ 61,620	$ 61,177

(二十六)所 得 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122,620	$ 156,13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13	11,042
與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85)	23,04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56,167	30,056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79,515	$ 220,280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375)	$ 37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1,035	$ 2,283

2.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稅前淨利	$ 505,546	$ 991,180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85,943	$ 168,501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1,508)	(42,909)
免稅所得	(181)	(49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13	11,042
未分配餘額加徵 10%稅額	56,167	30,056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185)	23,045
投資抵減	(6,613)	(11,774)
母子公司適用稅率不同之影響數	44,979	42,81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79,515	$ 220,280

3.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105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取得	匯　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數	$ 15,744	$ 1,829	$ -	$ -	$ (69)	$ 17,504
未實現呆帳損失	174	-	-	-	-	174
未實現保固費用	5,138	(933)	-	-	(1)	4,204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650	(5,409)	-	-	-	15,24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201	-	-	-	3,201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689	1,854	-	-	(165)	31,378
未實現不休假獎金	2,635	266	-	-	(19)	2,882
未實現支付之退休金及淨確定福利負債	13,857	(2,298)	(1,375)	-	-	10,184

	105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取得	匯　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虧損扣抵	7,844	(3,263)	-	-	(103)	4,478
折舊財稅差異	1,166	(80)	-	-	(20)	1,06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50	-	6,030	-	-	6,980
其　　他	44	30	-	-	-	74
小　　計	97,891	(4,803)	4,655	-	(377)	97,3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收益	164,215	7,179	-	-	-	171,394
未實現兌換利益	9,733	(9,108)	-	-	-	625
折舊財稅差異	14,577	(3,059)	-	-	(253)	11,26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05	-	(5,005)	-	-	-
土地增值稅	177,346	-	-	-	-	177,346
小　　計	370,876	(4,988)	(5,005)	-	(253)	360,630
合　　計	$ (272,985)	$ 185	$ 9,660	$ -	$ (124)	$ (263,264)

	104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取得	匯　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數	$ 16,191	$ (473)	$ -	$ -	$ 26	$ 15,744
未實現呆帳損失	122	52	-	-	-	174
未實現保固費用	6,545	(1,399)	-	-	(8)	5,138
未實現銷貨毛利	19,469	1,181	-	-	-	20,650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583	8,916	-	-	190	29,689
未實現不休假獎金	2,743	(101)	-	-	(7)	2,635

	104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取得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未實現支付之退休金及淨確定福利負債	13,654	(167)	370	-	-	13,857
虧損扣抵	-	7,645	-	-	199	7,844
折舊財稅差異	1,820	(697)	-	-	43	1,16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950	-	-	950
其　　他	40	4	-	-	-	44
小　　計	81,167	14,961	1,320	-	443	97,8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收益	130,452	33,763	-	-	-	164,21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2,782	(3,049)	-	-	-	9,733
折舊財稅差異	6,787	7,292	-	-	498	14,57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338	-	(1,333)	-	-	5,005
土地增值稅	177,346	-	-	-	-	177,346
小　　計	333,705	38,006	(1,333)	-	498	370,876
合　　計	$ (252,538)	$ (23,045)	$ 2,653	$ -	$ (55)	$ (272,985)

4.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5. 12. 31	104. 12. 31
投資抵減	$ (6,613)	$ 11,774

5. (1)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2)亞崴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6.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74,552	$ 276,701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589,164	1,548,182

	105 年度	104 年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5.51% (預計)	23.36% (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民國 104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二十七)其他綜合損益

	105 年度		
項　　目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289	$ (1,409)	$ 6,880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9)	34	(165)
小　　計	8,090	(1,375)	6,715

項　　目	105 年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664)	-	(47,66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4,912)	11,035	(53,877)
小　　計	(112,576)	11,035	(101,54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04,486)	$ 9,660	$ (94,826)

項　　目	104 年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218)	$ 377	$ (1,84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4	(7)	37
小　　計	(2,174)	370	(1,80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78)	-	(4,778)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433)	2,283	(11,150)
小　　計	(18,211)	2,283	(15,9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0,385)	$ 2,653	$ (17,732)

(二十八)每股盈餘

	105 年度	104 年度
A.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246,933	$ 621,652

	105 年度	104 年度
減：特別股股利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46,933	$ 621,652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0,366	100,082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2.24	$ 6.21

B.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46,933	$ 621,6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影響數	11,187	7,44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258,120	$ 629,100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0,366	100,082
可轉換公司債(仟股)	6,211	6,211
員工酬勞(仟股)	272	394
員工認股權憑證(仟股)	45	27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16,894	106,964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2.21	$ 5.88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民國 104 年度稅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6.86 元及 6.79 元減少為 6.21 元及 5.88 元。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平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

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稀釋每股盈餘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 14,750	$ 34,575

本集團銷貨予關係人之產品規格不同，故無其他客戶可供比較。本集團銷貨予關係人及一般客戶收款條件則為依合約方式訂定。

2.進　　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進　　貨	其他關係人	$ 5,603	$ 6,422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與一般交易相近。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 12. 31	104. 12. 31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 -	$ 13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2,131	$ 5,086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 12. 31	104. 12. 31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22	$ 17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 12. 31	104. 12. 31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 2,953	$ 3,539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443	$ 680
預收款項	其他關係人	$ 30	$ 10

5.其　　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 291	$ 200
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 3,002	$ 994
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 16,767	$ 22,930
其他費用	其他關係人	$ -	$ 188

(三)主要管理階層獎酬資訊

	105 年度	104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4,470	$ 25,230
退職後福利	416	345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總　　計	$ 24,886	$ 25,575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營運成果所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其他流動資產(活存、定存)	$ 21,290	$ 24,2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833,547	833,5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房屋及建築	1,135,271	1,027,173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151,514	132,964
合　　計	$ 2,141,622	$ 2,017,96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集團向經濟部工業局中部科學園區承租土地，租期將於 112 年 12 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租。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一年內	$ 23,720	$ 18,233
一年至五年	94,880	72,932
五年以上	47,440	54,699
	$ 166,040	$ 145,864

(註)與中部科學工業園區之租約經確認為無效或終止時，如租賃土地上尚有工事或有變更地貌之情形時，乙方應負回復原狀之責。但其工事或變更地貌無礙於他人使用者，得經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同意，免負回復原狀之責。

(二)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融資擔保及進貨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NT	3,271,160 仟元	NT	3,257,941 仟元
USD	1,000 仟元	USD	1,000 仟元

(三)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開立保證票據予客戶均為 150 仟

元。

(四)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向客戶收取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110,215 仟元及 71,249 仟元。

(五)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產品品質及後續維修開立之保證函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USD	38 仟元	USD	202 仟元

(六)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了進口快遞便於先放行後繳稅予關稅局，委託兆豐商業銀行－台中分行開立保證函之金額均為 500 仟元。

(七)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向經濟部申請科專 A+企業創新補助專案計劃，委託銀行開立保證函之金額分別為 38,758 仟元及 4,700 仟元。

(八)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向經濟部申請科專 A+企業創新補助專案計劃，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 61,616 仟元及 37,198 仟元。

(九)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訂約尚未支付之設備款或工程款分別計有 500,568 仟元及 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一)企業合併

1.收購子公司

被收購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合併基準日	股權移轉比例	移轉對價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104.11.17	100.00%	$ 200,000

本集團之益全公司收購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係為整合整體資源、擴大經營規模以提升經營績效及競爭力。

2.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公允價值揭露)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流動資產	$ 189,3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590
無形資產	558
其他資產	137,301
流動負債	(181,803)
	$ 200,000

3.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入)

	104年度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併購總價款	$ 200,000
減：併購日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9,277)
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淨現金流出	190,723
減：期初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淨現金流出	-
本期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淨現金流出	$ 190,723

4.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之日起至民國104年12

月 31 日止，來自益全之經營成果分別為營業收入 28,282 仟元及本期淨利 20,632 仟元。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本集團擬制營業收入及本期淨利分別為 7,160,488 仟元及 770,900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能產生之收入及營運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二)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非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者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者)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 12. 31			
		公 允 價 值		
項　　目	帳面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932,387	$ 932,387	$ -	$ -

	104. 12. 31			
		公 允 價 值		
項　　目	帳面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912,399	$ 912,399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集團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可轉換債券：因有市場價格可循，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請詳附註十二(五)。

(四)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匯率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各該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美金及歐元。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歐元、人民幣及日幣。

本集團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集團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

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5. 12. 31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5,098	32.20	$ 1,774,147	5%	$ 88,707
歐元	8,476	33.70	285,632	5%	14,282
人民幣	46,395	4.592	213,048	5%	10,652
金融負債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660)	32.20	(53,453)	5%	(2,673)
人民幣	(33,944)	4.592	(155,870)	5%	(7,794)

	104. 12. 31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78,358	32.775	$ 2,568,183	5%	$ 128,409
歐元	10,761	35.680	383,952	5%	19,198
人民幣	17,708	4.9700	88,009	5%	4,400
金融負債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606)	32.775	(52,637)	5%	(2,632)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

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益分別為(97,869)仟元及 93,93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本公司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B.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014 仟元及 1,043 仟元。

C.利率風險

(A)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浮動利率借款，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 1%將使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淨利將各減少 23,295 仟元及 34,250 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32% 及 38%，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A.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5. 12. 31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515,023	$ 581,442	$ -	$ -	$ -	$ 2,096,465	$ 2,096,465
應付短期票券	714,472	-	-	-	-	714,472	714,472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889,036	-	1,702	-	-	890,738	890,73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51,207	1,832	11,958	-	844	365,841	365,841
其他應付款	313,080	1,130	1,973	-	-	316,183	316,183
其他流動負債	16,050	-	-	-	-	16,050	16,050
存入保證金	2,548	34,719	-	-	2,935	40,202	40,202
應付公司債	-	-	370,062	562,325	-	932,387	932,387
長期借款 (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38,889	174,111	20,000	-	233,000	233,000
合　　計	$ 3,801,416	$ 658,012	$ 559,806	$ 582,325	$ 3,779	$ 5,605,338	$ 5,605,338

104. 12. 31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10,127	$ 1,064,814	$ -	$ -	$ -	$ 3,074,941	$ 3,074,941
應付短期票券	1,133,984	-	-	-	-	1,133,984	1,133,984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790,927	600	-	-	-	791,527	791,52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27,159	15	825	-	671	328,670	328,670
其他應付款	346,277	1,922	-	-	-	348,199	348,199
其他流動負債	14,957	-	-	-	-	14,957	14,957
存入保證金	3,114	17,071	-	-	2,935	23,120	23,120
應付公司債	-	-	361,415	550,984	-	912,399	912,399
長期借款 (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53,500	159,069	37,500	-	-	350,069	350,069
合　　計	$ 4,780,045	$ 1,243,491	$ 399,740	$ 550,984	$ 3,606	$ 6,977,866	$ 6,977,866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五)公允價值資訊

1.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三)1.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2.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層級：

該層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層級：

該層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第三層級：

該層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部份衍生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05. 12. 31			
項　　目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270	$ -	$ -	$ 20,270

	105. 12. 31			
項　　目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負　　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	$ 41,480	$ -	$ 41,480

	104. 12. 31			
項　　目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861	$ -	$ -	$ 20,861
負　　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	$ 17,820	$ -	$ 17,820

4.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

示如下：

A.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可轉(交)換公司債：收盤價。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3)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4)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間之移轉：無。

6.第三層級之變動：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資金貸與他人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予對象	往來科目(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予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4)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予限額(註5)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6)
													名稱	價值		
0	程泰機械股份機械有限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6,372	$91,305	$91,305	-	1	$281,777	-	-	-	-	$387,232	$1,548,930
0	〃	YAMA SEIKI, USA,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5,438	-	-	-	1	160,401	-	-	-	-	387,232	1,548,930
1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7,552 (CNY 6,000)	27,552 (CNY 6,000)	27,552 (CNY 6,000)	-	2	-	營運週轉	-	-	-	25,768	103,07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1表為有業務往來者，2表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5：個別貸與限額以不超過當期財報淨值10%為限。

註6：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當期財報淨值40%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4)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5)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5)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5)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3	$1,161,697 (1)	$96,600 (USD 3,000)	-	-	-	-	$1,936,162	Y	-	Y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4）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5)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5)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5)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	YAMA SEIKI,USA, INC.	3	$1,161,697 (1)	$209,300 (USD 6,500)	$209,300 (USD 6,500)	-	-	5.41%	$1,936,162	Y	-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1)以不超過當期淨值20%（海外聯屬公司為30%）。

(2)以不超過當期淨值5%。

註4：(1)以不超過當期淨值50%。

(2)以不超過當期淨值10%。

註5：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種類 (註 1)	(註 1)	發行人之關係 (註 2)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率%	市價 (註 3)	
程泰機械(股)公司	股票	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3,270	0.09	$7,350	
〃	〃	台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5	32	-	32	
〃	〃	南亞	-	〃	10,798	769	-	769	
〃	〃	遠東新世紀	-	〃	1,687	41	-	41	
〃	〃	東台精	-	〃	128,625	2,746	0.05	2,746	
〃	〃	鴻海	-	〃	592	50	-	50	
〃	〃	華泰	-	〃	87,802	997	0.01	997	
〃	〃	台積電	-	〃	11,014	1,999	-	1,999	
〃	〃	佳世達	-	〃	7,000	105	-	105	
〃	〃	宏碁	-	〃	230,463	3,019	0.01	3,019	
〃	〃	凌陽	-	〃	53,516	607	0.01	607	
〃	〃	環科	-	〃	458,462	5,433	0.36	5,433	
〃	〃	偉詮電	-	〃	31,322	670	0.01	670	
程泰機械(股)公司	股票	中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90	7	-	7	
〃	〃	台企銀	-	〃	1,126	9	-	9	
〃	〃	國泰金	-	〃	47,586	2,294	-	2,294	
〃	〃	第一金控	-	〃	20,276	349	-	349	
〃	〃	緯創資通	-	〃	45,842	1,144	-	1,144	
〃	〃	展茂	-	〃	8	-	-	-	
亞崴機電(股)公司	〃	AUTECH EUROPE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	-	5.00	-	註 4
〃	〃	漢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442,486	4,425	7.70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

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於民國 85 年間，因被投資公司價值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微，故予全數轉列損失。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 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程泰機械(股)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281,777	14.28%	與一般公司相同	-	-	$159,941	19.71%	註 2
〃	YAMA SEIKI, USA,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60,401	8.13%	與一般公司相同	-	-	88,291	10.88%	〃
亞崴機電(股)公司	YAMA SEIKI, USA, INC.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	178,468	6.38%	出貨 270 天匯款	-	註 1	147,660	17.46%	〃
〃	上海竹崴機電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	115,526	4.13%	出貨後三個月匯款	-	註 1	41,608	4.92%	〃
〃	亞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	〃	259,047	9.26%	〃	-	註 1	30,496	3.60%	〃

註 1：銷貨予關係人上海竹崴、亞崴(蘇州)及 YAMA SKIKI 之產品功能不同，故無其他客戶可供比較；另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依合約方式訂定。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　額	處理方式			
程泰機械(股)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159,941	1.18	$ -	-	$ -	$ -	註
〃	YAMA SEIKI, USA,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88,291	1.19	$ -	-	$ -	$ -	註
亞崴機電(股)公司	〃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147,660	1.12	$ -	-	$ -	$ 2,400	註
上海竹崴機電有限公司	亞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249,499	0.06	$ -	-	$ -	$ -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註五)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612	註三	-
0	〃	〃	1	進貨	1,300	註三	-
0	〃	〃	1	應收票據	441	註三	-
0	〃	〃	1	應收帳款	121	註三	-
0	〃	〃	1	應付票據	491	註三	-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五)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	〃	1	應付帳款	90	註三	-
0	〃	〃	1	製－加工費等	307	註三	-
0	〃	〃	1	其他應收款	1,211	註三	-
0	〃	〃	1	水電費	(1,360)	註三	-
0	〃	〃	1	租金收入	1,800	註三	-
0	〃	〃	1	租金支出	891	註三	-
0	〃	〃	1	其他收入	2,308	註三	-
0	〃	〃	1	其他應付款	62	註三	-
0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YAMA SEIKI, USA, INC.	1	銷貨收入	160,401	註四	2%
0	〃	〃	1	進貨	3,488	註四	-
0	〃	〃	1	其他收入	415	註四	-
0	〃	〃	1	應收帳款	88,291	註四	1%
0	〃	〃	1	營—廣告費	5,016	註四	-
0	〃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81,777	註四	4%
0	〃	〃	1	進貨	60	註四	-
0	〃	〃	1	應收帳款	68,636	註四	1%
0	〃	〃	1	其他應收款	91,305	註四	1%
0	〃	〃	1	應付帳款	28	註四	-
0	〃	〃	1	其他收入	77	註四	-
0	〃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955	註三	-
0	〃	〃	1	應收票據	25	註三	-
0	〃	〃	1	應收帳款	976	註三	-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註五)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	〃	1	其他應收款	932	註三	-
0	〃	〃	1	其　他　收　入	1,764	註三	-
1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	1	預　付　租　金	84	註四	-
1	〃	〃	1	應　收　票　據	2,488	註四	-
1	〃	〃	1	應　收　帳　款	3	註四	-
1	〃	〃	1	其　他　收　入	2,074	註四	-
1	〃	〃	1	其他應收款	583	註四	-
1	〃	〃	1	應　付　票　據	7,688	註四	-
1	〃	〃	1	製－租金支出	757	註四	-
1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進　　貨	15,549	註四	-
1	〃	〃	1	銷　貨　收　入	3,619	註四	-
1	〃	上海竹崴機電有限公司	1	銷－裝機委託費	297	註四	-
1	〃	〃	1	其他應付款	1,080	註四	-
1	〃	〃	1	銷　貨　收　入	115,526	註四	1%
1	〃	〃	1	應　收　帳　款	41,608	註四	-
1	〃	亞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1	銷　貨　收　入	259,047	註四	5%
1	〃	〃	1	製－售後服務費	1,147	註四	-
1	〃	〃	1	應　收　帳　款	30,496	註四	-
1	〃	〃	1	銷－裝機委託費	1,115	註四	-
1	〃	〃	1	其他應付款	2,370	註四	-
1	〃	〃	1	其　他　收　入	36	註四	-
1	〃	YAMA SEIKI,	1	銷　貨　收　入	178,468	註四	3%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註五)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USA, INC.					
1	〃	〃	1	應收帳款	147,660	註四	1%
1	〃	〃	1	銷－什費等	94	註四	-
1	〃	〃	1	銷－裝機委託費	782	註四	-
1	〃	〃	1	銷－廣告費	4,885	註四	-
1	〃	〃	1	其他收入	106	註四	-
2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3	銷－差旅費	256	註四	-
2	〃	亿銓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2,307	註四	-
2	〃	〃	3	應收帳款	5,067	註四	-
3	達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亞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8,901	註四	-
3	〃	〃	3	應收帳款	27,195	註四	-
3	〃	〃	3	其他應收款	2,562	註四	-
3	〃	〃	3	預付貨款	36,736	註四	-
3	〃	上海竹崴機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06	註四	-
4	上海竹崴機電有限公司	達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503	註四	-
4	〃	亞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4,755	註四	-
4	〃	〃	3	應收帳款	249,499	註四	2%
5	亞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上海竹崴機電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431	註四	-
6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亞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412	註三	-
7	程泰機械(吳	〃	3	銷貨收入	150	註三	-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註五)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江)有限公司						
7	〃	〃	3	進　　貨	5,331	註三	-
7	〃	〃	3	製 － 水 電 費	(5,507)	註三	-
7	〃	〃	3	其 他 應 收 款	795	註三	-
7	〃	〃	3	應 付 帳 款	1,674	註三	-
7	〃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3	進　　貨	32,690	註三	1%
7	〃	〃	3	銷 貨 收 入	6,382	註三	-
7	〃	〃	3	應 付 帳 款	21,731	註三	-
7	〃	〃	3	其 他 應 付 款	551	註三	-
7	〃	〃	3	其 他 應 收 款	2,083	註三	-
7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3	短 期 借 款	27,552	註三	-
7	〃	〃	3	其 他 應 付 款	470	註三	-
7	〃	〃	3	利 息 費 用	493	註三	-
7	〃	亿銓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3	進　　貨	6,951	註三	-
7	〃	〃	3	銷　　貨	21	註三	-
7	〃	〃	3	應 付 帳 款	2,106	註三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係按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

註四：依合約方式訂定。

註五：母子公司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專用機及自動化設備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電腦控制工具機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精密元組件製造及銷售 有關上項產品、零件、原料之進出口貿易買賣	$928,038	$923,359	44,088,311	45.64%	$1,295,380	$137,463	$67,772	子公司 (註2)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TAITEC CAYMANS, INC.	英屬開曼群島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USD12,790	USD12,790	12,790,000	100.00%	792,290	634	(4,406)	〃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亞泰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專用機及自動化設備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電腦控制工具機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精密元組件製造及銷售 有關上項產品、零件、原料之進出口貿易買賣	-	-	-	-	-	-	-	(註3)
TAITEC CAYMANS, INC.	YAMASEIKI CAYMANS, INC	英屬開曼群島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USD9,100	USD9,100	9,100,000	100.00%	625,904	(5,729)	(5,729)	孫公司 (註2)
TAITEC CAYMANS, INC.	YAMASEIKI, USA, INC	美國	專用機及自動化設備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電腦控制工具機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精密元組件製造及銷售 有關上項產品、零件、原料之進出口貿易買賣	USD3,690	USD3,690	1,460,000	71.42%	217,624	8,911	6,364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註 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B-Way (Cayman)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332,212	332,212	10,665,029	100.00%	856,621	30,226	30,587	(註 2)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YAMA SEIKI, USA, INC	美國	機械器具銷售業 機械器具安裝業 國際貿易業	53,968	53,968	584,192	28.58%	83,160	8,911	1,949	〃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產品設計業 機械批發業 機械器具零售費	264,592	264,592	5,914,800	60.00%	257,539	(6,211)	(3,727)	(註 5)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佳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電腦及其週邊製造業 產品設計業 機械批發業 機械器具零售業	-	-	-	-	-	-	-	(註 4)
B-Way (Cayman) Co., Ltd.	Billion-Way (Cayman)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USD12,830	USD12,830	12,829,840	100.00%	861,335	30,383	30,383	(註 2)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美國馬紹爾群島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200,000	200,000	50,000	100.00%	211,768	13,737	13,737	(註 6)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AXTRON INT'L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HKD10,000	HKD10,000	10,000	100.00%	211,767	13,737	13,737	〃

註 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已減除母子公司間順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3：該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簡易合併併入程泰機械(股)公司。

註 4：該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簡易合併併入亞崴機電(股)公司。

註 5：該公司於民國 104 年 9 月 8 日辦理現金增資，亞崴機電(股)公司依持有比例再投資 72,022 仟元。

註 6：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17 日收購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100%股權，其間接投資 AXTRON INT'L INVESTMENT LIMITED 100%股權，再間接投資亿銓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100%股權。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

1.本公司及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本公司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國際貿易業	USD 1,100 (NTD35,420) (註3)	(註1)	USD 1,100 (NTD35,420) (註3)	-	-	USD 1,100 (NTD35,420) (註3)	$(39,572)	100.00%	$(39,572)	$257,676	RMD 19,761 (NTD98,082)
〃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國際貿易業	USD 8,000 (NTD257,600) (註3)	(註1)	USD 8,000 (NTD257,600) (註3)	-	-	USD 8,000 (NTD257,600) (註3)	36,406	100.00%	36,406	271,980	-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竹崴機電有限公司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國際貿易業	USD 2,500 (NTD80,500) (註3)	(註1)	USD 2,494 (NTD80,307) (註3)	-	-	USD 2,494 (NTD80,307) (註3)	3,393	100.00%	4,521	173,328	USD 4,138 (NTD133,334) (註3)
〃	達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國際貿易業	USD 2,400 (NTD77,280) (註3)	(註1)	USD 2,400 (NTD77,280) (註3)	-	-	USD 2,400 (NTD77,280) (註3)	545	100.00%	404	120,736	USD1,240 (NTD39,955) (註3)
〃	亞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國際貿易業	USD 8,000 (NTD257,600) (註3)	(註1)	USD 8,000 (NTD257,600) (註3)	-	-	USD 8,000 (NTD257,600) (註3)	47,543	100.00%	47,543	294,860	-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亿銓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國際貿易業	USD 2,510 (NTD80,822) (註3)	(註1)	USD 2,510 (NTD80,822) (註3)	-	-	USD 2,510 (NTD80,822) (註3)	13,737	100.00%	13,737	211,767	-

投資公司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 × 60%

投資公司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　　值 × 60%
本公司	$ 293,020 (USD9,100)(註 3)	$ 293,020 (USD9,100)(註 3)	$ 2,323,394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 415,187 (USD12,894)(註 3)	$ 415,380 (USD12,900)(註 3)	$ 1,597,798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80,822 (USD2,510)(註 3)	$ 80,822 (USD2,510)(註 3)	$ 203,432

註 1：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表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 3：台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認列損益以平均匯率換算）。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 105 年度本公司及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直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交易明細如下：

(1)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期末餘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貨之公司	交易人對象	關　係	交易類型	金　額	交易條件			應收帳款	
					價　格	收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佔應收帳款百分比(%)
程泰機械(股)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銷貨	$281,777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159,941	19.71%
亞崴機電(股)公司	上海竹崴機電有限公司	〃	〃	115,526	依合約議定	依合約議定	(註 1)	41,608	4.92%
〃	亞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	〃	259,047	〃	〃	〃	30,496	3.60%

註 1：本集團銷貨予關係人上海竹崴及亞崴蘇州之產品功能不同，故無其他客戶可供比較；另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依合約方式訂定。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附註十三(一)10.。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利益：無。

(4)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附註十三(一)2.。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註十三(一)1.。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詳附註十三(一)10.。

3.上列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指提供不同產品之策略性業務單位。由於一策略性業務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且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會係依各營運部門之損益作為評估部門績效及決定資源分配之依據，故須分別管理。

本集團有二個應報導部門 CNC 車床部門及加工機部門，主要係從事工業用工作母機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主要係依據排除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股利收入、處分投資損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影響之部門稅前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有關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股利收入、處分投資損益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另因本集團並未將資產及負債金額納入營運決策報告中，故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財務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5 年度

項　　目	CNC車床部　門	加工機部　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666,251	$ 3,818,529	$ -	$ 6,484,780
部門間收入	6,566	371,596	(378,162)	-
收入合計	$ 2,672,817	$ 4,190,125	$ (378,162)	$ 6,484,780
部門損益	$ 351,964	$ 206,850	$ (53,268)	$ 505,546
部門總資產	$ 8,070,862	$ 6,437,188	$(2,618,226)	$11,889,824
部門負債	$ 3,266,489	$ 3,602,926	$ (458,629)	$ 6,410,786

104 年度

項　　目	CNC車床部　門	加工機部　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285,709	$ 3,874,779	$ -	$ 7,160,488
部門間收入	6,241	288,833	(295,074)	-
收入合計	$ 3,291,950	$ 4,163,612	$ (295,074)	$ 7,160,488
部門損益	$ 804,758	$ 360,740	$ (174,318)	$ 991,180
部門總資產	$ 9,357,876	$ 6,842,667	$(3,009,961)	$13,190,582
部門負債	$ 4,641,804	$ 4,043,344	$ (821,881)	$ 7,863,267

本集團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本集團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5 年度	104 年度
CNC 車床製造	$ 2,666,251	$ 3,285,709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5 年度	104 年度
加工機製造	3,818,529	3,874,779
	$ 6,484,780	$ 7,160,488

(五)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灣、中國大陸及美國等地區。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運單位收入及其非流動資產資訊按地區分別列示如下：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台　　灣	$ 1,196,819	$ 1,312,139
中國大陸	2,124,149	2,268,279
美　　國	679,382	693,052
土 耳 其	444,243	591,013
義 大 利	319,038	370,582
其他地區	1,721,149	1,925,423
合　　計	$ 6,484,780	$ 7,160,488

2.非流動資產

地 區 別	105. 12. 31	104. 12. 31
台　　灣	$ 2,619,635	$ 2,658,222
中國大陸	1,227,054	1,326,811
美　　國	134,781	162,640
合　　計	$ 3,981,470	$ 4,147,673

(六)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並無來自單一客戶收入佔合併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

百分之十以上之情形。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Horwath (TW) CPAs
Member Crowe Horwath International
40308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285號25樓
25F, 285, Sec 2, West Dist., Taiwan Boulevard,
Taichung 40308, Taiwan
TEL：+886-4-2329-6111 FAX：+886-4-2329-7990
www.crowehorwath.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Horwath (TW) CPAs
Member Crowe Horwath International
40308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285號25樓
25F, 285, Sec 2, West Dist., Taiwan Boulevard,
Taichung 40308, Taiwan
TEL：+886-4-2329-6111 FAX：+886-4-2329-7990
www.crowehorwath.tw

應收款項之評價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淨額為 744,147 仟元(扣除備抵呆帳 68,850 仟元)。因提列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金額，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故本會計師著重於應收款項餘額屬重大且有收款延遲情形之個別對象，評估其備抵呆帳提列之合理性，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審慎評估管理階層用以計算備抵呆帳之假設，並確認該計算係足以支持提列備抵呆帳準備金額，這包括測試作為計算備抵呆帳基礎之帳齡報告之正確性。為了評估備抵呆帳餘額之合理性，本會計師分析比較民國 105 年度與以前年度應收款項帳齡分類及提列比例，並檢視民國 105 年度與以前年度呆帳沖銷之情形，以驗證提列呆帳金額之合理性，再透過檢查期後收款，確認流通在外款項之收回可能性。
2. 測試與應收款項有關之內部控制運作有效性，包含客戶交易信用限額之核准及應收款項分類帳詳細複核情形等。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帳列存貨一致採用集團制定之呆滯評價政策評估，所應用產品範圍廣泛，各產品汰舊速度快慢不一，依各產品別分類評估應有不同類別之呆滯比率，因此，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項目之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事項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以驗證提列呆滯損失之合理性。

商品銷售之收入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銷售 CNC 車床收入，民國 105 年度認列銷貨收入為 1,880,933 仟元，約佔整體營業收入之 95%，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本會計師藉由測試收入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重大新增合約並瞭解合約條款以及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此外，本會計師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及各產品別收入進行趨勢分析，比較實際數相關變動與預算差異數，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其他事項－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 1,295,380 仟元及 1,265,870 仟元；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45,879 仟元及 117,743 仟元，暨附註十二所揭露之上述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制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時，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3.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幣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4.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5.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6.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7.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Horwath (TW) CPAs
Member Crowe Horwath International
40308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285號25樓
25F, 285, Sec 2, West Dist., Taiwan Boulevard,
Taichung 40308, Taiwan
TEL：+886-4-2329-6111 FAX：+886-4-2329-7990
www.crowehorwath.tw

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8. 對於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吳麗秀

會計師：林訂銘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06 年 3 月 3 日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5. 12. 31 金額	%	104. 12. 31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一)	$ 828,557	13	$ 1,387,543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二)	20,271	-	20,86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三)	35,934	1	54,295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及七	466	-	17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三)	549,723	9	629,311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及七	158,024	2	510,725	7
1200	其他應收款		10,231	-	9,77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93,453	1	2,001	-
1310	存貨淨額	四及六(四)	1,119,339	18	1,078,694	15
1410	預付款項		14,743	-	15,14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179	-	4,646	-
	流動資產合計		2,835,920	44	3,713,176	51
15XX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五)	3,270	-	3,27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六)	2,087,670	33	2,072,095	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七)及八	1,120,508	18	1,127,035	1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八)	292,125	5	293,247	4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九)	1,144	-	1,04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二十五)	28,907	-	29,286	-
1915	預付設備款		-	-	612	-
1920	存出保證金		918	-	923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06	-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535,948	56	3,527,512	49
	資產總計		$ 6,371,868	100	$ 7,240,688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楊德華　　經理人：許福助　　會計主管：陳碧蓮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5. 12. 31 金　額	%	104. 12. 31 金　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842,000	13	$ 1,278,000	1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六(十一)	339,848	5	509,611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二)	16,680	-	8,460	-
2150	應付票據		257,445	4	353,488	5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2,154	-	2,390	-
2170	應付帳款		69,706	1	73,991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18	-	829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125,157	2	157,527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862	1	84,929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及六(十二)	9,876	-	12,622	-
2310	預收款項	七	12,312	-	34,670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四)	-	-	262,569	4
	流動負債合計		1,706,158	26	2,779,086	38
25XX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及六(十三)	562,325	9	550,984	8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83,000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二十五)	110,180	2	113,977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十五)	34,946	1	55,702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935	-	2,935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93,386	13	723,598	10
	負債合計		2,499,544	39	3,502,684	48
31XX	業主之權益					
3100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十六)	1,104,004	17	1,003,303	14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十七)				
3210	發行溢價		424,062	7	424,047	6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1,260	-	1,260	-
3271	員工認股權		202	-	146	-
3272	認 股 權		63,285	1	63,285	1
	資本公積合計		488,809	8	488,738	7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2,685	8	450,520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8,846	3	188,84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589,164	25	1,548,182	21
	保留盈餘合計		2,290,695	36	2,187,548	30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84)	-	58,415	1
	權益合計		3,872,324	61	3,738,004	52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6,371,868	100	$ 7,240,688	100

（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計主管：

程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5年度 金額	%	104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及六(二十)	$ 1,973,067	100	$ 2,908,78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1,446,111)	(73)	(2,066,340)	(71)
5900	營業毛利		526,956	27	842,444	2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60,229)	(3)	(98,365)	(3)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98,448	5	84,972	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65,175	29	829,051	29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48,758)	(8)	(185,727)	(6)
6200	管理費用		(69,862)	(3)	(85,81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4,983)	(3)	(51,152)	(2)
	營業費用合計		(273,603)	(14)	(322,690)	(11)
6900	營業利益		291,572	15	506,361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二十一)	53,099	3	33,84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及六(二十二)	(55,185)	(3)	72,623	2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二十四)	(25,837)	(1)	(27,980)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3,366	3	170,842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5,443	2	249,332	8
7900	稅前淨利		327,015	17	755,693	2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二十五)	(80,082)	(4)	(134,041)	(5)
8200	本期淨利		246,933	13	621,652	2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289	-	(2,218)	-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1)	-	2	-
8349	與不重分類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09)	-	37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9,599)	(4)	(8,981)	-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62,760)	(4)	(10,82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4,173	9	$ 610,832	21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2.24		$ 6.2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2.21		$ 5.87	

（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

董事長：楊德華　　經理人：許福助　　會計主管：陳碧蓮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1月1日餘額	$ 1,000,323	$ 425,281	$ 381,936	$ 188,846	$ 1,347,777	$ 67,396	$ 3,411,559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8,584		(68,584)		-
發放現金股利					(350,113)		(350,1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53)					(53)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711)		(71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63,285					63,28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25					225
發行新股－員工認股權	2,980						2,980
104年度淨利					621,652		621,652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839)	(8,981)	(10,820)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9,813	(8,981)	610,83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003,303	488,738	450,520	188,846	1,548,182	58,415	3,738,004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2,165		(62,165)		-
發放現金股利					(50,165)		(50,165)
發放股票股利	100,331				(100,331)		-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29)		(12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71					71
發行新股－員工認股權	370						370
105年度淨利					246,933		246,933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839	(69,599)	(62,760)
105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53,772	(69,599)	184,17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104,004	$ 488,809	$ 512,685	$ 188,846	$ 1,589,164	$ (11,184)	$ 3,872,32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27,015	$ 755,69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3,666	41,281
攤銷費用	391	260
呆帳損失(迴轉利益)	9,010	(8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8,810	2,868
利息費用	25,837	27,980
利息收入	(2,201)	(1,194)
股利收入	(788)	(429)
現金股利收入(帳入長期投資減項)	20,918	91,53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1	2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3,366)	(170,84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42)	(1,35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1,206	1,209
處分投資損失	-	1,621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38,219)	13,3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應收票據	18,961	3,405
應收票據－關係人	(288)	87
應收帳款	69,978	184,029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2,701	(109,658)
其他應收款	(457)	6,39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1,452)	(124)
存　　貨	(42,883)	(80,307)
預付款項	405	(374)
其他流動資產	(533)	4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06)	2,282
應付票據	(96,043)	(85,486)
應付票據－關係人	(236)	1,538
應付帳款	(4,285)	(53,306)
應付帳款－關係人	(711)	648
其他應付款	(27,187)	(14,543)
負債準備	(2,746)	(2,447)
預收貨款	(22,358)	(2,837)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466)	6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71,202	611,265
收取之利息	2,201	1,194
支付之所得稅	(138,976)	(107,4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4,427	505,024

接第8頁

（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承第7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71)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5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84)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644)	(4,40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949)	(51,9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1	1,436
無形資產增加	(491)	(241)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404
預付設備款減少	612	3,663
存出保證金減少	5	150
收取之股利	788	4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582)	(50,14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436,000)	278,341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169,763)	70,086
發行公司債	-	598,060
長期借款減少	(179,569)	(128,667)
發放現金股利	(50,165)	(350,113)
員工執行認股權	370	2,980
支付之利息	(14,704)	(19,19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49,831)	451,4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58,986)	906,3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87,543	481,17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28,557	$ 1,387,543

（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64 年 9 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臺中市西屯區協和里工業區五路十三號，經營之業務包括各種工作母機、自動化機械五金、木工機、木工車床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自民國 76 年底起開始生產ＣＮＣ車床。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5 年 10 月 20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50147150 號函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並於民國 95 年 12 月 15 日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該項申請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審字第 0950033757 號函核准，並自民國 95 年 12 月 27 日起開始櫃檯買賣。另於民國 96 年 10 月 29 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台證上字第 0961700606 號函核准上市，並自民國 97 年 1 月 24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上市掛牌買賣。

本公司為資源整合及組織調整，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企業併購法第 19 條規定，與本公司持有 100%股權之子公司亞泰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亞泰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因亞泰公司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故本公司就此合併案並未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作為合併對價。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二)尚未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 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 年～2014 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

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本公司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者，將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

2.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發行人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

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15 及 IFRS 9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屬 IFRS4 之保險合約適用 IFRS 9『金融工具』之方法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 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及預收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IFRS 9「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A.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B.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

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辨認客戶合約；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決定交易價格；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

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之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4)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外幣換算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

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

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應收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九)金融資產減損

1.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放款、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

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1.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9.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0.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1.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2.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3.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合資之權益。本公司與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合資權益之比例銷除；本公司對合資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惟若證據顯示資產之淨變

現價值減少或資產發生減損損失，則立即認列全數損失。本公司對任一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合資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14.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55年
機器設備	5年～15年
模具設備	2年～5年
運輸設備	5年～10年
其他設備	2年～15年

4.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五)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二至十年；專利權及其他，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3.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十八)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除役負債、重組、虧損性合約及併購交易產生之或有負債及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九)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職後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

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二十)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4)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一)股　　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

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三)所 得 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

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四)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1)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2)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1)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2)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3)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五)企業合併

1.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不動產之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份係供自用。當各部份不可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 2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4.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公司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當暴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公司提供工作母機製造加工及買賣，經判斷符合下列指標，故採總額認列收入：

(1)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2)承擔存貨風險

(3)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28,907 仟元。

2.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

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119,339 仟元(扣除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3,637 仟元)。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34,946 仟元。

4.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四)2.之說明。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 3,270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105	$ 1,074
銀行存款	520,723	566,436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306,729	820,033
合　　計	$ 828,557	$ 1,387,543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股票	$ 20,271	$ 20,861
衍生金融負債		
公司債	$ 16,680	$ 8,460

1.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分別為(8,810)仟元及(2,868)仟元。

2.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淨額

1.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應收票據	$ 36,284	$ 55,245
減：備抵呆帳	(350)	(950)
應收票據淨額	$ 35,934	$ 54,295

2.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應收帳款	$ 618,223	$ 688,201
減：備抵呆帳	(68,500)	(58,890)
應收帳款淨額	$ 549,723	$ 629,311

3.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區間	105. 12. 31	104. 12. 31
未 逾 期	$ 440,415	$ 540,880
逾期 0~30 天	31,971	74,602
逾期 31~180 天	99,918	51,053
逾期 181~365 天	10,607	14,680
逾期超過 365 天以上	2,746	2,391
合　　計	$ 585,657	$ 683,606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開應收款項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評估認為尚未發生減損，應仍可回收其金額。

4.備抵呆帳變動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59,840	$ 60,950
本期提列(迴轉)	9,089	(1,023)
本期沖銷	(79)	(87)
12 月 31 日餘額	$ 68,850	$ 59,840

本公司個別評估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四)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原　　料	$ 693,585	$ 681,435
在 製 品	414,116	382,453
製 成 品	8,425	13,877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商　　品	3,213	929
合　　計	$ 1,119,339	$ 1,078,694

1.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1,432,320	$ 2,050,34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850	9,818
存貨報廢損失	9,000	7,785
存貨盤盈	(1,563)	(116)
下腳收入	(1,496)	(1,494)
營業成本合計	$ 1,446,111	$ 2,066,340

2.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 3,270	$ 3,270

1.本公司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本公司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 12. 31	
被投資公司	帳面金額	持股%

	105. 12. 31	
被投資公司	帳面金額	持股%
子 公 司：		
TAITEC CAYMANS, INC.	$ 792,290	100.00%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1,295,380	45.64%
合　　計	$ 2,087,670	

	104. 12. 31	
被投資公司	帳面金額	持股%
子 公 司：		
TAITEC CAYMANS, INC.	$ 806,225	100.00%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1,265,870	45.47%
合　　計	$ 2,072,095	

1.(1)本公司投資 TAITEC CAYMANS, INC.，再轉投資 YAMASEIKI CAYMANS, INC. 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設立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從事經營三軸以上聯動的數控機床、數控系統及伺服裝置及相關零組件的設計、生產、銷售及維修。於民國 92 年間以美金 1,000 仟元及按免結匯方式輸出機器設備、零配件計價美金 100 仟元增加投資數，累積投資金額為美金 1,100 仟元，持股比率為 100%，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投資金額為美金 1,100 仟元，持股比率為 100%。此項投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民國 92 年 9 月 26 日經審二字第〇九二〇三〇七五五號函核准在案。

(2)本公司投資 TAITEC CAYMANS, INC.，再轉投資 YAMASEIKI CAYMANS, INC. 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設立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從事經營三軸以上聯動的數控機床、數控系統及伺服裝置及相關零組件的設計、生產、銷售及維修。該投資案投資總額為美金 8,000 仟元，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投資金額為美金 8,000 仟元。此項投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民國 96 年 3 月 29 日經審二字第〇九六〇〇〇七七六四〇號函核准在案。

(3)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為有效掌控美國市場，以不超過

YAMA SEIKI, USA, INC. 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後淨值上下百分之二十內之金額，由本公司先行投資 TAITEC CAYMANS, INC.，再由 TAITEC CAYMANS, INC.購買美國通路商 YAMA SEIKI USA, INC.，並納入本公司 100%之轉投資公司。民國 100 年 1 月 18 日 YAMA SEIKI, USA, INC. 進行增資美金 1,700 仟元，由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全額認購。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比率為 71.42%，累計投資金額為美金 3,690 仟元。

(4)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1 月投資亞泰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0 萬元，取得普通股 3,000,000 股，持股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機械設備及手工具製造業及銷售等業務。該轉投資事業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亞泰公司為消滅公司。

(5)本公司對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成本超過投資日持有淨值部份之商譽，於民國 97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69,640 仟元。

2.本公司投資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係有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243,290 仟元及 1,326,058 仟元。

3.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4.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無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土　　地	$ 448,767	$ 448,767
房屋及建築	789,692	788,845
機器設備	258,773	249,125
模具設備	89,782	72,072
運輸設備	31,326	29,848
其他設備	72,193	67,625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2,691	2,165
成本合計	1,693,224	1,658,447
減：累計折舊	(572,716)	(531,412)
合　　計	$ 1,120,508	$ 1,127,035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5. 1. 1 餘額	$ 448,767	$ 788,845	$ 249,125	$ 72,072	$ 29,848	$ 67,625	$ 2,165	$1,658,447
增　　添	-	593	9,704	17,710	3,121	5,270	780	37,178
處　　分	-	-	(56)	-	(1,643)	(702)	-	(2,401)
本期合併併入	-	-	-	-	-	-	-	-
重 分 類	-	254	-	-	-	-	(254)	-
105. 12. 31 餘額	$ 448,767	$ 789,692	$ 258,773	$ 89,782	$ 31,326	$ 72,193	$ 2,691	$1,693,22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 1. 1 餘額	$ -	$ 248,530	$ 159,377	$ 61,517	$ 16,805	$ 45,183	$ -	$ 531,412
折舊費用	-	20,692	9,890	5,092	2,310	5,682	-	43,666
處　　分	-	-	(56)	-	(1,621)	(685)	-	(2,362)
本期合併併入	-	-	-	-	-	-	-	-
重 分 類	-	-	-	-	-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	-	-	-	-
105. 12. 31 餘額	$ -	$ 269,222	$ 169,211	$ 66,609	$ 17,494	$ 50,180	$ -	$ 572,716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4. 1. 1 餘額	$ 310,124	$ 728,402	$ 245,815	$ 69,766	$ 29,013	$ 59,380	$ 33,704	$1,476,204
增　　添	-	6,179	9,414	2,371	1,315	8,446	22,923	50,648
處　　分	-	(198)	(6,104)	(65)	(480)	(201)	-	(7,048)
本期合併併入	138,643	-	-	-	-	-	-	138,643
重 分 類	-	54,462	-	-	-	-	(54,462)	-
104. 12. 31 餘額	$ 448,767	$ 788,845	$ 249,125	$ 72,072	$ 29,848	$ 67,625	$ 2,165	$1,658,447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 1. 1 餘額	$ -	$ 229,736	$ 155,996	$ 56,559	$ 14,973	$ 39,830	$ -	$ 497,094
折舊費用	-	18,981	9,422	5,023	2,302	5,553	-	41,281
處　　分	-	(187)	(6,041)	(65)	(470)	(200)	-	(6,963)
本期合併併入	-	-	-	-	-	-	-	-
重 分 類	-	-	-	-	-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	-	-	-	-
104. 12. 31 餘額	$ -	$ 248,530	$ 159,377	$ 61,517	$ 16,805	$ 45,183	$ -	$ 531,412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5 年度	104 年度
資本化金額	$ 49	$ 653
資本化利率區間	0.89%~1.192%	1.330%~1.501%

2.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減損損失及續後迴轉之情形。

3.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八)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土　　地	$ 278,212	$ 278,212
房屋及建築	36,664	36,580
成本合計	314,876	314,792
減：累計折舊	(22,751)	(21,545)
淨　　額	$ 292,125	$ 293,247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05. 1. 1 餘額	$ 278,212	$ 36,580	$ 314,792
增　添	-	84	84
105. 12. 31 餘額	$ 278,212	$ 36,664	$ 314,87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 1. 1 餘額	$ -	$ 21,545	$ 21,545
折舊費用	-	1,206	1,206
105. 12. 31 餘額	$ -	$ 22,751	$ 22,751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04. 1. 1 餘額	$ 278,212	$ 36,580	$ 314,792
104. 12. 31 餘額	$ 278,212	$ 36,580	$ 314,7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 1. 1 餘額	$ -	$ 20,336	$ 20,336
折舊費用	-	1,209	1,209
104. 12. 31 餘額	$ -	$ 21,545	$ 21,545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5 年度	104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2,817	$ 12,446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206	$ 1,209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

2.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540,157 仟元及 611,397 仟元。

3.前述公允價值係根據相關資產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評估而得。

4.本公司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九)無形資產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商 標 權	$ 1,049	$ 863
專 利 權	362	267
電腦軟體	1,276	1,066
成本合計	2,687	2,196
減：累計攤銷	(1,543)	(1,152)
淨　　額	$ 1,144	$ 1,044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	合　　計
成　　本				
105. 1. 1 餘額	$ 863	$ 267	$ 1,066	$ 2,196
增　　添	186	95	210	491
處　　分	-	-	-	-
重 分 類	-	-	-	-
105. 12. 31 餘額	$ 1,049	$ 362	$ 1,276	$ 2,687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5. 1. 1 餘額	$ 536	$ 138	$ 478	$ 1,152
攤銷費用	102	76	213	391
重 分 類	-	-	-	-
105. 12. 31 餘額	$ 638	$ 214	$ 691	$ 1,543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	合　　計
成　　本				
104. 1. 1 餘額	$ 840	$ 283	$ 871	$ 1,994
增　　添	46	-	195	241
處　　分	-	-	-	-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重分類	(23)	(16)	-	(39)
104.12.31餘額	$ 863	$ 267	$ 1,066	$ 2,196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4.1.1餘額	$ 475	$ 117	$ 339	$ 931
攤銷費用	84	37	139	260
重分類	(23)	(16)	-	(39)
104.12.31餘額	$ 536	$ 138	$ 478	$ 1,152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12.31	104.12.31
信用借款	$ 840,000	$ 1,110,000
抵押借款	2,000	168,000
合計	$ 842,000	$ 1,278,000
利率區間	0.824%~1.321%	0.96%~1.37%

對於短期借款，本公司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項目	105.12.31	104.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340,000	$ 51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52)	(389)
淨額	$ 339,848	$ 509,611
利率區間	0.60%~0.87%	0.65%~0.95%

(十二)負債準備－流動

項目	105.12.31	104.12.31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保　　固	$ 7,703	$ 10,980
員工福利	2,173	1,642
合　　計	$ 9,876	$ 12,622

	保　　固	員工福利	合　　計
105. 1. 1 餘額	$ 10,980	$ 1,642	$ 12,622
本期新增	14,073	2,173	16,246
本期使用	-	-	-
本期迴轉	(17,350)	(1,642)	(18,992)
105. 12. 31 餘額	$ 7,703	$ 2,173	$ 9,876

	保　　固	員工福利	合　　計
104. 1. 1 餘額	$ 13,359	$ 1,710	$ 15,069
本期新增	21,201	1,643	22,844
本期使用	-	-	-
本期迴轉	(23,580)	(1,711)	(25,291)
104. 12. 31 餘額	$ 10,980	$ 1,642	$ 12,622

1.保　　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經驗為基礎，做出最佳估計。

2.員工福利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三)應付公司債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600,000	$ 6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7,675)	(49,016)
合　　計	$ 562,325	$ 550,984

1.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4 年 2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04811 號核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600,000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 104 年 3 月 11 日至 109 年 3 月 11 日。

(2)本公司對本轉換債之提前贖回：

A.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4 年 4 月 12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9 年 1 月 3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債。

B.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4 年 4 月 12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9 年 1 月 3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

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 4 點之停止轉換期間)，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債。

C.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3)債權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債以發行後屆滿三年之日(民國 107 年 3 月 11 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賣回基準日的前四十日，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息補償金【滿三年債券面額之 101.5075%(實質收益率 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4)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4 年 4 月 12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09 年 3 月 11 日）止，除(1)依法暫停過戶期間(2)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3)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 104 年 3 月 3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乘以 113.08%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之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 102 元。配合股利發放，於民國 105 年 9 月 9 日調整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87.8 元。

(6)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依轉換辦法規定，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之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7)擔保情形：

本轉換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十四)長期借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金融機構	借款性質	還款說明	105. 12. 31	104. 12. 3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台中分行	擔保借款	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 18,750 仟元	$ -	$ 37,500
合作金庫銀行 －中興分行	擔保借款	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 10,500 仟元	-	42,000
合作金庫銀行 －中興分行	擔保借款	到期一次還款	83,000	113,069
凱基銀行 －市府分行	信用借款	到期一次還款	-	70,000

金融機構	借款性質	還款說明	105. 12. 31	104. 12. 31
			83,000	262,56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	(262,569)
			$ 83,000	$ -
借款利率區間			1.200%~ 1.485%	1.217%~ 1.625%

對於長期借款，本公司提供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十五)退 休 金

1.確定提撥計畫

(1)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9,853 仟元及 9,520 仟元。

2.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2)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而於民國 105 年 3 月提撥差額至專戶並沖減淨確

定福利負債計 13,218 仟元。

(3)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5,095	$ 81,82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0,149)	(26,1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4,946	$ 55,702

(4)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5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 確 定 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81,821	$ (26,119)	$ 55,70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89	-	389
利息成本(收入)	1,207	(301)	906
前期服務成本	-	-	-
清償損(益)	-	-	-
認列於損益	1,596	(301)	1,29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3	33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財務假設變動	1,625	-	1,625
經驗調整	(9,947)	-	(9,9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322)	33	(8,289)
雇主提撥數	-	(13,762)	(13,762)
福利支付數	-	-	-
12 月 31 日餘額	$ 75,095	$ (40,149)	$ 34,946

項　　目	104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 確 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79,518	$ (26,100)	$ 53,41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71	-	571
利息成本(收入)	1,348	(348)	1,000
前期服務成本	-	-	-
清償損(益)	-	-	-
認列於損益	1,919	(348)	1,57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35)	(335)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財務假設變動	2,039	-	2,039
經驗調整	514	-	5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553	(335)	2,218
雇主提撥數	-	(1,505)	(1,505)
福利支付數	(2,169)	2,169	-
12 月 31 日餘額	$ 81,821	$ (26,119)	$ 55,702

(5)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劃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劃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

果。

C.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劃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劃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6)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05. 12. 31	104. 12. 31
折 現 率	1.40%	1.6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4 年	15 年

A.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地區改善後之年金生命表估計。

B.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折 現 率		
增加 0.25%	(1,625)	(2,005)
減少 0.25%	1,695	2,09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7,253	9,008
減少 1%	(6,429)	(7,69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本公司於 105 年度預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600 仟元。

(十六)普通股股本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額定股本	$ 1,200,000	$ 1,200,000
已發行股本	$ 1,104,004	$ 1,003,303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4,000 仟股。

(十七)資本公積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股票發行溢價	$ 424,062	$ 424,047
處分資產增益	1,260	1,260
員工認股權	202	146
認 股 權	63,285	63,285
合　　計	$ 488,809	$ 488,738

1.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3.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由員工認購 37 仟股及 298 仟股，並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267 號函，依給與日衡量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認列為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認股權，並於認購後將資本公積－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分別為 14 仟元及 161 仟元。

4.本次所發行之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63,285 仟元。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7 月 9 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4,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授予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海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十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授予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規定，認股價格以不低於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所示之每股淨值為認購價格，若該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54	$ 10.0	352	$ 10.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37)	10.0	(298)	10.0
本期失效	(17)	-	-	-
期末流通在外餘額	-	10.0	54	10.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54	
認股選擇權平均公平市價	$ 10.0		$ 10.0	

上述認股單位數與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及發放現金股利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員工認股權已於民國 105 年第 4 季全數執行完畢。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

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期限(年)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期限(年)
$10.0	0.54	$10.0	1.5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使用公平價值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估計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所採用之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股價	17.27 元
行使價格	10 元
股 利 率	9.26%
預期價格波動性	42.66%
無風險利率	2.71%
預期存續期間	10 年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71 仟元及 225 仟元。

(十九)盈餘分配

1.依民國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三)。

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份盈餘後，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

需。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 10%發放現金股利。

2.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提列數	$ 188,846	$ 188,846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4.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及民國 104 年 6 月 2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165	$ 68,584	$ -	$ -
現金股利	$ 50,165	$ 350,113	$ 0.5	$ 3.5
股票股利	$ 100,331	$ -	$ 1.0	$ -

5.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693	$ -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普通股現金股利	$ 110,400	$ 1.0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06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收入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總額	$ 2,004,033	$ 2,960,329
減：銷貨退回	(26,101)	(43,178)
銷貨折讓	(4,865)	(8,367)
營業收入淨額	$ 1,973,067	$ 2,908,784

(二十一)其他收入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利息收入	$ 2,201	$ 1,194
租金收入	14,017	13,149
股利收入	788	429
什項收入	36,093	19,075
合　　計	$ 53,099	$ 33,847

(二十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	$ (8,810)	$ (2,868)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45,309)	76,9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59	1,363
處分投資損失	-	(1,621)
什項支出	(1,225)	(1,221)
合　　計	$ (55,185)	$ 72,623

(二十三)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05 年度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22,046	$ 92,579	$ 214,625
勞健保費用	13,473	8,542	22,015
退休金費用	6,739	4,410	11,149
其他用人費用	6,389	2,913	9,302
折舊費用	33,297	10,369	43,666
攤銷費用	-	391	391
合　　計	$ 181,944	$ 119,204	$ 301,148

	104 年度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64,390	$ 114,011	$ 278,401
勞健保費用	14,531	9,035	23,566
退休金費用	6,936	4,155	11,091

性　質　別	104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其他用人費用	15,911	4,660	20,571
折舊費用	32,475	8,806	41,281
攤銷費用	-	260	260
合　　計	$ 234,243	$ 140,927	$ 375,170

1.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81 人及 399 人。

2.依民國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8%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15,000 仟元及 26,000 仟元與 2,250 仟元及 2,700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4.36%及 3.31%與 0.65%及 0.34%估列。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6 年 3 月 3 日決議配發 105 年度員工酬勞 15,000 仟元董監酬勞 2,250 仟元，前述擬配發金額與本公司 105 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9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通過 104 年度員工酬勞 26,000 仟元及董監酬勞 2,700 仟元。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事已於 105 年 6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5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酬勞 24,801 仟元及董監酬勞 6,200 仟元。前述決議配發金額與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差異，主要係估計差異，已調整於民國 104 年度之損益。

3.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財務成本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5,451	$ 19,659
可轉換公司債	10,435	8,974
減：符合要件之資本化金額	(49)	(653)
財務成本	$ 25,837	$ 27,980

(二十五)所 得 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44,247	$ 102,73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418
與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827)	3,80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40,662	26,078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80,082	$ 134,041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409)	$ 377

2.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稅前淨利	$ 327,015	$ 755,693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55,592	$ 128,468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10,044)	(20,676)
免稅所得	-	(4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418
未分配餘額加徵 10%稅額	40,662	26,078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4,827)	3,807
投資抵減	(1,301)	(5,01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80,082	$ 134,041

3.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105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數	$ 8,040	$ 2,282	$ -	$ 10,322
未實現呆帳損失	174	-	-	174
未實現保固費用	1,867	(557)	-	1,310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484	1,334	-	10,818
未實現支付之退休金	3,135	(2,119)	-	1,016
未實現不休假獎金	279	90	-	369
淨確定福利負債	6,307	-	(1,409)	4,898
小　　計	29,286	1,030	(1,409)	28,90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收益	75,032	(752)	-	74,280
未實現兌換利益	3,670	(3,045)	-	625

	105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土地增值稅	35,275	-	-	35,275
小　　計	113,977	(3,797)	-	110,180
合　　計	$ (84,691)	$ 4,827	$ (1,409)	$ (81,273)

	104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數	$ 8,096	$ (56)	$ -	$ 8,040
未實現呆帳損失	122	52	-	174
未實現保固費用	2,271	(404)	-	1,867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815	1,669	-	9,484
未實現支付之退休金	3,124	11	-	3,135
未實現不休假獎金	291	(12)	-	279
淨確定福利負債	5,930	-	377	6,307
小　　計	27,649	1,260	377	29,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收益	66,578	8,454	-	75,032
未實現兌換利益	7,057	(3,387)	-	3,670
土地增值稅	35,275	-	-	35,275
小　　計	108,910	5,067	-	113,977
合　　計	$ (81,261)	$ (3,807)	$ 377	$ (84,691)

4.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5. 12. 31	104. 12. 31

	105. 12. 31	104. 12. 31
投資抵減	$ 1,301	$ 5,011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6.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74,552	$ 276,701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589,164	1,548,182

	105 年度	104 年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5.51% (預計)	23.36% (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民國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民國 104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二十六)其他綜合損益

	105 年度		
項　　目	稅　　前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項　　目	105 年度		
	稅　　前	所 得 稅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289	$ (1,409)	$ 6,880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41)	-	(41)
小　　計	8,248	(1,409)	(6,83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9,599)	-	(69,5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61,351)	$ (1,409)	$ (62,760)

項　　目	104 年度		
	稅　　前	所 得 稅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218)	$ 377	$ (1,84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2	-	2
小　　計	(2,216)	377	(1,83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981)	-	(8,98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1,197)	$ 377	$ (10,820)

(二十七)每股盈餘

	105 年度	104 年度
A.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246,933	$ 621,652
減：特別股股利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46,933	$ 621,652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0,366	100,082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2.24	$ 6.21

	105 年度	104 年度
B.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46,933	$ 621,6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影響數	11,187	7,44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258,120	$ 629,100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0,366	100,082
可轉換公司債(仟股)	6,211	6,211
員工分紅(仟股)	272	394
員工認股權憑證(仟股)	45	27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16,894	106,964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2.21	$ 5.88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民國 104 年度稅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6.86 元及 6.79 元減少為 6.21 元及 5.88 元。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紅利)，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紅利)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平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稀釋每股盈餘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關係人類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子公司	$ 448,744	$ 863,788

本公司訂價策略及收款條件，依市場規模及競爭性而有所差異，關係人YAMA SEIKI、程泰吳江及與程泰蘇州主要銷售客戶之市場規模及競爭性相當，故給與約當之訂價策略及收款條件；另銷貨予關係人程泰吳江及程泰蘇州公司之零組件及半成品，無其他客戶可供比較。銷貨予關係人 YAMA SEIKI、程泰蘇州公司、程泰吳江公司、亞崴公司、益全公司及一般客戶收款條件則為依合約方式訂定。

2.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子公司	$ 4,848	$ 1,673
其他關係人	3,711	3,131
合　　計	$ 8,559	$ 4,804

上述關係人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近。

3.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5. 12. 31	104. 12. 31
應收票據		
子公司	$ 466	$ 178

關係人類別	105. 12. 31	104. 12. 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58,024	$ 510,725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 158,024	$ 510,725

關係人類別	105. 12. 31	104. 12. 31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93,448	$ 1,996
其他關係人	5	5
合　　計	93,453	2,001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 93,453	$ 2,001

4.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5. 12. 31	104. 12. 31
應付票據		
子公司	$ 491	$ 269
其他關係人	1,663	2,121
合　　計	$ 2,154	$ 2,390

關係人類別	105. 12. 31	104. 12. 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118	$ 148
其他關係人	-	681
合　　計	$ 118	$ 829

關係人類別	105. 12. 31	104. 12. 31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62	$ 38

關係人類別	105. 12. 31	104. 12. 31
預收貨款		
子公司	$ -	$ 513
其他關係人	30	10
合　　計	$ 30	$ 523

5.財產交易—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	交易標的	105 年度	104 年度
子公司	機器設備	$ -	$ 2,360

上開設備交易價格係參考帳面價值並經雙方議價決定。

6.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之明細如下：

關係人類別	原幣金額	105. 12. 31	擔 保 品
子公司	USD6,500 仟元	$ 209,300	$ -

關係人類別	原幣金額	104. 12. 31	擔 保 品
子公司	USD9,500 仟元	$ 311,363	$ -

7.其他關係人交易

(1)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交易性質

關係人類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交易性質
子公司	$ 5,324	$ 1,958	廣告費及其他零星支出
子公司	891	891	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	188	其他零星支出
合　　計	$ 6,215	$ 3,037	

(2)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交易性質
子公司	$ 5,563	$ 7,545	其他收入
子公司	1,800	1,829	租金收入
子公司	1,360	1,502	水電費收入
其他關係人	60	60	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28	15	租金收入
合　　計	$ 8,811	$ 10,951	

(二)主要管理階層獎酬資訊

	105 年度	104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6,936	$ 17,967
退職後福利	329	258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總　　計	$ 17,265	$ 18,225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營運成果所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 395,231	$ 395,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房屋及建築	447,018	462,974
合　　計	$ 842,249	$ 858,20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中部科學園區承租土地，租期將於 112 年 12 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租。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項　　目	105. 12. 31	104. 12. 31
一年內	$ 13,102	$ 9,432
一年至五年	52,406	37,729
五年以上	26,203	28,296
	$ 91,711	$ 75,457

(註)與中部科學工業園區之租約經確認為無效或終止時，如租賃土地上尚有工事或有變更地貌之情形時，乙方應負回復原狀之責。但其工事或變更地貌無礙於他人使用者，得經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同意，免負回復原狀之責。

(二)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融資擔保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NT	3,252,000 仟元	NT	3,220,000 仟元
USD	1,000 仟元	USD	1,000 仟元

(三)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開立保證票據予客戶均為 150 仟

元。

(四)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產品品質及後續維修開立之保證函如下：

105. 12. 31		104. 12. 31	
USD	38 仟元	USD	202 仟元

(五)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了進口快遞便於先放行後繳稅予關稅局，委託兆豐商業銀行－台中分行開立保證函之金額均為 500 仟元。

(六)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向經濟部申請科專 A+企業創新補助專案計劃，委託玉山銀行開立保證函之金額分別為 27,981 仟元及 4,700 仟元。

(七)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向經濟部申請科專 A+企業創新補助專案計劃，開立之保證票據均為 37,198 仟元。

(八)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訂約尚未支付之設備款或工程款分別為 236,000 仟元及 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非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者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者)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 12. 31			
		公 允 價 值		
項　　目	帳面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562,325	$ 562,325	$ -	$ -

	104. 12. 31			
		公 允 價 值		
項　　目	帳面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550,984	$ 550,984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可轉換債券：因有市場價格可循，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請詳附註十二(四)。

(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匯率風險

(A)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及美金。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歐元、人民幣及日幣，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5. 12. 31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5,609	32.20	$ 1,146,597	5%	$ 57,330	$ -
歐元	1,322	33.70	44,561	5%	2,228	-
人民幣	35,720	4.5920	164,026	5%	8,201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12,790	32.20	411,838	5%	-	20,59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156)	32.20	(37,218)	5%	(1,861)	-

	104. 12. 31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8,989	32.775	$ 1,933,364	5%	$ 96,668	$ -
人民幣	69,404	4.9700	344,938	5%	17,247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12,790	32.775	419,192	5%	-	20,96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40)	32.775	(30,809)	5%	(1,540)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948)	32.775	(31,071)	5%	(1,554)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分別為(45,309)仟元及 76,97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B.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014 仟元及 1,043 仟元。

C.利率風險

(A)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浮動利率借款，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 1%將使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淨利將各減少 9,250 仟元及 15,406 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9%及 83%，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A.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5. 12. 31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90,000	$ 52,000	$ -	$ -	$ -	$ 842,000	$ 842,000
應付短期票券	339,848	-	-	-	-	339,848	339,848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259,599	-	-	-	-	259,599	259,59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9,154	-	-	-	670	69,824	69,824
其他應付款	125,157	-	-	-	-	125,157	125,157
存入保證金	-	-	-	-	2,935	2,935	2,935
應付公司債	-	-	-	562,325	-	562,325	562,325
長期借款 (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	63,000	20,000	-	83,000	83,000
合　　計	$ 1,583,758	$ 52,000	$ 63,000	$ 582,325	$ 3,605	$ 2,284,688	$ 2,284,688

	104. 12. 31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 12. 31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800,000	$ 478,000	$ -	$ -	$ -	$ 1,278,000	$ 1,278,000
應付短期票券	509,611	-	-	-	-	509,611	509,611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355,278	600	-	-	-	355,878	355,87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4,149	-	-	-	671	74,820	74,820
其他應付款	157,527	-	-	-	-	157,527	157,527
存入保證金	-	-	-	-	2,935	2,935	2,935
應付公司債	-	-	-	550,984	-	550,984	550,984
長期借款 (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8,500	134,069	-	-	-	262,569	262,569
合　　計	$ 2,025,065	$ 612,669	$ -	$ 550,984	$ 3,606	$ 3,192,324	$ 3,192,324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四)公允價值資訊

1.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2.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層級：

該層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層級：

該層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第三層級：

該層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部份衍生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05. 12. 31			
項　　目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271	$ -	$ -	$ 20,271
負　　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	$ 16,680	$ -	$ 16,680

	104. 12. 31			
項　　目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861	$ -	$ -	$ 20,861
負　　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104. 12. 31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衍生金融工具	$ -	$ 8,460	$ -	$ 8,460

4.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可轉(交)換公司債：收盤價。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3)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4)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

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個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間之移轉：無。

6.第三層級之變動：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予對象	往來科目(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予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4)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予限額(註5)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6)
													名稱	價值		
0	程泰機械股份機械有限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6,372	$91,305	$91,305	-	1	$281,777	-	-	-	-	$387,232	$1,548,930
0	〃	YAMA SEIKI, USA,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5,438	-	-	-	1	160,401	-	-	-	-	387,232	1,548,93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 3：1 表為有業務往來者，2 表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4：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 5：個別貸與限額以不超過當期財報淨值 10%為限。

註 6：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當期財報淨值 40%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4）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 5)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 5)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 5)
		公司名稱	關係(註 2)										
0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3	$1,161,697 (1)	$96,600 (USD 3,000)	-	-	-	-	$1,936,162	Y	-	Y
0	〃	YAMA SEIKI,USA, INC.	3	$1,161,697 (1)	$209,300 (USD 6,500)	$209,300 (USD 6,500)	-	-	5.41%	$1,936,162	Y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

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20%（海外聯屬公司為 30%）。

註 4：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50%。

註 5：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註 1)	有價證券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率%	市價 (註 3)	
程泰機械(股)公司	股票	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3,270	0.09	$7,350	
	〃	台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5	32	-	32	
	〃	南亞	-	〃	10,798	769	-	769	
	〃	遠東新世紀	-	〃	1,687	41	-	41	
	〃	東台精	-	〃	128,625	2,746	0.05	2,746	
	〃	鴻海	-	〃	592	50	-	50	
	〃	華泰	-	〃	87,802	997	0.01	997	
	〃	台積電	-	〃	11,014	1,999	-	1,999	
	〃	佳世達	-	〃	7,000	105	-	105	
	〃	宏碁	-	〃	230,463	3,019	0.01	3,019	
	〃	凌陽	-	〃	53,516	607	0.01	607	
	〃	環科	-	〃	458,462	5,433	0.36	5,433	
	〃	偉詮電	-	〃	31,322	670	0.01	670	
	〃	中工	-	〃	1,190	7	-	7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註 1)	有價證券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率%	市價 (註 3)	
	〃	台企銀	-	〃	1,126	9	-	9	
	〃	國泰金	-	〃	47,586	2,294	-	2,294	
	〃	第一金控	-	〃	20,276	349	-	349	
	〃	緯創資通	-	〃	45,842	1,144	-	1,144	
	〃	展茂	-	〃	8	-	-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程泰機械(股)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281,777	14.28%	與一般公司相同	-	-	$159,941	19.71%	
〃	YAMA SEIKI, USA,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60,401	8.13%	〃	-	-	$88,291	10.88%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程泰機械(股)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159,941	1.18	$ -	-	$ -	$ -	
〃	YAMA SEIKI, USA,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88,291	1.19	$ -	-	$ -	$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合併財務報表。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專用機及自動化設備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電腦控制工具機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精密元組件製造及銷售 有關上項產品、零件、原料之進出口貿易買賣	$928,038	$923,359	44,088,311	45.64%	$1,295,380	$137,463	$67,772	子公司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TAITEC CAYMANS, INC.	英屬開曼群島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USD12,790	USD12,790	12,790,000	100.00%	792,290	634	(4,406)	〃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亞泰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專用機及自動化設備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電腦控制工具機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精密元組件製造及銷售 有關上項產品、零件、原料之進出口貿易買賣	-	-	-	-	-	-	-	(註2)
TAITEC CAYMANS, INC.	YAMASEIKI CAYMANS, INC	英屬開曼群島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USD9,100	USD9,100	9,100,000	100.00%	625,904	(5,729)	(5,729)	孫公司
TAITEC CAYMANS, INC.	YAMASEIKI, USA, INC	美國	專用機及自動化設備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電腦控制工具機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精密元組件製造及銷售 有關上項產品、零件、原料之進出口貿易買賣	USD3,690	USD3,690	1,460,000	71.42%	217,624	8,911	6,364	〃
亞崴機電股份	B-Way (Cayman) Co.,	英屬開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332,212	332,212	10,665,029	100.00%	856,621	30,226	30,587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註 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有限公司	Ltd.	曼群島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YAMA SEIKI, USA, INC	美國	機械器具銷售業 機械器具安裝業 國際貿易業	53,968	53,968	584,192	28.58%	83,160	8,911	1,949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器具銷售業 機械器具安裝業 機器具零售業	264,592	264,592	5,914,800	60.00%	257,539	(6,211)	(3,727)	(註 4)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佳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電腦及其週邊製造業 產品設計業 機械批發業 機械器具零售業	-	-	-	-	-	-	-	(註 3)
B-Way (Cayman) Co., Ltd.	Billion-Way (Cayman) Co., Ltd.	英屬開曼群島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USD12,830	USD12,830	12,829,840	100.00%	861,335	30,383	30,383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美國馬紹爾群島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200,000	200,000	50,000	100.00%	211,768	13,737	13,737	(註 5)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AXTRON INT'L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HKD10,000	HKD10,000	10,000	100.00%	211,767	13,737	13,737	(註 5)

註 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已減除母子公司間順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

註 2：該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簡易合併併入程泰機械(股)公司。

註 3：該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簡易合併併入亞崴機電(股)公司。

註 4：該公司於民國 104 年 9 月 8 日辦理現金增資，亞崴機電(股)公司依持有比例再投資 72,022 仟元。

註 5：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17 日收購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100%股權，其間接投資 AXTRON INT'L INVESTMENT LIMITED 100%股權，再間接投資亿銓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100%股權。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國際貿易業	USD 1,100 (NTD35,420) (註3)	(註1)	USD 1,100 (NTD35,420) (註3)	-	-	USD 1,100 (NTD35,420) (註3)	$(39,572)	100.00%	$(39,572)	$257,676	RMB 19,761 (NTD 98,082)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國際貿易業	USD 8,000 (NTD257,600) (註3)	(註1)	USD 8,000 (NTD257,600) (註3)	-	-	USD 8,000 (NTD257,600) (註3)	36,406	100.00%	36,406	271,980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 × 60%
$293,020 (USD9,100)(註3)	$293,020 (USD9,100)(註3)	$2,323,394

註1：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

註3：台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認列損益以平均匯率換算）。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5年度本公司直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交易明細如下：

(1)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期末餘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貨之公司	交易人對象	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帳款	
					價格	收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佔應收帳款百分比(%)
程泰機械(股)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銷貨	$281,777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159,941	19.71%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貨之公司	交易人對象	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付帳款

					價　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佔應付帳款百分比(%)
程泰機械(股)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進貨	$60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28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金額：無。

(4)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詳十三(一)2.。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十三(一)1.。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本公司 105 年度向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收取其他收入為 77 仟元。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揭露部門資訊。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042,909	7,908,354	(1,134,555)	(12.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21,545	3,295,232	(126,313)	(3.69%)
無形資產	10,402	9,165	(1,237)	(11.89%)
其他資產	715,726	677,073	(38,653)	(5.40%)
資產總額	13,190,582	11,889,824	(1,300,758)	(9.86%)
流動負債	6,395,859	4,787,009	(1,608,850)	(25.15%)
非流動負債	1,467,408	1,623,777	156,369	10.66%
負債總額	7,863,267	6,410,786	(1,452,481)	(18.47%)
股本	1,003,303	1,104,004	100,701	10.04%
資本公積	488,738	488,809	71	0.01%
保留盈餘	2,187,548	2,290,695	103,147	4.72%
其他權益	58,415	(11,184)	(69,599)	(119.15%)
非控制權益	1,589,311	1,606,714	17,403	1.10%
權益總額	5,327,315	5,479,038	151,723	2.85%

（一）就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0 仟元者分析說明如下：

1.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公司存貨下降及應收帳款收回，償還借款所致。

2.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因匯率變動，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所致。

（二）影響：

無重大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畫：

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7,160,488	6,484,780	(675,708)	(9.44%)
營業毛利	1,937,458	1,673,197	(264,261)	(13.64%)
營業損益	813,957	599,312	(214,645)	(26.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7,223	(93,766)	(270,989)	(152.91%)
稅前淨利	991,180	505,546	(485,634)	(49.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220,280	179,515	(40,765)	(18.51%)
本期淨利（損）	770,900	326,031	(444,869)	(57.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7,732)	(94,826)	(77,094)	(434.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53,168	231,205	(521,963)	(69.3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105 年全球景氣未有明顯復甦，台灣工具機出口持續下滑，本公司營業額衰退，致營業毛利、營業損益、所得稅費用、本期淨利等均較 104 年減少。

2.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係匯率波動影響匯兌損失大幅增加所致。

3.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係因匯率波動影響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變動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英國研究機構牛津經濟學會預測，估計 2017 年全球工具機產業將增長 2.6%，總產值及工具機消費量將提升 3.1%，以歐洲地區成長 3.6%表現最佳，亞洲地區可望在 2017 年提高工具機消費額 3.4%。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

105 年的營運重心，仍將著重於車銑複合機的量產計畫及銷售計畫的執行，一方面加大與台灣同業的差異化，一方面和世界的工具機接軌，另外增加參展及廣告行銷規劃，以增加營收及創造利潤。

面對世界級的競爭，我們更應積極努力研發新機種，提升產品品質及擴充產能，以強化對市場的應變能力。

（四）未來因應計畫：

透過參展及廣告開發新市場，主要積極開發具潛力的中國大陸市場。透過完善之客戶服務機制，並整合跨單位資源，提高生產製程彈性及機動性，提升公司專業形象，以獲取客戶的信賴，進而擴展公司之業績與獲利，確保競爭優勢。

建立自己的市場行銷小組，積極收集市場資訊、建立及更新公司行銷網站、企劃產品銷售相關文宣及展會設計等活動，以協助業務推動。

三、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328,022	1,507,577	1,179,555	359.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321,211)	(82,411)	238,800	(74.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065,131	(1,614,098)	(2,679,229)	(251.54%)
匯率變動影響數	(17,662)	(82,206)	(64,544)	365.44%
淨現金流量	1,054,280	(271,138)	(1,325,418)	(125.72%)

(1)營業活動：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因應收帳款收回及存貨下降所致。

(2)投資活動：本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因 104 年集團子公司亞崴機電收購嘉興億銓公司，105 年無此情形所致。

(3)籌資活動：本期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資本支出減少，閒餘資金償還借款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267,943	1,327,722	1,863,033	1,732,632	—	—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未來本公司營運成長，帳款收回天數縮短。

(2)投資活動：本期預計增加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嘉義大埔美分公司建廠支出及吳江設備支出。

(3)籌融資活動：主要係為維持公司正常營運之理財活動，除償還借款及預估現金股利發放外，無重大變動。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計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105 及 106 年度所需資金總額	1054 年度實際及 106 年度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5 年度	106 年度
建廠（大埔美精密機械園區）	自有資金、融資	106 年第四季	799,000	49,000	750,000
亞崴吳江二期廠房興建	自有資金、融資	107 年第四季	250,000	0	130,000

2.預期可能產生效益：本公司之資本支出主要配合未來營運成長及市場需求，並維持公司產品競爭力。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除繼續增加台灣擴廠外，亞崴吳江廠也將投入第二期興建，增加兩岸生產產能以因應訂單增加需求。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	106 年第一季
利息支出	61,620	14,258
兌換（損失）利益	(97,869)	(160,911)
稅前淨利（損）	326,031	(103,572)

註：106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1)利率變動

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利息支出占營業收入比重為 0.95%及 0.90%；占稅前淨利比重為 18.9%及(13.77%)，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近年來利率維持低檔，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採取必要因應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影響。

(2)匯率變動

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第一季兌換損益占稅前淨利比重為 30.02%及 155.36%。匯率變動雖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均有所影響，但本公司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本公司除隨時蒐集匯率變動資訊，掌握匯率走勢，判斷匯率變動情形，以適時採取避險性操作或機動調整外匯存款部位，並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利用遠期外匯買賣，要求銀行保證往後交易匯率，將公司的匯率風險轉移至銀行，來規避匯率變動風險，另亦將因銷貨所收取的部份 L/C 向銀行辦理美金借款，以達到自然避險之目的，規避外幣波動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

本公司並無因受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之情形，但鋼材鑄件等原材料價格可能波動，本公司未來將密切注意，以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背書保證情況如下：

A.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2)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1,161,697 (1)	$96,600 (USD 3,000)	-	-	-	-	$1,936,162 (1)

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YAMA SEIKI,USA, INC.	$1,161,697	$209,300 (USD 6,500)	$209,300 (USD 6,500)	-	-	5.41%	$1,936,162

註1：以不超過當期淨值20%（海外聯屬公司為30%）。

註2：以不超過當期淨值50%。

註3：105年財務數字經會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

B.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YAMA SEIKI, USA,INC	$1,140,413	$196,820 (USD 6,500)	$196,820 (USD 6,500)	-	-	5.18%	1,900,688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0,355	130,000	130,000	-	-	4.99%	260,710

註1：(1)以不超過當期淨值20%（海外聯屬公司為30%）。

註2：(1)以不超過當期淨值50%。

註3：106年第一季財務數字經會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核閱。

(3)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資金貸與他人情況如下：

A.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予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予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予限額(註2)	資金貸予總限額(註3)
											名稱	價值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6,372	$91,305	$91,305	-	有業務往來	$281,777	-	$-	-	-	$387,232	$1,548,930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YAMA SEIKI, USA,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438	-	-	-	有業務往來	$160,401	-	-	-	-	$387,232	$1,548,930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552 (CNY 6,000)	27,552 (CNY 6,000)	27,552 (CNY 6,000)	-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25,768	103,070

註1：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3)基祕字第167號規定，公司若與轉投資事業或關係人之正常授信期限超過一般非關係人之正常授信期限時，將其轉列其他應收款，視為資金融通。

註2：個別貸與限額以不超過當期財報淨值10%為限。

註3：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當期財報淨值40%為限。

註5：105年財務數字經會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

B.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予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予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予限額(註2)	資金貸予總限額(註3)
											名稱	價值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284	$-	$-	-	有業務往來	$71,854	(註1)	-	-	-	$380,138	$1,520,550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0,000	150,000	99,500	1.15%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5,926	營運週轉	-	本票	150,000	$260,710	$1,042,842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292 (CNY 6,000)	26,292 (CNY 6,000)	26,292 (CNY 6,000	4.35%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2,451	營運週轉	-	-	-	23,946	95,784

註 1：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3)基祕字第 167 號規定，公司若與轉投資事業或關係人之正常授信期限超過一般非關係人之正常授信期限時，將其轉列其他應收款，視為資金融通。

註 2：個別貸與限額以不超過當期財報淨值 10%為限。

註 3：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當期財報淨值 40%為限。

註 4：106 年第一季財務數字經會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核閱。

(4)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辦法」辦理。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採保守穩健之原則，以規避銷貨而產生的實質匯率波動風險為主，因此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互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以豐富的 CNC 車床製造經驗，多年來堅守高品質要求並致力提升客戶滿意度,於 1993 年通過國際品質管理保證系統 ISO9001 認證,產品亦符合歐盟 CE、加拿大 CSA 安全規範，並屢獲國家級磐石獎、中小企業處創新研究獎等獎項。本公司並購置進口超高精密加工母機及量測儀器，作為廠內加工與量測之設備，持續提昇產品品質。

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理念，持續開發不同類型、價格之工具機，以即時滿足客戶需求，目前由於有大陸、韓國、東歐及其他第三世界國家之市場競爭與威脅，為避免落入削價競爭行列，公司未來研發朝向四個方向：

A.不斷開發目前市場最大之新型泛用機：

本公司以過去豐富之開發經驗及自有品牌行銷網的優勢,持續開發更具競爭力之新產品,藉著產品線的完整,可刺激銷售機會,以維持穩定的營業額及利潤,而在經濟景氣復甦時，更可預見銷售創造新高。

B.附加價值高之車銑複合加工機型：

目前本公司已成功商品化自製銑切動力刀塔，並將其廣泛運用於全系列機種；另外，亦成功開發 B 軸系統，將原有 4 軸同動之技術推升至 5 軸同動的控制，並將其運用於高階機種，提高其附加價值；並整合兩大技術，研製多軸車銑複合加工機，並成功地量產及商品化，除了可展現技術水準並提昇整體業績，未來將是本公司產品的主力，也是許多同業或後起國家難以追趕或抗衡之領域。

C.持續穩定走心式車床之發展

自從投入走心式車床迄今已成功將全系列機型（SD-16、SW-20、SW-32、

SW-42）推廣上市，並受到使用者之好評，可媲美歐、美、日等先進國家。因走心式車床應用領域廣，如汽車業、手錶及儀錶工業、資訊電子業、高精密設備零件、醫學技術（骨丁、植牙）等等，潛在市場頗大，走心式車床在按一次按鍵，即可 24 小時自動化地加工精美的零件，所要求之精度高，製程能力高，目前本公司所生產之走心式車床已進入穩定狀況，客戶不斷增多，將是未來之明星產品。

另外新一代的產品系列如具 Y2 軸及 B 軸之走心式車床，客戶需求持續擴大，本公司積極投入開發，以符合時代潮流，如 SW-20II 已開發完成，預計本年度進入量產並開始銷售。

目前公司走心式車床最小規格為 SD-16，最大加工直徑為 Ø16mm，因科技時代加工技術的微小化已形成，高轉速的需求更是不可或缺，因此發展更小型的走心式車床亦刻不容緩如 Ø12mm 於開發完成並開始投入生產，預計本年度可開始銷售，待本產品穩定後再繼續開發更小產品如 Ø8mm 以下。

D.持續大型立式車床之開發

本公司過去以臥式車床為主軸，大型立式車床更是一大突破，經過多年來之持續發展與不斷改善，機種增多、品質穩定，在國內、外已佔有一席之地，大型立車之發展主要是針對大型物件之加工，如模具、風力發電、鑽油事業等亦是未來明星產品，本公司將不斷往更大型機器發展，以符合時代需求。GV-1200、GV-1600、GVH-2500 在發展過程中已趨近穩定，進入量產階段，應用在航太工業、風力發電工業、模具工業將有相當營業規模之擴增，應加強銷售能量，同時還需加強 GVB-5000 之功能及穩定其品質，使其儘速進入量產，以期接獲更多訂單，另外加速已設計完成之其他大型立式 CNC 車床之銷售能量，如 GVH-2000 / GVB-3000 / GVB-3500 / GVB-4000 / GVB-4500，以期提早上市對營業規模幫助莫大。

E.持續發展量產型自動化週邊設備及控制系統的整合

公司已成立專業之自動化發展部門，配合自動上下料模組，及儲料裝置朝無人化或少人力化的加工系統發展，諸如：GV-500X、TS-100、GA-2000C、GA-3000、GCL-2 .... 等系列，近年來又投入更多的人力與研發經費。成功開發新的自動化生產設備，如 GTH-2600、GVI-350，增加產品競爭力及附加價值，普遍獲得國內外代理商與客戶好評，且陸續接到訂單，客戶在使用上相當滿意，未來將持續投入研發能量，不斷改善與精進以爭取客戶延綿不斷的訂單。F.大型機械的發展，

如大型平台臥式 CNC 車床 HA-1400/1600/2000 系列、大型臥式 CNC 車床 GS-8000 系列，在發展過程中已趨近穩定，進入量產階段，應用在船舶、火力發電及鋼鐵業將有相當需求，除加強銷售能量外，對於工件直徑通過主軸孔徑及工件長度的變化需求須不斷發展，以期更多的系列產品供客戶選用，爭取更大訂單。

G.圓筒磨床之發展

圓筒磨床是公司新加入生產之領域，有極具專業、資深之研發及製造人才負責，直進式 CNC 外圓磨床 GRU2040 / GRU2060，砂輪主軸可快速調整作直進研磨。斜進式 CNC 外圓磨床 GRA-2060，砂輪主軸可快速調整作斜進研磨。走頭式 CNC 外圓磨床 GRW-4006 / GRW-4010 / GRW-4015 / GRW-4020，直進

研磨、斜進研磨 二機一體。砂輪主軸採用高剛性、低溫昇的非接觸式靜壓軸承設計，主軸迴轉精度高達 0.001 mm，工件主軸採用伺服馬達驅動，可提供更精準的轉速設定主軸可帶心轉或可不帶心轉，滿足多樣化的加工需求選配內徑研磨砂輪，提供本系列更高的使用彈性。以現有產品強化銷售能。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105 年度已投入新台幣 157,065 仟元研發經費，占營業收入淨額 2.42%，開發新產品及研發新技術，預計 106 年度將投入相當比率之研究經費，以提升本公司整體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截至目前為止因應主管機關對相關處理準則之修訂及推展公司治理制度等已積極配合辦理並遵循，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管理階層將隨時取得相關資訊，並即時研擬必要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需要。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由於本公司隨時注意科技及產業之發展演變，故早期製造以人工操作的傳統桌上型車床，如今進入電腦數值控制的高精密 CNC 車床，始終堅守專業高精密車床製造領域，持續開發不同類型、價格之工具機，以即時滿足客戶需求，面對大陸、東歐及其他第三世界國家之市場競爭與威脅，不斷提升生產技術和品質、研發新機種，以避免落入削價競爭行列，並積極提高高附加價值複合機的開發，截至目前為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理念為誠實、迅速、徹底，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有關擴充廠房情形請參閱年報柒、四部分之說明，本公司產品線完整，接單滿載，擴充廠房可有效增加產能，風險應屬有限。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品質穩定且極具競爭力，本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比重，並未超過 30%，故本公司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在進貨方面，本公司之物料大致區分為三類：第一類為標準化市購品，是市面上為普遍化且可替代的零組件及五金品，例如：油封、螺絲、聯軸器、一般軸承、皮帶…等等。第二類專屬特製品，必須依需求設計繪製圖面後由協力廠商承製，例如底座、機頭、主軸、刀塔、配電、木箱包裝…等等。第三類特定關鍵零組件：包括 NC 控制

器、主軸軸承、油壓缸／夾頭、滾珠導螺桿、線性滑軌、曲齒離合器…等等。一般而言標準化市購品的採購均採多家廠商供貨之原則，唯考慮以量制價效益成本、品質穩定或客戶需求等因素，同類零件將有主要與次要供應之分。對於第二類及第三類之零組件，例如 NC 控制器，以市場接受度最高之發那科為主，其次為三菱及西門子為輔；主軸軸承以 NSK 為主， FAG 為輔；刀塔離合器則因公司堅持品質特色而採用曲齒離合器，由日本 SUDA 進口，若有缺料之虞時亦可馬上轉換為國內廠商承製，並培植國產曲齒離合器能力；油壓缸／夾頭、滾珠導螺桿與線性滑軌則可選用進口與國產，供貨上無缺料風險。

NC 控制器為電腦控制工具機之主要零組件，其產品好壞影響甚鉅，因此本公司對 NC 控制器之品質要求相當嚴格。目前全球供應 NC 控制器主要集中於德、日幾家大廠。因此，在進貨方面，本公司為求品質穩定無虞，近年來均向主要 NC 控制器供應商進貨，並與該供應商建立深厚之合作夥伴關係，本公司亦儘量提高特定原料安全庫存量，並加強原料之存貨管理，加上本公司向來努力分散採購來源並積極尋找第二家供貨廠商以降低風險，確保供料之穩定性，故貨源穩定應無短缺之虞。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1.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無此情形。

2.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更換：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 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企業組織圖（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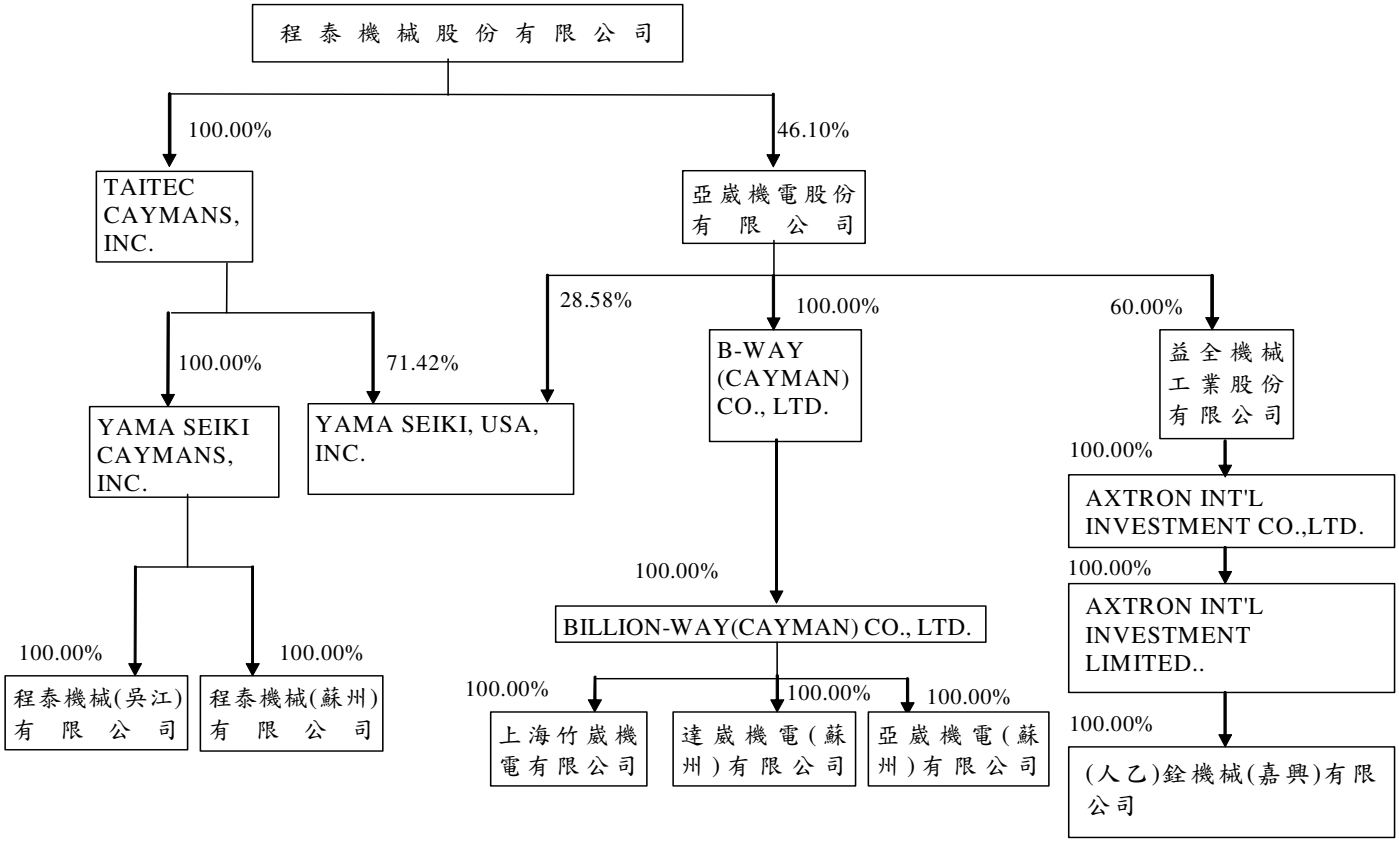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6 年 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75.07.16	新竹縣新埔鎮文山里關埔路水車頭段 629 號	965,942	專用機及自動化設備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電腦控制工具機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精密元組件製造及銷售 有關上項產品、零件、原料之進出口冒易買賣
TAITEC CAYMANS, INC.	90.04.11	英屬開曼群島	USD：12,790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YAMA SEIKI USA, INC.	89.03.03	2126 S. Green Privado Ontario, CA 91761	USD：4,960	國際貿易業
YAMASEIKI CAYMANS, INC.	92.09.26	英屬開曼群島	USD：9,100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90.04.11	蘇州相城經濟開發區	USD：1,100	機械器具銷售業 機械器具安裝業 國際貿易業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96.06.30	吳江經濟開發區	USD：8,000	機械器具銷售業 機械器具安裝業 國際貿易業
B-WAY(CAYMAN)CO,LTD	90.01.11	英屬開曼群島	332,212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BILLION-WAY(CAYMAN)CO,LTD	90.01.11	英屬開曼群島	388,492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達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91.7.19	蘇州相城經濟開發區	USD：2,400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國際貿易業
上海竹崴機電有限公司	90.2.14	上海市青浦工業園區崧澤大道 7801 號	USD：2,500	電子專用設備、三軸以上聯動的數控機床、數控係及伺裝及相關零件的設計、生產、銷售及維修
亞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96.09.04	吳江經濟開發區	USD：8,000	電子專用設備、三軸以上聯動的數控機床、數控係及伺裝及相關零件的設計、生產、銷售及維修
益全機械工業(股)公司	61.11.03	臺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九路 8 號	98,580	銑床、切斷機及車床等工業機械之製造及買賣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101.11.22	Island, Majuro, Marshall Islands MH96960	1,580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AXTRON INT'L INVESTMENT LIMITED	102.3.25	Chuang's Enterprises Building, Hong Kong	41	國際投資及國際貿易業
亿銓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89.11.27	浙江省嘉興市中山西路秀洲工業園區 3198 號	USD：2,510	機械器具銷售業、機械器具安裝業、國際貿易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工具機業

(2)電子業機械設備

(3)國際貿易業

5.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1)YAMA SEIKI USA, INC.向本公司及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採購各該公司生產機器及零件，主要再銷售予美國地區之客戶。

(2)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及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採購部份零件及機器，組裝後再行出售予客戶。

(3)上海竹崴機電有限公司透過 B-WAY(CAYMAN)CO,LTD 向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採購零件，投產組裝機器再行出售予客戶。

6.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6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及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德華	9,031,403	9.35%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康劍文、林盟洲、蘇銘璋 楊德生	44,534,311	46.10%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致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歐正明	1,355,316	1.40%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楊慶豐	127,093	0.13%
TAITEC CAYMANS, INC.	負責人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德華	12,790,000	100.00%
YAMASEIKI USA, INC.	負責人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德華	1,460,000	71.42%
YAMASEIKI CAYMANS,INC.	負責人	TAITEC CAYMANS,INC. 代表人：楊德華	9,100,000	100.00%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負責人	YAMA SEIKI CAYMANS,INC. 代表人：楊尚儒	-	100.00%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負責人	YAMA SEIKI CAYMANS,INC. 代表人：楊尚儒	-	100.00%
B-WAY(CAYMAN)CO,LTD	負責人	楊德華	10,665,029	100.00%
BILLION-WAY(CAYMAN)CO,LTD	負責人	楊德華	12,829,840	100.00%
達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負責人	康劍文	-	100.00%
上海竹崴機電有限公司	負責人	楊尚儒	-	100.00%
亞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負責人	楊尚儒	-	100.00%
益全機械工業(股)公司	董事	亞崴機電(股)公司 代表人:陳碧蓮、康劍文、張志宏	5,914,800	60.00%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負責人	楊德華	50,000	100.00%
AXTRON INT'L INVESTMENT LIMITED	負責人	楊德華	10,000	100.00%
亿銓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陳碧蓮	-	100.00%

7.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104,004	6,371,868	2,499,544	3,872,324	1,973,067	291,572	246,933	2.24
亞崴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965,942	5,458,118	2,795,121	2,662,997	2,753,769	202,947	137,463	1.42
TAITEC(CAYMAN)CO.,LTD	397,307	1,698,994	766,944	932,050	1,556,121	18,379	634	0.00
YAMASEIKI(CAYMAN)CO., LTD	279,604	1,102,489	476,585	625,904	900,426	2,163	(5,729)	(0.02)
程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37,832	267,237	9,562	257,675	67,230	(41,522)	(39,572)	-
B-WAY(CAYMAN)CO.,LTD	334,213	872,061	-	872,061	-	64	30,226	0.090
BILLION-WAY(CAYMAN)CO.,LTD	406,355	861,668	-	861,668	-	(141)	30,383	0.075
上海竹崴機電有限公司	83,058	424,140	246,470	177,670	148,779	(4,895)	3,393	-
達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80,177	120,246	147	120,099	8,901	541	545	-
YAMASEIKI(USA)CO.,LTD	152,267	599,838	290,359	309,479	655,696	16,216	8,911	0.06
程泰機械(吳江)有限公司	241,771	739,004	467,024	271,980	833,196	46,462	36,406	-
亞崴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243,120	827,346	532,486	294,860	731,238	59,600	47,543	-
益全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8,580	756,505	417,452	339,053	156,033	(18,844)	(6,211)	(0.63)
AXTRON INT'L INVESTMENT CO., LTD	1,580	211,768	-	211,768	-	-	13,737	8.694
AXTRON INT'L INVESTMENT LIMITED	41	211,767	-	211,767	-	-	13,737	-
亿銓機械(嘉興)有限公司	82,781	341,713	129,947	211,766	275,236	26,213	13,737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財務報表。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詳年報第 84~179 頁。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無此情形。

程泰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德華